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走向開放的神華運輸業務

**2015
年度報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 本報告已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批准，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 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核數準則對本公司2015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四. 公司董事長張玉卓、財務總監張克慧及財務部總經理郝建鑫聲明：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 董事會建議的2015年度末期股息分配預案為：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總股本19,889,620,455股為基礎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32元/股(含稅)，共計約人民幣6,365百萬元(含稅)，該利潤分配預案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 六. 重述說明：2015年10月，本公司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方式完成收購神華集團公司所持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及舟山電力51%股權。本報告對2013年、2014年、2015年已披露的財務及業務數據進行相應重述。
- 七.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受到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本報告中基於對未來政策和經濟的主觀假定和判斷而作出的前瞻性陳述，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該等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此類信息可能造成的投資風險。
- 八.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或其附屬企業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否
- 九.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否
- 十. 重大風險提示：受煤、電行業供需及產業政策落實等因素影響，本集團2016年度經營目標的實現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請投資者關注本公司每月披露的月度主要運營數據公告等信息。除此之外，本公司在「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詳細說明了公司面臨的市場競爭、產業政策、成本變動、環境保護、生產安全等風險，請投資者予以關注。
- 十一. 本公司「2015年度董事會報告」內容包括本報告第五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關於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及第六節「重要事項」(利潤分配預案)。





目 錄

第一節	釋義	4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8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12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	14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第六節	重要事項	75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3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99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	116
第十節	監事會報告	126
第十一節	投資者關係	128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	130
第十三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	137
第十四節	備查文件目錄	230
第十五節	意見簽字頁	231
第十六節	近 5 年主要財務信息摘要	233

第一節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神華集團公司	指	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集團	指	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中國神華/本公司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神東煤炭集團公司	指	神華神東煤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國華電力公司	指	北京國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國能集團	指	神華國能集團有限公司
神東電力公司	指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煤製油化工公司	指	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有限公司
准能集團	指	神華准能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准格爾能源公司	指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准池鐵路公司	指	神華准池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朔黃鐵路發展公司	指	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集團	指	神華銷售集團有限公司
黃驊港務公司	指	神華黃驊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包神鐵路集團	指	神華包神鐵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其持有包神鐵路公司88.16%股權、甘泉鐵路公司88.46%股權及新准鐵路公司90%股權
包神鐵路公司	指	神華包神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新准鐵路公司	指	神華新准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包頭能源公司	指	神華包頭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包頭煤化工公司	指	神華包頭煤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第一節 釋義(續)

神寶能源公司	指	神華寶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北電勝利能源公司	指	神華北電勝利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煤碼頭公司	指	神華天津煤炭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珠海煤碼頭公司	指	神華粵電珠海港煤炭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海外公司	指	中國神華海外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榆神能源公司	指	榆林神華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新街能源公司	指	神華新街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航運公司	指	神華中海航運有限公司
甘泉鐵路公司	指	神華甘泉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神皖能源公司	指	神皖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福建能源公司	指	神華(福建)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四川能源公司	指	神華四川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物資集團	指	神華物資集團有限公司
神華財務公司	指	神華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神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地勘公司	指	神華地質勘查有限責任公司
澳洲公司	指	神華澳大利亞控股有限公司
沃特馬克公司	指	神華沃特馬克煤礦有限公司
南蘇煤電	指	國華(印度尼西亞)南蘇發電有限公司
北京熱電	指	神華國華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熱電分公司
盤山電力	指	天津國華盤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三河電力	指	三河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第一節 釋義(續)

國華准格爾	指	內蒙古國華准格爾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准能電力	指	准格爾能源公司控制並運營的發電分部
浙能電力	指	浙江國華浙能發電有限公司
神木電力	指	中電國華神木發電有限公司
台山電力	指	廣東國華粵電台山發電有限公司
滄東電力	指	河北國華滄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綏中電力	指	綏中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錦界能源	指	陝西國華錦界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定洲電力	指	河北國華定洲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國華呼電	指	內蒙古國華呼倫貝爾發電有限公司
太倉電力	指	國華太倉發電有限公司
孟津電力	指	神華國華孟津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余姚電力	指	浙江國華余姚燃氣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九江電力	指	神華國華九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珠海風能	指	珠海國華匯達豐風能開發有限公司
惠州熱電	指	本公司國華惠州熱電分公司
寧東電力	指	寧夏國華寧東發電有限公司
徐州電力	指	國華徐州發電有限公司
舟山電力	指	神華國華(舟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第一節 釋義(續)

北京燃氣	指	神華國華(北京)燃氣熱電有限公司
JORC	指	澳大利亞礦產資源和礦石儲量報告標準
上海證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已頒佈的最新企業會計準則及其應用指南、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公司章程》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指	本年利潤+財務成本淨額+所得稅+折舊及攤銷－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總債務資本比	指	$[長期付息債務+短期付息債務(含應付票據)]/[長期付息債務+短期付息債務(含應付票據)+權益合計]$
滬港通	指	上海證交所和香港聯交所允許兩地投資者通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規定範圍內的對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由滬股通和港股通構成
元	指	人民幣元，除特別註明的幣種外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中國神華
公司的外文名稱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CSEC/China Shenhu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張玉卓
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韓建國、黃清

二.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黃清	陳廣水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
電話	(8610) 5813 3399	(8610) 5813 3355
傳真	(8610) 5813 1804/1814	(8610) 5813 1804/1814
電子信箱	1088@shenhua.cc	ir@shenhua.cc
	公司董事會與投資者工作部	公司香港聯絡處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60樓B室
電話	(8610) 5813 1088/3399/3355	(852) 2578 1635
傳真	(8610) 5813 1804/1814	(852) 2915 0638

三. 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011
公司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011
公司網址	http://www.csec.com 或 http://www.shenhuachina.com
電子信箱	ir@shenhua.cc

四. 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媒體名稱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	http://www.sse.com.cn 及 http://www.hkex.com.hk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公司董事會與投資者工作部及香港聯絡處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五.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交所	中國神華	601088
H股	香港聯交所	中國神華	01088

六. 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方經貿城西二座8層 徐斌、于春暉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辦公地址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報告期內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保薦機構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的保薦代表人姓名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的保薦代表人姓名 持續督導的期間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大廈2座27層及28層 龍亮、許佳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C座2-6層 王飛、盧於 2007年10-12月、2008年、2009年。根據相關監管規定，上述保薦機構及保薦代表人繼續履行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有關的持續督導義務，直至上述募集資金使用完畢。截至2015年末，上述募集資金已使用完畢。

	A股/境內	H股/香港
股份過戶登記處	名稱 地址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 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6樓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七.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化 (%)
經營收入	百萬元	177,069	253,081	(30.0)
本年利潤	百萬元	24,959	49,063	(49.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	百萬元	17,649	39,301	(55.1)
基本每股盈利	元/股	0.887	1.976	(55.1)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百萬元	55,406	69,069	(19.8)
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百萬元	46,341	70,026	(33.8)

	單位	於2015年 12月31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變化 (%)
資產總計	百萬元	559,791	550,872	1.6
負債合計	百萬元	195,870	185,302	5.7
權益合計	百萬元	363,921	365,570	(0.5)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百萬元	298,068	300,698	(0.9)
期末總股本	百萬元	19,890	19,890	0.0
每股股東權益	元/股	14.99	15.12	(0.9)

八.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單位：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資產	
	本年數	上年數 (重述)	本年末數	上年末數 (重述)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16,144	37,419	292,790	295,243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項目及金額： 調整：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 類似性質的費用	1,505	1,882	5,278	5,455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7,649	39,301	298,068	300,698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本集團按中國政府相關機構的有關規定計提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類似性質的費用，計入當期費用並在所有者權益中的專項儲備單獨反映。按規定範圍使用專項儲備形成固定資產時，應在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的同時全額結轉累計折舊。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費用應於發生時確認，相關資本性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相應的折舊方法計提折舊。上述差異帶來的遞延稅項影響也反映在其中。

九. 2015年分季度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百萬元

	第一季度 (1-3月份) (重述)	第二季度 (4-6月份) (重述)	第三季度 (7-9月份) (重述)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經營收入	41,292	48,709	44,813	42,255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利潤	6,616	6,803	5,688	(1,458)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10,482	21,007	5,536	18,381

註： 根據2015年底的資產減值測算結果，本集團於第四季度對部份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備品備件等計提了減值準備，詳見本公司2016年1月29日的公告。

季度數據與已披露定期報告數據差異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15年10月，本公司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完成收購神華集團公司所持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及舟山電力51%股權。本報告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2015年一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三季度報告中已披露的上述數據進行了重述。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一. 報告期內公司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2004年11月在北京成立，由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獨家發起。中國神華分別於2005年6月、2007年10月在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交所上市。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是煤炭、電力的生產和銷售，鐵路、港口和船舶運輸，煤製烯烴等業務。煤炭、發電、鐵路、港口、航運、煤化工一體化經營模式是本集團的獨特經營方式和盈利模式。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目標是「建設世界一流的清潔能源供應商」。

按銷售量計算，本集團是中國乃至全球第一大煤炭上市公司，2015年本集團煤炭銷售量達到370.5百萬噸。按發電機組裝機規模計算，本集團位居中國電力上市公司前列，於2015年底本集團控制並運營的發電機組裝機容量達到54,128兆瓦。本集團控制並運營圍繞「晉西、陝北和蒙南」主要煤炭基地的環形輻射狀鐵路運輸網絡，於2015年底控制並運營的鐵路營業里程約2,155公里。本集團還運營總下水能力約180百萬噸/年的多個港口和碼頭，擁有約2.2百萬載重噸自有船舶的航運船隊，以及運營60萬噸/年的煤製烯烴項目。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範圍未發生重大變化。

公司行業情況請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二.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2015年，本集團主要資產的變化情況包括：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方式完成收購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及舟山電力51%股權；報告期內計提資產減值準備5,773百萬元；受過去若干年公司對資本開支結構戰略調整的影響，於本報告期末發電分部資產的比重較報告期初有所上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計達到559,791百萬元，比上年末增長1.6%；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達到298,068百萬元，比上年末減少0.9%。其中：境外資產(含中國香港、澳門、臺灣)為19,619百萬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3.5%，主要為在中國香港發行美元債券形成的資產以及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等國的煤礦及發電資產等。

三. 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

- 獨特經營方式和盈利模式：**本集團縱向一體化經營模式的主要特點是：深度合作、資源共享、協同效應、低成本運營，規模化、專業化和集群化發展，充分發掘和獲取煤基產業鏈上每一環節的經營利潤。一體化經營模式，可提供穩定、可靠的供應保障和內部消費市場，有助於降低運營成本、提高業務競爭力。2015年，在煤炭行業大範圍虧損的情況下，本公司持續優化產運銷銜接，有效抵禦了需求疲弱、煤價下行及電價下調的不利影響。
- 煤炭礦業權：**本集團擁有優質、豐富的煤炭資源，適宜建設現代化高產高效煤礦。截至2015年末，中國神華所擁有和控制的煤炭礦業權，在中國標準下煤炭保有資源量為243.13億噸，煤炭保有可採儲量為157.42億噸；JORC標準下的煤炭可售儲量為81.41億噸。本集團的煤炭資源儲量位於中國煤炭上市公司前列。
- 專注於公司主業的管理團隊和先進的經營理念：**中國神華管理團隊具有深厚的行業背景和管理經驗，重視提升公司價值創造能力，緊密圍繞公司主業開展運營，持續專注於能源領域的清潔生產和利用。2015年，公司管理團隊積極實施神華清潔能源發展戰略，加快創建世界一流的清潔能源供應商，引領行業清潔發展。
- 產業技術和科技創新能力：**中國神華持續加強產業技術和科技創新能力建設。公司的煤炭開採、安全生產技術處於國際先進水平，清潔燃煤發電、重載鐵路運輸等技術處於國內領先水平，初步形成了科學決策、系統管理、研究開發、成果轉化的科技資源一體化運行模式和科技創新驅動型發展模式。2015年，繼續開展數字礦山建設、實施超低排放改造等產業技術。報告期內，本集團共獲得專利授權489項，其中發明專利111項。本集團「一種礦井地下水的分佈式利用方法」發明專利獲得第十七屆中國專利金獎。
- 收購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根據控股股東神華集團公司與本公司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神華集團公司授予本公司向神華集團收購保留業務及若干未來業務的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2014年6月本公司對外公告：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30日前對神華集團及其附屬企業的14項資產啟動收購工作(將資產收購方案提交中國神華內部有權機關履行審批程序)。2015年，中國神華收購了神華集團總裝機容量約3,570兆瓦的清潔燃煤機組。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



張玉卓
董事長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呈報中國神華2015年度報告，並匯報公司在該期間的業績。

2015年，全球經濟低迷、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煤炭市場供大於求，煤價持續下跌，煤炭企業虧損面擴大。全社會用電需求增幅下降，電力供應能力充足，火電企業經營壓力加大。

中國神華上下齊心合力，堅持以價值創造為主線，積極實施清潔能源發展戰略，努力減少煤炭市場低迷對公司的不利影響。加強戰略管理，推進業務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開源與節流並舉，加強煤電營銷，加大成本管控力度，優化各業務板塊的運營組織，實現了較好的經營業績。2015年，本集團實現本年利潤249.59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為176.49億元，基本每股盈利為0.887元。

中國神華榮獲2015年普氏能源資訊全球能源企業250強排行榜第9名，是十強企業中唯一一家煤炭企業。於2015年12月31日，中國神華總市值為434億美元，位列全球煤炭上市公司首位、全球綜合性礦業上市公司第5名。

2015年：堅持戰略引領，加快結構調整，優化運營組織，實現清潔發展

積極應對行業變化，加快業務結構優化調整

面對煤炭、電力市場的巨大變化，公司管理層積極應對，及時調整戰略決策，持續通過調整資本開支等方式，有效推動業務結構優化，整體抗風險能力進一步提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合併抵銷前各業務板塊經營利潤計算，全年發電業務實現188.10億元，運輸業務實現115.53億元，合計佔比已達到81%，成為主要贏利板塊。兩業務板塊利潤水平的穩定，明顯緩解了煤炭市場持續低迷帶來的衝擊。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加強煤電營銷，積極開拓市場

堅持穩價保量的銷售策略，積極拓展三線南下、海進江市場，重點區域清潔煤替代工作進展順利，海外市場開發初見成效，首批蘭炭順利出口韓國。以實現下水煤最大比例為基本營銷策略，確保銷售效益最大化。全年下水煤銷量達到203.8百萬噸，下水煤銷量佔總銷售量的比例較2014年上升2.7個百分點。新開關京津冀潔淨煤銷售市場8百萬噸。

在電力需求增幅下降，供應能力寬鬆的背景，公司加大電力營銷力度，主動參與大用戶直購電市場競爭，努力開拓區域電力市場。燃煤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達到4,631小時，較全國火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高出302小時。

精心組織運營，提升一體化運行效率

煤炭業務持續優化生產組織，加大優質煤源的生產組織力度，對煤質差、成本高、盈利能力差的少數煤礦實施停產、減產，在合理控制產量的基礎上增加煤質好、效益高的煤礦產量。

發電業務加強機組運行管理，爭發、搶發電量，在確保電力業務收益穩定的基礎上，增加了自產煤消耗量，有效實現「煤電互保」。全年總發電量達到225.79十億千瓦時，總售電量達到210.45十億千瓦時。

運輸業務合理安排車流、強化上下游計劃銜接管理，最大限度降低市場波動對運輸、銷售的影響。積極探索運輸物流新業務，逐步向社會放開富餘運力，提升運輸業務的經濟效益。全年完成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200.1十億噸公里，自有港口下水煤量158.5百萬噸，航運貨運量79.8百萬噸。全年鐵路運輸板塊從外部獲得的運輸服務收入同比增長6.1%。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煤化工業務通過優化生產方案、技術創新、強化營銷等措施，確保效益穩定。全年完成煤製烯烴銷量632.1千噸，同比增長18.5%。

成本管控取得明顯成效

嚴格落實成本和費用控制措施，完善成本考核責任體系與激勵機制，加強全過程、全業務鏈的成本管控。全年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為123.2元/噸，同比下降6.7%；單位售電成本為229.4元/兆瓦時，同比下降8.5%。

加快轉型升級，引領清潔發展

公司率先推進燃煤機組「超低排放」技術的開發和應用，實現煙塵、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實際排放值達到或優於燃氣發電機組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超低排放」機組獲得國家電價補貼等政策支持，確立了公司在火電清潔發展領域的先發優勢，為公司發電業務拓展了效益和發展空間。全年新增及改造17,960兆瓦「超低排放」燃煤發電機組，累計實現「超低排放」機組總裝機容量達到20,310兆瓦，佔公司燃煤發電總裝機容量的38.9%。

「煤炭開採水資源保護與利用」國家重點實驗室獲批，「大型能源基地生態恢復技術與示範」、「數字礦山關鍵技術及應用研究」等一批重要科技項目獲得成功，煤炭清潔開發體系正在形成。

優化項目決策，增強可持續發展能力

針對煤炭、電力市場的深刻變化，公司以經濟性和清潔性為導向，對在建和擬建項目實行再評估。對提高一體化運行效率、價值創造有顯著提升的壽光電廠一期工程等項目，加快建設進度，並進一步優化方案。對經濟性較差的部份項目停建或緩建，從源頭避免無效投資。努力通過項目建設和投資的科學決策，提高公司競爭力。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順利完成對神華集團下屬寧東電力、徐州電力和舟山電力清潔燃煤發電機組股權的收購，2015年三家電廠完成發電量19.27十億千瓦時，為公司發電業務的清潔、高效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積極拓展國外市場，國際化佈局邁出堅實步伐。印尼南蘇煤電項目平穩、高效運行；中標印尼南蘇1號(2×300兆瓦)和爪哇7號(2×1,000兆瓦)煤電項目，澳洲沃特馬克項目、俄羅斯所在地項目有序推進。

堅持安全、綠色發展，打造責任神華

公司秉承「安全高效、清潔環保、和諧共贏」的社會責任理念，積極打造責任神華。

紮實推進本質安全體系建設，加大安全隱患排查和整治力度，安全管控能力持續提升。2015年原煤生產百萬噸死亡率為0.003，繼續保持世界煤炭行業安全生產的先進水平。

建設完善在線監控平台，加快實施節能環保重點工程，確保節能環保本質安全。2015年，公司投入節能環保專項資金共計38.0億元，主要用於鍋爐改造等節能工程和水資源綜合利用等環保工程。投入生態建設資金共計2.4億元，新增綠化面積1,999萬平方米。

更多社會責任工作內容請參見本集團《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2016年：推進清潔發展，努力創造優良業績

2016年，預計全球經濟復蘇乏力，國內經濟存在下行壓力。全球能源結構調整步伐加快，降化石能源消費比例趨勢明顯，煤炭等化石能源需求穩中趨降。預計中國煤炭市場短期內將延續供大於求的局面，火電供應過剩的態勢將進一步顯現。中國政府正着力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加大化解煤炭產能過剩和電力體制改革工作力度，煤炭、電力產業結構調整的步伐將進一步加快。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中國神華將進一步推動清潔能源發展戰略落地，加快結構調整步伐，爭取煤電市場份額，提高運營質量，嚴控成本增長，有效發揮一體化運營的核心競爭力，努力實現經營目標。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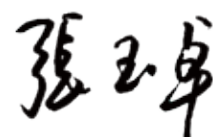
調整結構，加快清潔發展。繼續加快燃煤機組「超低排放」改造，全年計劃完成26台、約14,550兆瓦機組的改造工作。進一步優化煤炭生產和產品結構。加快推動效益好、效率高、現代化程度好、安全保險系數大的礦井實現安全清潔高效生產，努力提供高附加值產品。響應國家「一帶一路」政策，積極推進國際能源合作項目落地。加快建設南蘇1號、爪哇7號等項目。積極探索新能源發展路徑。

開拓市場，保障經營效益。繼續加大效益最好的下水煤銷售，努力開拓新市場，挖掘潔淨煤替代空間，推進煤炭出口。優化電力營銷體制和機制，努力實現機組利用小時數超過同區域同類型機組平均水平。在保證自有煤炭運輸的基礎上發揮富餘運力，實施開放經營，推進與重點企業的合作，增加貨源數量和種類，提高收益。

加大安全、環保工作力度，深化科技創新。繼續完善風險預控管理體系，嚴格落實安全生產責任，保證安全生產。不斷完善環境安全考核問責機制，提高生態環保工作水平。加大科研投入，加快成果轉化，以科技創新的新成就助推傳統產業轉型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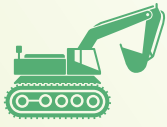
加強成本管控，降低運營風險。強化新建項目的經濟性再評估、再優化，從源頭上壓縮資本開支規模，優化投資流向和結構。建立降低成本的責任考核機制，加大收入分配的激勵力度。持續優化存量資產配置，著力實施輕資產運營。加強現金流管理，確保資金流轉安全。

2016年，中國神華將堅定信心，以清潔能源戰略為引領，積極迎接市場挑戰，防範運營風險，努力實現健康可持續發展，為廣大投資者創造更大價值。



張玉卓
董事長

2016年3月24日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國神華2015年運營數據簡表(H)

表1 2016年度經營目標

項目	單位	2016年目標	2015年實際	變化%
商品煤產量	億噸	2.8	2.809	(0.3)
煤炭銷售量	億噸	3.4	3.705	(8.2)
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211.40	210.45	0.5
經營收入	億元	1,451	1,770.69	(18.1)
經營成本	億元	1,138	1,233.41	(7.7)
銷售費用、一般及管理費用以及財務成本淨額	億元	140	148.13	(5.5)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變動幅度	/	同比持平	同比下降6.7%	/

表4 業務數據總表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化%
商品煤產量	280.9 百萬噸	306.6 百萬噸	(8.4)
煤炭銷售量	370.5 百萬噸	451.1 百萬噸	(17.9)
其中：出口	1.2 百萬噸	1.6 百萬噸	(25.0)
進口	0.2 百萬噸	6.9 百萬噸	(97.1)
總發電量	225.79 十億千瓦時	234.38 十億千瓦時	(3.7)
總售電量	210.45 十億千瓦時	218.42 十億千瓦時	(3.6)
聚乙烯銷售量	319.2 千噸	265.5 千噸	20.2
聚丙烯銷售量	312.9 千噸	268.1 千噸	16.7
自有鐵路運輸周轉量	200.1 十億噸公里	223.8 十億噸公里	(10.6)
港口下水煤量	203.8 百萬噸	235.8 百萬噸	(13.6)
航運貨運量	79.8 百萬噸	87.7 百萬噸	(9.0)
航運周轉量	64.1 十億噸海里	72.2 十億噸海里	(11.2)

表6 國內煤炭銷售量

	2015年		2014年		變化%
	銷售量	佔國內銷售量比例	(重述)	(重述)	
國內銷售	365.5	100.0	439.6	(16.9)	
按區域					
華北	210.8	57.7	244.7	(13.9)	
華東	95.8	26.2	121.6	(21.2)	
華中和華南	38.9	10.7	48.9	(20.4)	
東北	19.1	5.2	23.6	(19.1)	
其他	0.9	0.2	0.8	12.5	
按用途					
電煤	244.2	66.9	285.5	(14.5)	
冶金	6.0	1.6	7.5	(20.0)	
化工	31.2	8.5	34.4	(9.3)	
(含水煤漿)					
其他	84.1	23.0	112.2	(25.0)	

表11 2016年度資本開支計劃

	2016年計劃	2015年完成
總額 其中：第一批		
1.煤炭業務	12.9	70.0
2.發電業務	80.2	198.0
3.運輸業務	6.3	80.6
其中：鐵路	4.2	65.3
港口	0.9	13.9
航運	1.2	1.4
4.煤化工業務	1.6	5.3
5.其他	-	0.4
合計	200.0	354.3

表2 財務指標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化%
經營收入	177,069 百萬元	253,081 百萬元	(30.0)
本年利潤	24,959 百萬元	49,063 百萬元	(49.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	17,649 百萬元	39,301 百萬元	(55.1)
基本每股收益	0.887 元/股	1.976 元/股	(55.1)
期末淨資產收益率	5.9 %	13.1 %	下降7.2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55,406 百萬元	69,069 百萬元	(19.8)
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46,341 百萬元	70,026 百萬元	(33.8)

表5 商品煤產量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化%
神東煤炭集團	153.4	165.8	(7.5)
補連塔	27.7	28.2	(1.8)
大柳塔—活雞兔	33.0	35.8	(7.8)
榆家梁	16.3	17.2	(5.2)
上海	14.8	15.0	(1.3)
哈拉溝	14.7	14.9	(1.3)
保德(康家灘)	3.7	4.5	(17.8)
石圪台	10.2	10.5	(2.9)
烏蘭木倫	3.9	7.4	(47.3)
布爾台	18.1	17.9	1.1
柳塔礦	3.0	3.8	(21.1)
寸草塔一礦	2.2	3.3	(33.3)
寸草塔二礦	5.2	5.9	(11.9)
其他	0.6	1.4	(57.1)
准格爾能源公司	30.7	30.4	1.0
黑岱溝	30.7	30.4	1.0
哈爾烏素分公司	30.3	31.4	(3.5)
北電勝利能源公司	12.1	17.0	(28.8)
錦界能源公司	18.0	18.9	(4.8)
神寶能源公司	25.1	28.7	(12.5)
包頭能源公司	6.8	10.7	(36.4)
水泉露天礦	1.1	0.8	37.5
阿力亥礦	0.1	0.9	(88.9)
李家壕礦	5.6	5.9	(5.1)
萬利一礦	-	3.1	(100.0)
神東電力公司	2.6	1.6	62.5
黃玉川礦	2.6	1.6	62.5
印尼煤電	1.9	2.1	(9.5)
產量合計	280.9	306.6	(8.4)
按區域			
內蒙古	183.2	202.2	(9.4)
陝西省	92.1	97.8	(5.8)
山西省	3.7	4.5	(17.8)
國外	1.9	2.1	(9.5)

表12 煤炭銷售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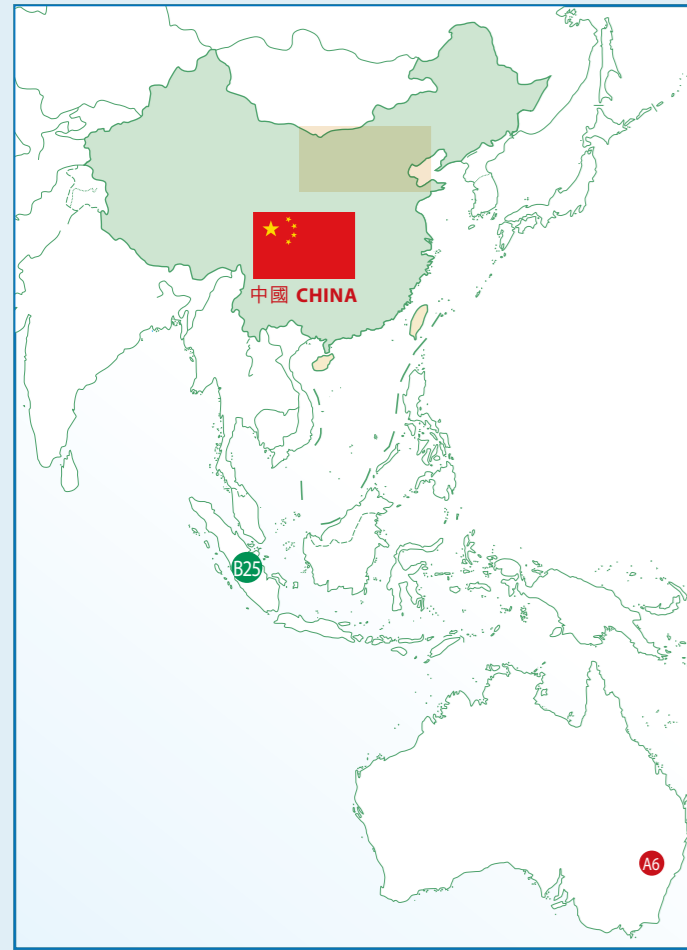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化	
	銷售量	價格	銷售量	價格	銷售量	價格
一、國內銷售	365.5	98.7	439.6	97.4	(16.9)	(15.4)
(一) 自產煤及採購煤	354.1	95.6	406.2	90.0	342.2	(12.8)
1、直連	151.5	40.9	171.9	38.1	251.3	(11.9)
2、下水	202.6	54.7	234.3	51.9	408.9	(13.5)
(二) 國內貿易煤銷售	11.2	3.0	318.0	26.5	5.9	380.1
(三) 進口煤銷售	0.2	0.1	412.7	6.9	1.5	458.8
二、出口銷售	1.2	0.3	442.9	1.6	0.4	557.0
三、境外煤炭銷售	3.8	1.0	218.1	9.9	2.2	524.3
(一) 南蘇煤電	1.9	0.5	83.7	2.1	0.5	100.3
(二) 轉口貿易	1.9	0.5	358.3	7.8	1.7	636.6
銷售量合計/加權平均價格	370.5	100.0	292.6	451.1	100.0	351.0
其中：對外部客戶銷售	281.6	76.0	293.8	365.8	81.1	356.9
對內部發電分部銷售	84.6	22.8	291.5	81.5	18.1	326.7
對內部煤化工分部銷售	4.3	1.2	236.1	3.8	0.8	296.5

表3 分部業績

	煤炭		發電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未分配項目		抵銷		合計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	2014年(重述)
對外交易收入	93,502	161,409	72,768	79,792	3,420	3,222	317	299	541	1,300	5,547	5,878	974	1,181	-	-	177,069	253,081
分部間交易收入	27,956	30,685	285	358	23,812	27,404	3,452	3,877	1,461	1,734	3	2	864	894	(57,833)	(64,954)	-	-
分部收入小計	121,458	192,094	73,053	80,150	27,232	30,626	3,769	4,176	2,002	3,034	5,550	5,880	1,838	2,075	(57,833)	(64,954)	177,069	253,081
分部經營成本	(107,493)	(161,517)	(49,788)	(56,517)	(14,595)	(14,742)	(2,026)	(1,995)	(1,760)	(2,570)	(4,720)	(4,245)	(196)	(210)	57,237	63,687	(123,341)	(178,109)
分部經營利潤/(虧損)	6,433	26,049	18,810	20,933	10,070	14,298	1,350	1,729	133	361	649	1,410	808	1,209	(596)	(1,267)	37,657	64,722
分部資產總額	246,972	245,452	229,773	212,231	124,661	122,033	22,303	21,974	8,189	8,247	12,564	13,529	348,720	343,060	(433,391)	(415,654)	559,791	550,872
分部負債總額	(115,814)	(115,876)	(131,373)	(118,995)	(61,284)	(59,965)	(10,950)	(9,917)	(2,363)	(2,449)	(5,593)	(7,007)	(185,478)	(175,444)	316,985	304,351	(195,870)	(185,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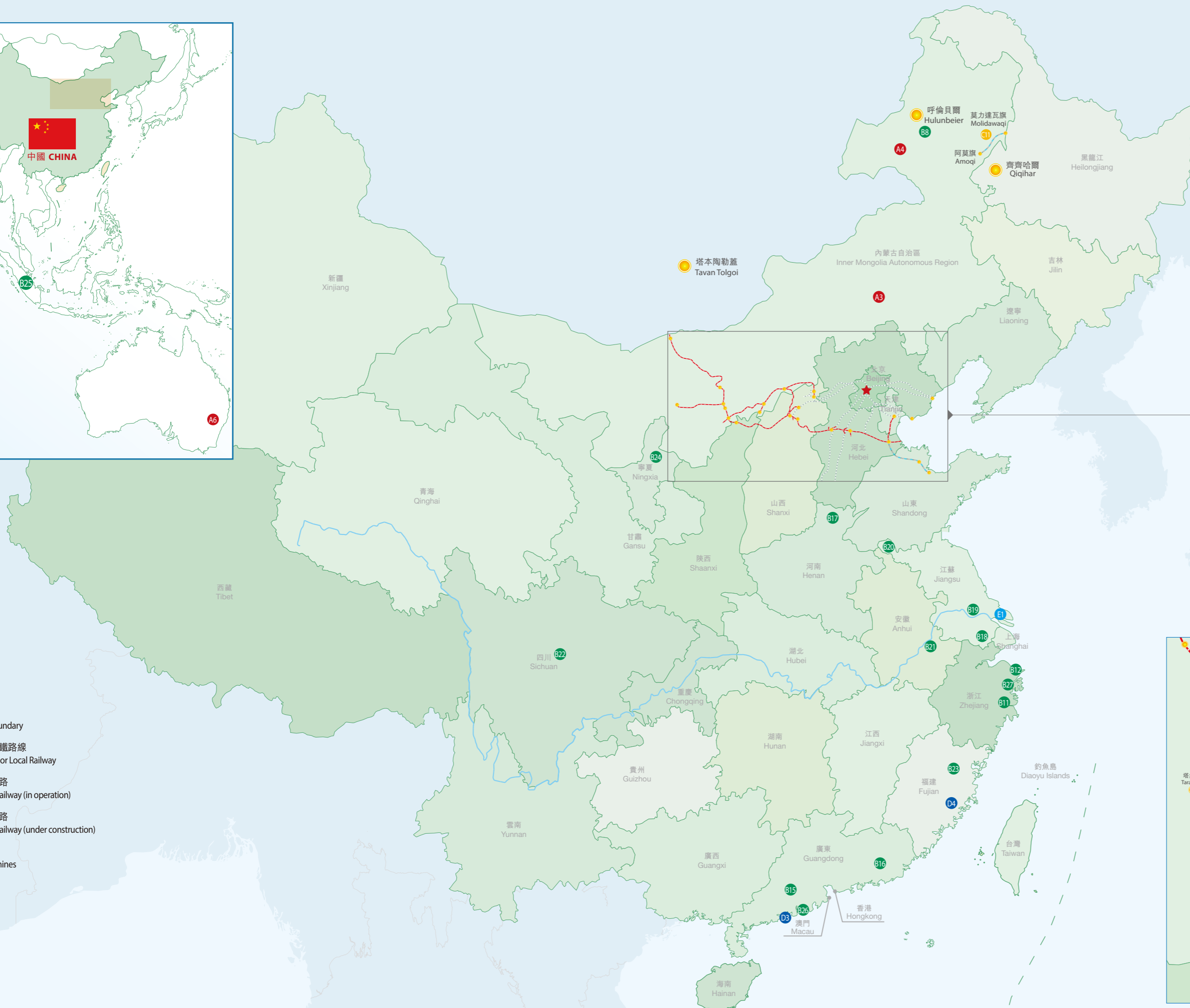
表7 發電業務

電廠	所在電網	地理位置	總發電量	總售電量	平均利用小時	標準煤耗	售電電價	總裝機容量	於2015年		於2015年	於2015年
									12月31日	新增/(減少)		
滄東電力	華北電網	河北	124.3	118.0	4,933	309	340	2,520	2,520	2,520	1,285	
三河電力	華北電網	河北	64.9	60.0	4,992	303	333	1,300	1,300	1,300	501	
定州電力	華北電網	河北	133.9	123.1	5,313	322	330	2,520	2,520	2,520	1,021	
鹽山電力	華北電網	天津	54.1	50.6	5,104	315	350	1,060	1,060	1,060	482	
准能電力	華北電網	內蒙古	41.1	35.5	4,281	384	235	960	960	960	554	
神東電力	西北/華北/內蒙古	陝西省地方電網	226.5	207.9	4,084	347	259	4,167	4,020	8,187	7,534	
國華准格爾	華北電網	內蒙古	63.8	57.8	4,833	316	237	1,320	1,320	1,320	639	
國華呼電	東北電網	內蒙古	46.3	41.4	3,858	332	244	1,200	1,200	1,200	960	
北京熱電	華北電網	北京	5.6	4.8	6,473	169	413	400	(400)	-	-	
綏中電力	東北電網	遼寧	149.0	139.7	4,104	312	321	3,600	160	3,760	1,880	
浙能電力	華東電網	浙江	197.4	186.7	4,486	303	385	4,400	4,400	4,400	2,640	
舟山電力	華東電網	浙江	38.9	36.5	4,275	333	398	910	910	910	464	
太倉電力	華東電網	江蘇	68.7	65.4	5,452	303	328	1,260	1,260	1,260	630	
錦界能源	華北電網	陝西	169.0	155.4	7,042	325	289	2,400	2,400	2,400	1,680	
神木電力	西北電網	陝西	9.5	8.4	4,318	379	316	220	220	220	112	
臺山電力	南方電網	廣東	196.9	184.2	3,938	317	409	5,000	5,000	5,000	4,000	
惠州熱電	南方電網	廣東	30.2	27.3	4,576	329	411	660	660	660	660	
孟津電力	華中電網	河南	48.7	45.9	4,058	309	347	1,200	1,200	1,200	612	
陳家港電力	華東電網	江蘇	74.6	71.0	5,652	291	316	1,320	1,320	1,320	726	
徐州電力	華東電網	江蘇	119.0	113.0	5,950	289	337	2,000	2,000	2,000	2,000	
神皖能源	華東電網	安徽	174.8	165.8	5,079	308	342	2,600	2,000	4,600	2,346	
神華四川能源(煤電)	四川電網	四川	30.8	27.8	2,444	335	395	1,260	1,260	1,260	604	
福建能源	華東電網	福建	94.9	89.9	3,503	321	329	1,240	2,000	3,240	1,501	
寧東電力	西北電網	寧夏	34.8	31.4	5,273	352	226	660	660	660	660	
南蘇煤電	PLN	印尼	19.8	17.6	6,600	367	405	300	300	300	210	
燃煤電廠合計/加權平均			2,217.5	2,065.1	4,631	318	331	44,477	7,780	52,257	33,701	
其他電廠												
珠海風能	南方電網	廣東	0.2	0.2	1,478	/	598	16	16	16	12	
神華四川能源(水電)	四川省地方電網	四川	6.7	6.5	5,364	/	232	125	125	125	48	
北京燃氣	華北電網	北京	15.5	15.1	4,074	227	401	-	950	950	950	
余姚電力	華東電網	浙江	18.0	17.6	2,308	232	698	780	78			



圖例 Legend

- 省界線
Provincial Boundary
- 國有或地方鐵路線
State-owned or Local Railway
- 自有運營鐵路
Self-owned Railway (in operation)
- 自有在建鐵路
Self-owned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自有礦區
Self-owned mines



煤礦 COAL MINE

- A1. 神東礦區
Shendong Mines
- A2. 准格爾礦區
Zhunge'er Mines
- A3. 勝利礦區
Shengli Mines
- A4. 寶日希勒礦區
Baorile Mines
- A5. 包頭礦區
Baotou Mines
- A6. 澳大利亞沃特馬克煤礦項目 (規劃審查中)
Watermark Coal Project in Australia (plans under review)
- A7. 新街台格廟勘查區 (前期工作階段)
Xinjietaiqiemiao Exploration Area (preliminary work in progress)

電廠 POWER

- | | | | |
|-------------------------------|---|---------------------------------|---------------------------------------|
| B1. 滄東電力
Cangdong Power | B8. 國華呼電
Guohua Hulunbeier Power | B15. 台山電力
Taishan Power | B22. 神華四川能源
Shenhua Sichuan Energy |
| B2. 三河電力
Sanhe Power | B9. 北京熱電 (已關停)
Beijing Thermal (shut down) | B16. 惠州熱電
Huizhou Thermal | B23. 神華福建能源
Shenhua Fujian Energy |
| B3. 定洲電力
Dingzhou Power | B10. 綏中電力
SuiZhong Power | B17. 孟津電力
Mengjin Power | B24. 寧東電力
Ningdong Power |
| B4. 盤山電力
Panshan Power | B11. 浙能電力
Zheneng Power | B18. 太倉電力
Taicang Power | B25. 南蘇煤電
EMM Nansu |
| B5. 准能電力
Zhunge'er Power | B12. 舟山電力
Zhoushan Power | B19. 陳家港電力
Chenjiagang Power | B26. 珠海風能
Zhuhai Wind |
| B6. 神東電力
Shendong Power | B13. 錦界能源
Jinjie Energy | B20. 徐州電力
Xuzhou Power | B27. 余姚電力
Yuyao Power |
| B7. 國華准格爾
Guohua Zhunge'er | B14. 神木電力
Shenmu Power | B21. 神皖能源
Shenwan Energy | B28. 北京燃氣
Beijing Gas Power |

鐵路 RAILWAY

- C1. 神朔鐵路
Shenshuo Railway
- C2. 朔黃鐵路
Shuohuang Railway
- C3. 黃萬鐵路
Huangwan Railway
- C4. 大准鐵路
Dazhun Railway
- C5. 包神鐵路
Baoshen Railway
- C6. 巴准鐵路
Bazhun Railway
- C7. 甘泉鐵路
Ganquan Railway
- C8. 准池鐵路
Zhunchi Railway
- C9. 黃大鐵路 (在建)
Huangda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C10. 塔韓鐵路
Tahan Railway
- C11. 阿莫鐵路 (在建)
Amo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港口 PORT

- D1. 黃驊港
Huanghua Port
- D2. 天津煤碼頭
Tianjin Coal Dock
- D3. 珠海煤碼頭
Zhuhai Coal Dock
- D4. 羅源灣項目 (籌備中)
Luoyuan Wan Project (under preparation)

煤化工 COAL CHEMICAL

- F1. 包頭煤化工
Baotou Coal Chemic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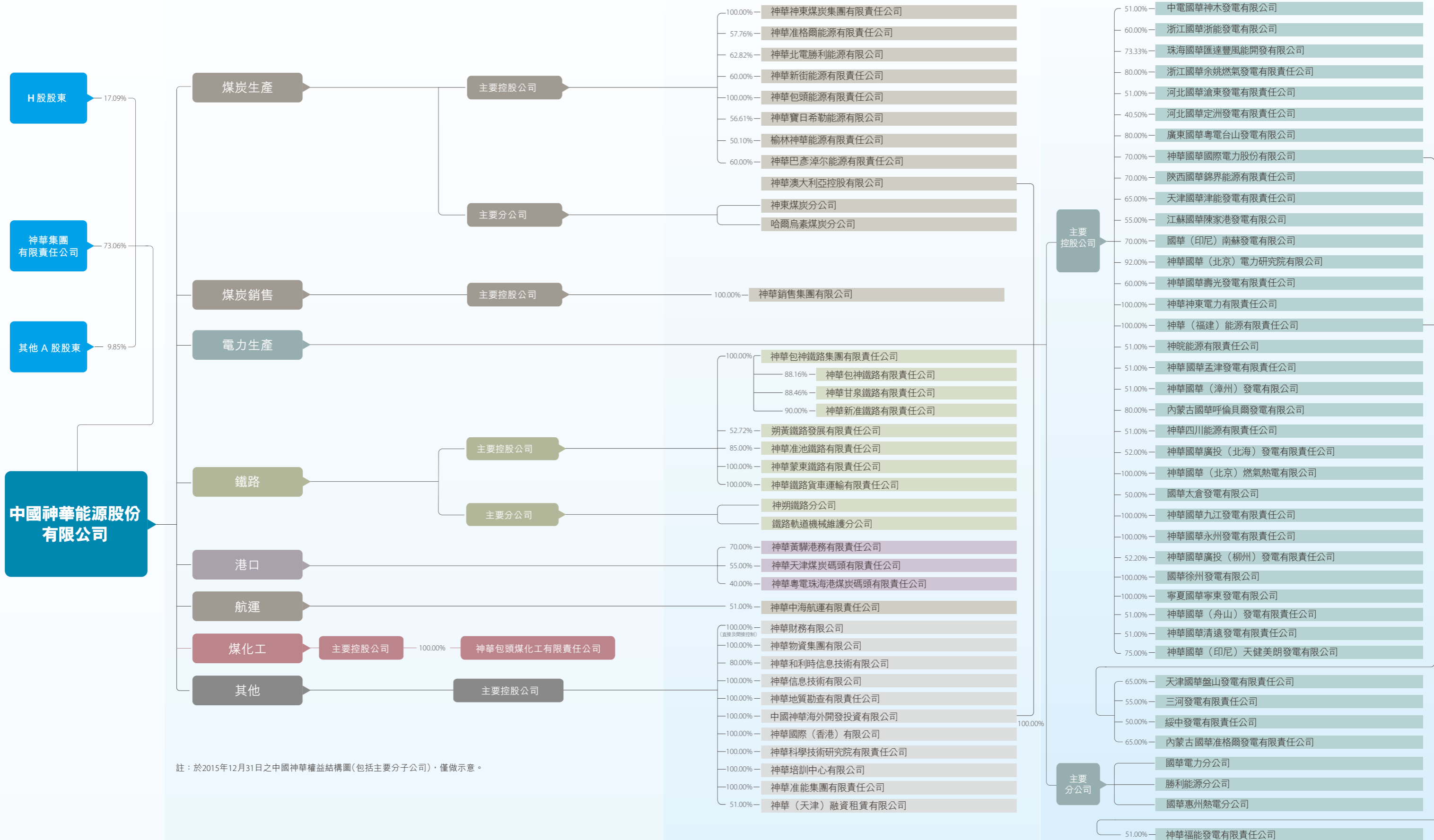
航運 SHIPPING

- E1. 神華中海航運
Shenhua Zhonghai Shipping Company

註：於2016年3月24日之分佈圖，僅做示意。
Note: This map as at 24 March 2016 is for illustrative purpose only.



權益結構圖



註：於2015年12月31日之中國神華權益結構圖(包括主要子公司)，僅做示意。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關於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一) 經營情況綜述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化 (%)
商品煤產量	百萬噸	280.9	306.6	(8.4)
煤炭銷售量	百萬噸	370.5	451.1	(17.9)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210.45	218.42	(3.6)
經營收入	百萬元	177,069	253,081	(30.0)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23,341	178,109	(30.7)
銷售費用、一般及管理費用以及 財務成本淨額	百萬元	14,813	13,285	11.5

2015年，中國神華積極應對行業下行的不利影響，精心組織運營，優先安排自產煤銷售，主動調減外購煤的業務量，做好電力營銷。受煤炭市場疲弱影響，2015年實現的煤炭銷售量低於年初目標。

全年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17,649百萬元(2014年：39,301百萬元(重述))，基本每股盈利為0.887元/股(2014年：1.976元/股(重述))，同比下降55.1%。

本集團2015年度主要財務指標如下：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化 (%)
期末總資產回報率	%	4.5	8.9	下降4.4個 百分點
期末淨資產收益率	%	5.9	13.1	下降7.2個 百分點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百萬元	62,597	86,436	(27.6)

		於2015年 12月31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重述)	變化 (%)
每股股東權益	元/股	14.99	15.12	(0.9)
資產負債率	%	35.0	33.6	上升1.4個 百分點
總債務資本比	%	23.1	21.9	上升1.2個 百分點

註：上述指標的計算方法請見本報告「釋義」部份。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主營業務分析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變動分析表

單位：百萬元

科目	本期數	上年同期數 (重述)	變化 (%)
經營收入	177,069	253,081	(30.0)
經營成本	(123,341)	(178,109)	(30.7)
銷售費用	(584)	(794)	(26.4)
一般及管理費用	(9,714)	(8,835)	9.9
其他利得及損失	(5,856)	(770)	660.5
其他收入	1,659	939	76.7
其他費用	(626)	(419)	49.4
利息收入	608	803	(24.3)
財務成本	(5,123)	(4,459)	14.9
所得稅	(9,561)	(12,784)	(25.2)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55,406	69,069	(19.8)
其中：神華財務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註	9,065	(957)	(1,047.2)
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46,341	70,026	(33.8)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26,123)	(43,736)	(40.3)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23,157)	(27,707)	(16.4)

註：神華財務公司對除本集團以外的其他單位提供存貸款等金融服務，此項為該業務產生的存貸款及利息、手續費、佣金等項目的現金流量。

1. 收入和成本

(1) 驅動業務收入變化的因素

2015年本集團經營收入同比下降30.0%，主要原因是：①受煤炭供應寬鬆等因素影響，本集團2015年度實現煤炭銷售量370.5百萬噸(2014年：451.1百萬噸(重述))，同比下降17.9%；煤炭平均銷售價格292.6元/噸(2014年：351.0元/噸(重述))，同比下降16.6%；②受中國非化石能源發電佔比上升、燃煤機組發電利用小時下降等因素影響，本集團2015年度實現售電量210.45十億千瓦時(2014年：218.42十億千瓦時(重述))，同比下降3.6%；平均售電電價334元/兆瓦時(2014年：354元/兆瓦時(重述))，同比下降5.6%；③物資貿易業務量下降。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運營指標	單位	2015年	2014年 (重述)	2015年比 2014年 %	2013年 (重述)
(一) 煤炭					
1. 商品煤產量	百萬噸	280.9	306.6	(8.4)	318.1
2. 煤炭銷售量	百萬噸	370.5	451.1	(17.9)	514.8
其中：出口量	百萬噸	1.2	1.6	(25.0)	2.7
進口量	百萬噸	0.2	6.9	(97.1)	15.2
(二) 發電					
1. 總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225.79	234.38	(3.7)	246.04
2.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210.45	218.42	(3.6)	229.55
(三) 煤化工					
1. 聚乙烯銷售量	千噸	319.2	265.5	20.2	262.4
2. 聚丙烯銷售量	千噸	312.9	268.1	16.7	267.9
(四) 運輸					
1. 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	十億噸公里	200.1	223.8	(10.6)	211.6
2. 港口下水煤量	百萬噸	203.8	235.8	(13.6)	227.3
其中：黃驛港	百萬噸	111.6	131.6	(15.2)	127.4
神華天津煤碼頭	百萬噸	40.3	36.6	10.1	31.1
神華珠海煤碼頭	百萬噸	6.6	5.8	13.8	1.5
3. 航運貨運量	百萬噸	79.8	87.7	(9.0)	118.6
4. 航運週轉量	十億噸海里	64.1	72.2	(11.2)	114.9

(2) 成本變化因素

單位：百萬元

成本構成項目	本期金額	本期 佔經營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 金額 (重述)	上年同期 佔經營 成本比例 (%)	本期金額 較上年 同期變化 (%)
外購煤成本	17,264	14.0	43,545	24.4	(60.4)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5,816	12.8	24,109	13.5	(34.4)
人工成本	11,874	9.6	11,417	6.4	4.0
折舊及攤銷	21,134	17.1	19,284	10.8	9.6
修理和維護	8,619	7.0	9,505	5.3	(9.3)
運輸費	12,193	9.9	14,369	8.1	(15.1)
稅金及附加	5,833	4.7	4,100	2.3	42.3
其他經營成本	30,608	24.9	51,780	29.2	(40.9)
經營成本合計	123,341	100.0	178,109	100.0	(30.7)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5年本集團經營成本同比下降30.7%。其中：①外購煤成本同比下降60.4%，主要原因是煤炭採購價格下降，以及本集團根據煤炭市場供需情況調減了採購煤、國內貿易煤的銷售量；②原材料、燃料及動力同比下降34.4%，主要原因是煤炭產量下降及燃煤、燃油等能源價格下降；③人工成本同比增長4.0%，主要原因是員工社保繳納基數上漲；④折舊及攤銷成本同比增長9.6%，主要原因是發電、運輸業務固定資產增加；⑤運輸費同比下降15.1%，主要原因是煤炭銷售量下降導致外部運輸費下降；⑥稅金及附加同比增長42.3%，主要原因是受資源稅改革影響，本集團將煤炭價格調節基金、礦產資源補償費等轉為資源稅徵收，相關金額由「其他經營成本」項目調整到「稅金及附加」項目核算；⑦其他經營成本同比下降40.9%，主要原因是物資貿易業務量下降。

(3) 主要銷售客戶

前五名客戶

序號	客戶	2015年	
		收入金額 百萬元	佔經營收入 的比例 %
1	第一名	11,407	6.4
2	第二名	9,857	5.6
3	第三名	8,667	4.9
4	第四名	8,019	4.5
5	第五名	7,928	4.5
	合計	45,878	25.9

(4) 主要供應商

本報告期，本集團對前五大供應商的總購買額為14,562百萬元，佔本年度總購買額的13.2%。對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額為5,892百萬元，佔本年度總購買額的5.3%。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5) 主營業務分行業情況

本集團的主要運營模式為煤炭生產—煤炭運輸(鐵路、港口、航運)—煤炭利用(發電及煤化工)的一體化產業鏈，各分部之間存在業務往來。以下分行業的經營收入、成本等均為各分部合併抵銷前的數據。

單位：百萬元

2015年主營業務分行業情況 (合併抵銷前)

分行業	經營收入	經營成本	毛利率 (%)	經營收入 比上年 增減 (%)	經營成本 比上年 增減 (%)	毛利率比 上年增減
煤炭	121,458	107,493	11.5	(36.8)	(33.4)	下降4.4個百分點
發電	73,053	49,788	31.8	(8.9)	(11.9)	上升2.3個百分點
鐵路	27,232	14,595	46.4	(11.1)	(1.0)	下降5.5個百分點
港口	3,769	2,026	46.2	(9.7)	1.6	下降6.0個百分點
航運	2,002	1,760	12.1	(34.0)	(31.5)	下降3.2個百分點
煤化工	5,550	4,720	15.0	(5.6)	11.2	下降12.8個百分點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其他項目

- (1) 銷售費用：本集團銷售費用主要是銷售機構費用及銷售過程中發生的運輸和裝卸等其他費用。2015年同比下降26.4%，主要原因是煤炭銷售量下降，以及外購煤站台裝卸費下降。
- (2) 一般及管理費用：2015年同比增長9.9%，主要原因是自建信息化系統投入使用，停產礦井增加導致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以及費用化研發支出增加。
- (3) 其他利得及損失：2015年同比增長660.5%，主要原因是受煤炭行業不景氣、發電機組升級改造等因素影響，根據2015年底的資產減值測試結果，本集團對部份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備品備件計提減值準備。詳見本公司2016年1月29日的公告。
- (4) 其他收入：2015年同比增長76.7%，主要原因是鐵路、發電業務政府補助增加。
- (5) 其他費用：2015年同比增長49.4%，主要原因是公益捐贈支出增加。
- (6) 利息收入：2015年同比下降24.3%，主要原因是存款基準利率連續下調。
- (7) 財務成本：2015年同比增長14.9%，主要原因是美元升值產生的美元債券匯兌損失，以及日元升值導致的日元借款匯兌損失增加。本集團匯率風險分析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金融工具」。
- (8) 所得稅：2015年同比下降25.2%，2015年平均所得稅率27.7%（2014年：20.7%（重述）），上升7.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期計提的部分資產減值損失產生的可抵扣時間性差異、部分子分公司經營虧損產生的可抵扣稅務虧損，由於無法確定回收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享受優惠稅率較多的煤炭分部利潤佔比下降，享受優惠稅率較少的發電、運輸分部利潤佔比上升。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研發投入

本期費用化研發投入(百萬元)	496
本期資本化研發投入(百萬元)	274
研發投入合計(百萬元)	770
研發投入資本化的比重(%)	35.6
研發投入總額佔經營收入比例(%)	0.4
公司研發人員的數量(人)	2,911
研發人員數量佔公司總人數的比例(%)	3.0

2015年本集團研發支出同比下降28.8%(2014年：1,081百萬元(重述))。本年研發支出主要是用於重載鐵路運輸、煤炭高效燃用、煤炭高效掘進設備、粉煤灰綜合利用等方面的技術研究。

4. 現金流

- (1)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2015年同比下降19.8%。其中，神華財務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同比增長10,02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神華財務公司加強信貸風險管理，吸收存款增加，發生貸款減少。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同比下降33.8%，主要原因是淨利潤同比下降帶來現金流入淨額減少。
- (2)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2015年淨流出同比下降40.3%，主要原因是購建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減少。
- (3)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2015年淨流出同比下降16.4%，主要原因是外部債務融資淨額同比增加。

(三) 非主營業務導致利潤重大變化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受煤炭行業不景氣、發電機組升級改造等因素影響，根據2015年底的資產減值測試結果，本集團對部份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備品備件等計提資產減值準備5,773百萬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合併財務狀況

單位：百萬元

項目名稱	本期期末數	本期期末數 佔總資產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數 (重述)	上期期末數 佔總資產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額較上期 期末變動 比例 (%)	主要變動原因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9,326	60.6	292,262	53.1	16.1	發電及運輸業務新投入使用的固定資產增加
在建工程	33,610	6.0	78,988	14.3	(57.4)	發電及運輸業務建造資產投入使用
無形資產	2,964	0.5	1,540	0.3	92.5	自建信息化系統投入使用
遞延稅項資產	2,674	0.5	2,084	0.4	28.3	計提資產減值損失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增加
存貨	12,816	2.3	15,980	2.9	(19.8)	煤炭存貨和備品備件下降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41,019	7.3	30,850	5.6	33.0	煤炭業務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增加
預付款及其他 流動資產	19,351	3.5	29,308	5.3	(34.0)	物資貿易業務量下降導致預付款減少，以及神華財務公司發放短期貸款減少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4,611	0.8	6,271	1.1	(26.5)	因存款準備金率下調，神華財務公司存放於央行的法定準備金減少
短期借款	12,812	2.3	18,441	3.3	(30.5)	本公司發行債券替代短期借款
短期債券	4,998	0.9	9,994	1.8	(50.0)	發行的超短期融資券到期償還
應付賬款及 應付票據	33,990	6.1	39,011	7.1	(12.9)	外購煤量減少導致煤炭業務應付賬款及應付銀行承兌匯票減少
預提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	47,519	8.5	40,366	7.3	17.7	神華財務公司吸收存款餘額增加
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應付款	203	0.0	280	0.1	(27.5)	煤炭產量下降導致應付採礦權價款減少
長期借款	54,179	9.7	44,619	8.1	21.4	發電及運輸業務借入的長期借款增加
債券	9,651	1.7	0	0.0	不適用	本公司發行美元債券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項目名稱	本期期末數	本期期末數 佔總資產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數 (重述)	上期期末數 佔總資產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額較上 期期末變 動比例 (%)	主要變動原因
長期應付款	2,523	0.5	1,705	0.3	48.0	於准格爾礦區建設礦產資源綜合利用示範基地收到財政撥款，導致一年以上遞延收益增加
歸屬於本公司 所有者的權益	298,068	53.2	300,698	54.6	(0.9)	支付同一控制下收購價款導致儲備減少 ^註

註： 依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本集團收購寧東電力、徐州電力及舟山電力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集團按收購三家電廠股權的賬面值增加了年初權益，於完成收購時按支付對價減少權益，導致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數較期初有所減少。於2015年末，本集團儲備中，維簡及生產基金儲備餘額較年初增長1,682百萬元。

(五) 分行業經營情況

1. 煤炭分部

適用 不適用

(1) 生產經營及建設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的煤炭品種主要為動力煤。2015年，公司主動應對市場變化，根據市場需求和效益最大化原則組織生產，加強煤質管理，優化產品結構。神東礦區採取多項措施提高煤質，保障效益；准格爾礦區強化全過程管理，合理調整煤質結構，有效控制成本；勝利、寶日希勒礦區優化產銷組織，降本節支。在建煤礦郭家灣煤礦項目進入聯合試運行階段。

全年本集團商品煤產量達280.9百萬噸(2014年：306.6百萬噸(重述))，同比下降8.4%。全年本集團煤炭分部完成掘進總進尺共56.4萬米(2014年：64.3萬米)，同比下降12.3%。其中神東礦區完成掘進總進尺54.7萬米，同比下降12.6%；包頭礦區完成掘進總進尺1.7萬米，同比持平。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擁有獨立運營的鐵路集疏運通道，集中分佈於自有核心礦區週邊，能夠滿足核心礦區的煤炭外運。

2015年本集團各煤炭品種產銷情況如下：

煤炭品種	產量 百萬噸	銷量 百萬噸	銷售收入 百萬元	銷售成本 百萬元	毛利 百萬元
動力煤	280.9	369.3	107,506	90,234	17,272
焦煤	/	1.2	907	1,174	(267)
合計	/	370.5	108,413	91,408	17,005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煤炭庫存量約22.6百萬噸，較上年末的29.3百萬噸下降22.9%。

(2) 煤炭銷售

本集團實行專業化分工管理，煤炭生產由各礦區負責，煤炭銷售由銷售集團統一負責，用戶遍布電力、冶金、化工、建材等多個行業。2015年，本集團科學制定營銷策略，創新銷售模式，在努力保價的基礎上，確保最大化比例銷售自產煤、最優比例的下水煤市場佔有率。

受下遊行業需求減量、天氣及能源結構調整等因素影響，2015年本集團實現煤炭銷售量370.5百萬噸(2014年：451.1百萬噸(重述))，同比下降17.9%；其中，國內煤炭銷售量365.5百萬噸，佔同期全國煤炭銷售量34.6億噸¹的10.6%；實現加權平均煤炭銷售價格292.6元/噸(2014年：351.0元/噸(重述))(不含稅)，同比下降16.6%。

本集團借助自主開發的神華煤炭交易網(<https://www.e-shenhua.com>)加大煤炭電子交易工作力度。2015年通過神華煤炭交易網實現的煤炭交易量達189.7百萬噸(2014年：248.8百萬噸(重述))。開展互聯網煤炭交易，有助於降低交易成本。

¹ 數據來源：中國煤炭運銷協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①按煤源及地區分類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動	
	銷售量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價格	銷售量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價格	銷售量	價格
	百萬噸	%	人民幣元/ 噸	百萬噸	%	人民幣元/ 噸	%	%
一. 國內銷售	365.5	98.7	292.9	439.6	97.4	346.3	(16.9)	(15.4)
(一) 自產煤及採購煤	354.1	95.6	292.0	406.2	90.0	342.2	(12.8)	(14.7)
1. 直達	151.5	40.9	220.7	171.9	38.1	251.3	(11.9)	(12.2)
2. 下水	202.6	54.7	345.3	234.3	51.9	408.9	(13.5)	(15.6)
(二) 國內貿易煤銷售	11.2	3.0	318.0	26.5	5.9	380.1	(57.7)	(16.3)
(三) 進口煤銷售	0.2	0.1	412.7	6.9	1.5	458.8	(97.1)	(10.0)
二. 出口銷售	1.2	0.3	442.9	1.6	0.4	557.0	(25.0)	(20.5)
三. 境外煤炭銷售	3.8	1.0	218.1	9.9	2.2	524.3	(61.6)	(58.4)
(一) 南蘇煤電	1.9	0.5	83.7	2.1	0.5	100.3	(9.5)	(16.6)
(二) 轉口貿易	1.9	0.5	358.3	7.8	1.7	636.6	(75.6)	(43.7)
銷售量合計/加權平均價格	370.5	100.0	292.6	451.1	100.0	351.0	(17.9)	(16.6)

註： 本報告中的煤炭銷售價格均為不含稅價格。

2015年公司對前五大國內煤炭客戶銷售量為42.9百萬噸，佔國內銷售量的11.7%。其中，最大客戶銷售量為15.5百萬噸，佔國內銷售量的4.2%。前五大國內煤炭客戶主要為煤炭、電力及燃料公司。

②按內外部客戶分類

	2015年			2014年(重述)			價格變動 %
	銷售量 百萬噸	佔比 %	價格 元/噸	銷售量 百萬噸	佔比 %	價格 元/噸	
對外部客戶銷售	281.6	76.0	293.8	365.8	81.1	356.9	(17.7)
對內部發電分部銷售	84.6	22.8	291.5	81.5	18.1	326.7	(10.8)
對內部煤化工分部銷售	4.3	1.2	236.1	3.8	0.8	296.5	(20.4)
煤炭銷售量合計/ 加權平均價格	370.5	100.0	292.6	451.1	100.0	351.0	(16.6)

2015年煤炭分部對本集團內部發電分部、煤化工分部的煤炭銷售量佔比分別為22.8%和1.2%，較上年分別上升了4.7個百分點和0.4個百分點。公司對內部發電分部、煤化工分部和外部客戶銷售煤炭採用統一的定價政策。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安全生產

公司強化安全生產理念，以風險預控為核心，借助信息化管理手段，建立危險源數據庫，優化風險管控機制，夯實安全管理基礎。2015年，公司原煤生產百萬噸死亡率為0.003，繼續保持國際先進水平。

煤炭安全生產情況詳見本集團《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4) 環境保護

2015年，本集團持續打造以低硫、低灰、中高發熱量為品質特徵的「神華潔淨煤」品牌，在京津冀、長三角、珠三角等地區大力推廣神華清潔燃煤行動方案。堅持「產環保煤炭，建生態礦區」的理念，積極開展礦區水土保持、復墾綠化等工作。本集團煤炭分部投入水土保持與生態建設資金2.37億元，投入節能環保專項資金3.94億元，繳納排污費0.62億元，利用礦井水71.1百萬噸。2015年末，公司「預提復墾費用」餘額為21.97億元，為生態建設提供有力的資金保障。

煤炭環境保護情況詳見本集團《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5) 煤炭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中國標準下本集團的煤炭保有資源量為243.13億噸，煤炭保有可採儲量為157.42億噸；JORC標準下本集團的煤炭可售儲量為81.41億噸。

單位：億噸

礦區	保有資源儲量 (中國標準下)	保有可採儲量 (中國標準下)	煤炭可售儲量 (JORC標準下)
神東礦區	166.57	97.60	41.85
准格爾礦區	40.76	32.79	19.35
勝利礦區	20.68	14.22	7.31
寶日希勒礦區	14.58	12.43	12.77
包頭礦區	0.54	0.38	0.13
合計	243.13	157.42	81.41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5年，公司煤炭勘探支出(即可行性研究結束之前發生的、與煤炭資源勘探和評價有關的支出)約0.96億元(2014年：0.33億元)，主要是印尼南蘇煤電項目及澳洲沃特馬克項目相關支出。

2015年，公司煤礦開發和開採相關的資本性支出約35.39億元(2014年：56.47億元)。主要是郭家灣等礦井的開發支出，以及各礦區煤炭開採相關支出。

公司主要礦區生產的商品煤特徵如下：

序號	礦區	主要煤種	主要商品煤 的發熱量 (千卡/千克)	硫分	灰分 (平均值)
1	神東礦區	長焰煤/不粘煤	約5,400	≤0.50%	約12.5%
2	准格爾礦區	長焰煤	約4,500	≤0.50%	約26.7%
3	勝利礦區	褐煤	約3,200	≤0.75%	約19.0%
4	寶日希勒礦區	褐煤	約3,600	≤0.30%	約15.3%
5	包頭礦區	長焰煤/不粘煤	約4,350	≤0.65%	約19.5%

註：各礦區生產的主要商品煤的發熱量、硫分、灰分，受地質條件、開採區域、洗選加工、運輸損耗及混煤比例等因素影響，上述數值與礦區個別礦井生產的商品煤或公司最終銷售的商品煤的特徵可能存在不一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6) 經營成果

①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炭分部經營成果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121,458	192,094	(36.8)	煤炭銷售量及價格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07,493	161,517	(33.4)	自產煤及外購煤銷量下降
毛利率	%	11.5	15.9	下降4.4個 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6,433	26,049	(75.3)	
經營利潤率	%	5.3	13.6	下降8.3個 百分點	除經營成本下降的影響外， 本集團對若干煤炭資產計 提資產減值損失增加，導 致經營收益率下降幅度大 於毛利率的下降幅度

②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炭產品銷售毛利

	2015年				2014年(重述)			
	收入 百萬元	成本 百萬元	毛利 百萬元	毛利率 %	收入 百萬元	成本 百萬元	毛利 百萬元	毛利率 %
國內	107,041	90,179	16,862	15.8	152,217	120,605	31,612	20.8
出口及境外	1,372	1,229	143	10.4	6,082	5,797	285	4.7
合計	108,413	91,408	17,005	15.7	158,299	126,402	31,867	20.1

本集團銷售的煤炭主要為自有礦區生產。為了滿足客戶需求、充分利用鐵路運力，本集團還在自有礦區週邊、鐵路沿線從外部採購煤炭，用以摻配出不同種類、等級的煤炭產品后統一對外銷售。由於煤炭產品種類較多、外購煤的摻配比例不同等原因，無法準確按煤炭來源(自產煤和外購煤)分別核算煤炭銷售收入、成本及毛利。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③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單位：元/噸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成本	20.6	24.6	(16.3)	煤炭產量下降導致煤礦掘進進尺減少，以及燃料、電力價格下降
人工成本	17.7	15.4	14.9	為員工繳納社保的基數上漲，以及自產煤銷售量下降
修理和維護	9.2	9.9	(7.1)	本年安排的維護修理減少
折舊及攤銷	25.2	22.3	13.0	維簡、安全相關固定資產增加
其他成本	50.5	59.8	(15.6)	由於資源稅改革，價格調節基金和礦產資源補償費轉為資源稅計入「稅金及附加」核算，以及礦務工程費、露天礦剝離費等減少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123.2	132.0	(6.7)	

其他成本由以下三部份組成：(1)與生產直接相關的支出，包括洗選加工費、礦務工程費等，佔57%；(2)生產輔助費用，佔12%；(3)徵地及塌陷補償、環保支出、地方性收費等，佔31%。

④ 外購煤成本

本公司的外購煤包括自有礦區週邊及鐵路沿線的採購煤、國內貿易煤及進口、轉口貿易的煤炭。

2015年公司外購煤成本為17,264百萬元(2014年：43,545百萬元(重述))，同比下降60.4%，主要是煤炭採購價格下降以及本公司根據煤炭市場供需情況調減了外購煤的銷售。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全年外購煤銷售量為81.2百萬噸(2014年：152.4百萬噸(重述))，同比下降46.7%，佔公司煤炭總銷售量的比例由2014年的33.8%(重述)下降到21.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為保證自有礦區煤炭銷售，減少了自有礦區週邊及鐵路沿線的煤炭採購量。

2. 發電分部

(1) 生產經營

2015年，發電分部繼續加快推進「超低排放」改造，通過加大營銷力度、增加直供電銷售等措施確保機組發電利用小時保持較高水平。全年實現發電量225.79十億千瓦時(2014年：234.38(重述))，同比下降3.7%；實現總售電量210.45十億千瓦時(2014年：218.42(重述))，同比下降3.6%，佔同期全社會用電量5,550十億千瓦時的¹比例為3.8%。

(2) 電量及電價

① 按電源種類

電源種類	總發電量(十億千瓦時)			總售電量(十億千瓦時)			售電價(元/兆瓦時)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1. 燃煤發電	221.75	231.76	(4.3)	206.51	215.87	(4.3)	331	350	(5.4)
2. 風電	0.02	0.02	0.0	0.02	0.02	0.0	598	598	0.0
3. 水電	0.67	0.67	0.0	0.65	0.65	0.0	232	234	(0.9)
4. 燃氣發電	3.35	1.93	73.6	3.27	1.88	73.9	560	773	(27.6)
合計	225.79	234.38	(3.7)	210.45	218.42	(3.6)	334	354	(5.6)

¹ 數據來源：國家能源局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② 按經營地區

所在地區/ 發電類型	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售電價 (元/兆瓦時)
	2015年	2014年 (重述)	同比 (%)	2015年	2014年 (重述)	同比 (%)	2015年
安徽	17.49	13.70	27.7	16.59	12.93	28.3	342
燃煤發電	17.49	13.70	27.7	16.59	12.93	28.3	342
北京	2.11	2.18	(3.2)	1.99	1.91	4.2	404
燃煤發電	0.56	2.18	(74.3)	0.48	1.91	(74.9)	413
天然氣發電	1.55	0	不適用	1.51	0	不適用	401
重慶	3.35	0	不適用	3.20	0	不適用	333
燃煤發電	3.35	0	不適用	3.20	0	不適用	333
福建	9.49	5.16	83.9	8.99	4.84	85.7	329
燃煤發電	9.49	5.16	83.9	8.99	4.84	85.7	329
廣東	22.74	26.83	(15.2)	21.17	25.12	(15.7)	409
燃煤發電	22.72	26.81	(15.3)	21.15	25.10	(15.7)	409
風電	0.02	0.02	0.0	0.02	0.02	0.0	598
河北	32.30	35.64	(9.4)	30.12	33.33	(9.6)	335
燃煤發電	32.30	35.64	(9.4)	30.12	33.33	(9.6)	335
河南	4.87	6.16	(20.9)	4.59	5.79	(20.7)	347
燃煤發電	4.87	6.16	(20.9)	4.59	5.79	(20.7)	347
江蘇	26.23	27.08	(3.1)	24.94	25.73	(3.1)	329
燃煤發電	26.23	27.08	(3.1)	24.94	25.73	(3.1)	329
遼寧	14.90	14.45	3.1	13.96	13.56	2.9	321
燃煤發電	14.90	14.45	3.1	13.96	13.56	2.9	321
內蒙古	23.51	25.86	(9.1)	21.09	23.44	(10.0)	239
燃煤發電	23.51	25.86	(9.1)	21.09	23.44	(10.0)	239
寧夏	3.48	4.21	(17.3)	3.14	3.83	(18.0)	226
燃煤發電	3.48	4.21	(17.3)	3.14	3.83	(18.0)	226
山西	0.95	1.00	(5.0)	0.86	0.91	(5.5)	292
燃煤發電	0.95	1.00	(5.0)	0.86	0.91	(5.5)	292
陝西	22.08	22.95	(3.8)	20.17	20.97	(3.8)	292
燃煤發電	22.08	22.95	(3.8)	20.17	20.97	(3.8)	292
四川	3.75	4.75	(21.1)	3.44	4.34	(20.7)	364
燃煤發電	3.08	4.08	(24.5)	2.79	3.69	(24.4)	395
水電	0.67	0.67	0.0	0.65	0.65	0.0	232
天津	5.41	6.26	(13.6)	5.06	5.87	(13.8)	350
燃煤發電	5.41	6.26	(13.6)	5.06	5.87	(13.8)	350
新疆	5.72	6.51	(12.1)	5.31	5.97	(11.1)	208
燃煤發電	5.72	6.51	(12.1)	5.31	5.97	(11.1)	208
浙江	25.43	29.61	(14.1)	24.07	28.07	(14.3)	409
燃煤發電	23.63	27.68	(14.6)	22.31	26.19	(14.8)	387
天然氣發電	1.80	1.93	(6.7)	1.76	1.88	(6.4)	698
印尼	1.98	2.03	(2.5)	1.76	1.81	(2.8)	431
燃煤發電	1.98	2.03	(2.5)	1.76	1.81	(2.8)	431
合計	225.79	234.38	(3.7)	210.45	218.42	(3.6)	334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裝機容量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裝機容量達到54,128兆瓦，比上年期末增長19.2%，佔全社會發電總裝機容量15.1億千瓦¹的3.6%；其中：燃煤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52,257兆瓦，佔本集團總裝機容量的96.5%。

單位：兆瓦

電源種類	於2014年 12月31日 總裝機容量 (重述)	報告期內 新增/(減少) 裝機容量	於2015年 12月31日 總裝機容量
1. 燃煤發電	44,477	7,780	52,257
2. 風電	16	0	16
3. 水電	125	0	125
4. 燃氣發電	780	950	1,730
合計	45,398	8,730	54,128

報告期內投入運營項目名稱	地點	新增裝機規模 (兆瓦)
神福鴻山熱電廠二期	福建省石獅市	2×1,000
神皖能源安慶二期	安徽省安慶市	2×1,000
神東電力公司重慶萬州港電一體化項目	重慶市萬州區	2×1,000
神東電力公司河曲低熱值煤發電項目	山西省忻州市	2×350
神東電力公司店塔電廠	陝西省榆林市	2×660
綏中電力增容改造項目	遼寧省綏中縣	160
北京燃氣熱電項目	北京市	950
合計	-	9,130

¹ 數據來源：國家能源局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報告期內，根據北京市發改委要求，本公司關停了北京熱電的燃煤機組(400兆瓦)。

(4) 發電設備利用率

在全社會電力消費增速放緩的情況下，本集團發電機組仍保持相對較高的負荷水平，全年燃煤機組平均利用小時數達4,631小時，比全國平均水平4,329小時¹高302小時。發電效率進一步提升，發電廠用電率同比呈下降態勢。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循環流化床機組裝機容量7,024兆瓦，佔本集團燃煤機組裝機容量的13.4%。

電源種類	平均利用小時 (小時)			發電廠用電率 (%)		
	2015年 (重述)	2014年 (重述)	變動 (%)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1. 燃煤發電	4,631	5,211	(11.1)	6.14	6.19	下降0.05個百分點
2. 風電	1,478	1,415	4.5	1.08	1.16	下降0.08個百分點
3. 水電	5,364	5,321	0.8	0.25	0.27	下降0.02個百分點
4. 燃氣發電	2,889	2,471	16.9	2.15	2.24	下降0.09個百分點
加權平均	4,591	5,163	(11.1)	6.09	6.14	下降0.05個百分點

(5) 環境保護

發電分部加快推進清潔能源發展戰略，持續加大環保投入力度，全年共投入節能環保資金31.74億元，其中，環保投入14.93億元；共繳納排污費1.5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國內燃煤發電機組全部完成脫硫改造，已經運行脫硝設備並驗收完畢的燃煤發電機組佔比達到92%，處於行業領先水平。積極實施燃煤機組「超低排放」改造，截至報告期末累計完成新建或改造共計20,310兆瓦35台「超低排放」燃煤機組，佔本集團燃煤發電裝機容量的38.9%。全年本集團燃煤發電機組平均售電標準煤耗為318克/千瓦時，較去年同期下降2克/千瓦時。

¹ 數據來源：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6) 資本性支出

2015年，本集團發電分部完成資本開支198.0億元，主要用於國華壽光發電廠、神皖能源公司安慶二期擴建工程等項目，以及電廠環保技改支出。

(7) 經營成果

①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發電分部經營成果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73,053	80,150	(8.9)	售電量及售電電價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49,788	56,517	(11.9)	電廠燃煤採購成本下降
毛利率	%	31.8	29.5	上升2.3個 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18,810	20,933	(10.1)	
經營利潤率	%	25.7	26.1	下降0.4個 百分點	對電力資產計提資產減值損失增加

②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售電收入及成本

單位：百萬元

電源類型	售電收入			售電成本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2015年	佔2015年 總成本 比例 (%)	2014年 (重述)	佔2014年 總成本 比例 (%)	2015年比 2014年 變動 (%)
1. 燃煤發電	68,349	75,602	(9.6)	46,123	95.5	53,411	97.6	(13.6)
2. 風電	14	13	7.7	10	0.0	9	0.0	11.1
3. 水電	152	152	0.0	74	0.2	75	0.1	(1.3)
4. 燃氣發電	1,830	1,449	26.3	2,062	4.3	1,265	2.3	63.0
合計	70,345	77,216	(8.9)	48,269	100.0	54,760	100.0	(11.9)

本集團售電成本主要由原材料、燃料及動力，人工成本、修理和維護、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成本構成。2015年本集團單位售電成本為229.4元/兆瓦時(2014年：250.7元/兆瓦時(重述))，同比下降8.5%，主要是電廠燃煤採購成本下降。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③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燃煤電廠售電成本

	2015年		2014年(重述)		2015年比 2014年變動
	成本 百萬元	佔比 %	成本 百萬元	佔比 %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29,958	65.0	37,479	70.2	(20.1)
人工成本	3,477	7.5	3,546	6.6	(1.9)
修理和維護	2,503	5.4	2,631	4.9	(4.9)
折舊與攤銷	8,329	18.1	7,678	14.4	8.5
其他	1,856	4.0	2,077	3.9	(10.6)
燃煤電廠售電成本合計	46,123	100.0	53,411	100.0	(13.6)

2015年發電分部共耗用神華煤88.4百萬噸，佔本集團發電分部燃煤消耗量96.2百萬噸的91.9%(2014年：88.7%(重述))。

3. 鐵路分部

(1) 生產經營

鐵路分部合理匹配運輸資源，優化生產組織，克服惡劣天氣的不利影響，保證運輸高效暢通。2015年，新建巴准、准池等鐵路陸續投入運行，本集團自有鐵路運營里程達到2,155公里。全年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達200.1十億噸公里，同比下降10.6%，佔總週轉量的82.9%，(2014年：83.1%(重述))。

在保障自有運輸需求的前提下，積極開展礦石、化肥、鋼鐵及集裝箱等反向運輸和非煤貨物運輸，有效利用現有運力增加收入。報告期內，本集團為第三方提供運輸服務所獲得的運輸收入約3,420百萬元(2014年：3,222百萬元(重述))，同比增長6.1%。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項目進展

報告期投運項目	長度 (公里)	近期/遠期設計 運輸能力 (百萬噸/年)
巴准鐵路	129	15/200
准池鐵路	183	50/200
塔韓鐵路	78	11/38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推進黃大鐵路等在建鐵路的建設工作。

(3) 運營展望

鐵路運輸是本集團區別於其他煤炭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之一。2015年，本集團鐵路運輸網絡整體運力實現較大提升。巴准、准池鐵路投運後，「包神—神朔」、「巴准—大准—准池」兩條上游運輸通道為朔黃鐵路通道進一步提升運輸能力創造了條件。於2015年底，本集團控制並運營圍繞「晉西、陝北和蒙南」主要煤炭基地的環形輻射狀鐵路運輸網絡，合計鐵路營業里程約2,155公里。

為充分利用現有運輸資源，2016年本集團計劃在保障自有煤炭分部運輸和銷售業務不受影響的前提下，逐步對外開放神華運輸業務。主要措施包括：

- ① 加大外部煤炭運輸客戶開發力度，提供煤炭外運下水服務。目前已與蒙西某煤炭企業開展12百萬噸/年的煤炭運輸服務合作。
- ② 嘗試開展煤源富集區域的社會鐵路接入，擴大煤炭資源來源。
- ③ 繼續推進反向運輸和非煤品運輸業務，充分發掘鐵路沿線和港口週邊的入陸和出海貨源。
- ④ 建立健全靈活的定價策略、高效的客戶服務體系。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鐵路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27,232	30,626	(11.1)	煤炭銷售量下降導致鐵路運輸業務量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4,595	14,742	(1.0)	淮池、巴淮等新建鐵路轉固導致固定資產折舊增加，以及為外部客戶提供運輸服務相關的運輸成本增加
毛利率	%	46.4	51.9	下降5.5個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10,070	14,298	(29.6)	
經營利潤率	%	37.0	46.7	下降9.7個百分點	

2015年鐵路分部為集團內部提供運輸服務產生的收入為23,812百萬元(2014年：27,404百萬元(重述))，同比下降13.1%，佔鐵路分部經營收入87.4%(2014年：89.5%(重述))。

2015年鐵路分部的單位運輸成本為0.071元/噸公里(2014年：0.063元/噸公里(重述))，同比增長12.7%，主要是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下降。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港口分部

(1) 生產經營

2015年港口分部強化上下游對接，提高卸車裝船效率，確保一體化穩定運行。黃驊港科學組織，提高作業效率，加快船舶週轉和場地週轉，全年下水煤量達111.6百萬噸。神華天津煤碼頭克服基建項目、設備改造與生產作業交叉進行的不利影響，加大生產組織力度，全年下水煤量達40.3百萬噸。

2015年，為確保一體化穩定運行，按照整體效益最大化的原則，本集團進一步加大通過自有港口下水銷售的煤炭量，自有港口下水煤量佔港口下水煤總量的比例由上年的73.8%提高到77.8%。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港口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3,769	4,176	(9.7)	港口作業量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2,026	1,995	1.6	黃驊港四期工程部份轉固 導致相關折舊成本增加
毛利率	%	46.2	52.2	下降6.0個 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1,350	1,729	(21.9)	
經營利潤率	%	35.8	41.4	下降5.6個 百分點	

2015年港口分部為集團內部提供運輸服務產生的收入為3,452百萬元(2014年：3,877百萬元(重述))，同比下降11.0%，佔港口分部經營收入91.6%(2014年：92.8%(重述))；為集團內部提供運輸服務的成本為1,810百萬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5. 航運分部

(1) 生產經營

航運分部提升服務水平，加強船舶調運，積極配合煤炭銷售工作，緊密服務於一體化運營；推行海江聯運全程服務模式，開展多貨種運輸和返程運輸。全年航運貨運量達到79.8百萬噸，航運週轉量達到64.1十億噸海里。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航運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2,002	3,034	(34.0)	航運業務量及海運費價格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760	2,570	(31.5)	外部運輸業務量及燃油價格、租船成本下降
毛利率	%	12.1	15.3	下降3.2個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133	361	(63.2)	
經營利潤率	%	6.6	11.9	下降5.3個百分點	

2015年航運分部單位運輸成本為0.027元/噸海里(2014年：0.036元/噸海里(重述))，同比下降25.0%，主要是外部運輸業務成本及燃油價格、租船成本下降。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6. 煤化工分部

(1) 生產經營

煤化工分部以生產運營「安穩長滿優」為主線，做好生產組織、設備管理、安全與技術專業化管理，裝置長週期運行和產品累計合格率創歷史最好水平。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動	
	銷售量 千噸	價格 元/噸	銷售量 千噸	價格 元/噸	銷售量 %	價格 %
聚乙烯	319.2	7,431.5	265.5	8,871.8	20.2	(16.2)
聚丙烯	312.9	6,507.7	268.1	8,628.9	16.7	(24.6)

(2) 經營成果分析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化工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5年	2014年 (重述)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5,550	5,880	(5.6)	煤製烯烴產品價格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4,720	4,245	11.2	烯烴產品銷售量增加
毛利率	%	15.0	27.8	下降12.8個 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649	1,410	(54.0)	
經營利潤率	%	11.7	24.0	下降12.3個 百分點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主要產品單位生產成本

	2015年		2014年(重述)		變動	
	產量 千噸	單位 生產成本 元/噸	產量 千噸	單位 生產成本 元/噸	產量 %	單位 生產成本 %
聚乙烯	314.7	5,347.9	261.1	6,009.0	20.5	(11.0)
聚丙烯	308.7	5,073.7	263.9	5,801.5	17.0	(12.5)

煤化工分部耗用的煤炭全部為神華煤，2015年共耗用4.2百萬噸，較上年的3.8百萬噸增長10.5%。

(六) 分地區經營情況

單位：百萬元

	2015年	2014年 (重述)
來源於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	175,129	247,848
來源於境外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	1,940	5,233
合計	177,069	253,081

註：對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務及購買產品的客戶所在地進行劃分的。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煤炭及電力的生產與銷售，鐵路、港口和船隊運輸，煤製烯烴等業務。2015年，來自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為175,129百萬元，佔本集團經營收入的98.9%。受煤炭銷售量和煤價下降、售電量和電價下降影響，來源於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下降。受出口煤量及境外煤炭銷售量、價格下降等影響，來源於境外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下降。

2015年，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加大國際化探索力度。南蘇煤電項目實現穩定運行，取得較好效益；於2015年底陸續獲得南蘇1號煤電項目、爪哇7號煤電項目的項目開發運營合同；美國頁岩氣項目已實現17口井投產，實現穩定運營，並儲備相關經驗和人才；澳洲沃特馬克項目完成項目開發核准及環評審核程序。其他境外項目按照穩妥原則推進。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七) 投資狀況分析

1. 對外股權投資

2015年，本公司股權投資額為104.48億元，較上年的92.80億元增加11.68億元，增長12.6%。股權投資主要是增資包頭能源公司、神華鐵路貨車運輸公司、神華准能資源綜合開發有限公司，收購徐州電力、舟山電力等。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的主要業務及本公司的權益佔比情況，請參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 於子公司的投資。

2. 重大的股權投資

2015年10月，本公司完成收購神華集團公司所持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及舟山電力51%股權。詳情請見本報告第六節「重要事項」相關內容。

3.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4.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公允價值計量資產為債務證券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為本公司持有的掉期工具(跨貨幣利率互換合同)，本公司利用掉期工具對沖因外幣借款引起的外幣兌換和利率風險。

(八)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九)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情況

單位：百萬元

序號	公司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於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變動(%)
1	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5,880	36,240	25,551	5,059	6,138	(17.6)
2	神華神東煤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690	54,466	40,134	3,611	9,777	(63.1)
3	陝西國華錦界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2,278	9,333	6,274	2,374	2,579	(8.0)
4	廣東國華粵電台山發電有限公司	4,670	12,982	7,792	1,701	2,279	(25.4)
5	浙江國華浙能發電有限公司	3,255	11,777	5,952	1,618	1,877	(13.8)
6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7,102	29,270	23,148	1,305	1,778	(26.6)
7	神皖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4,696	13,499	7,729	1,212	888	36.5
8	河北國華定洲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1,561	6,221	3,010	991	1,008	(1.7)
9	神華財務有限公司	5,000	58,769	7,203	837	847	(1.2)
10	河北國華滄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1,834	7,230	3,029	826	1,068	(22.7)

- 註：
1. 以上披露的主要子公司的財務數據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為評估前數據，未經審計或審閱。
 2. 朔黃鐵路發展公司2015年營業收入為13,386百萬元，營業利潤為6,198百萬元。
 3. 神東煤炭集團公司2015年營業收入為35,192百萬元，營業利潤為4,503百萬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3,611百萬元，同比下降63.1%，主要是煤炭銷售量及煤價下降的影響。
 4. 錦界能源2015年營業收入為6,138百萬元，營業利潤為2,812百萬元。
 5. 神皖能源公司2015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1,212百萬元，同比增長36.5%，主要是售電量增長、燃煤成本下降的影響。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公司取得子公司的情况詳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 於子公司的投資。

2. 神華財務公司情况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神華財務公司100%的股權。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股權比例 (%)
1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1.43
2	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7.14
3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公司	7.14
4	包神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4.29
合計		100.00

本報告期內，神華財務公司嚴格執行2011年3月25日中國神華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的以下決議：(1)中國神華目前並無意向或計劃改變神華財務公司現有的經營方針和策略；(2)中國神華及其下屬子分公司在神華財務公司的存款將只用於對中國神華及其下屬子分公司的信貸業務和存放在中國人民銀行及五大商業銀行(即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建設銀行和交通銀行)，不參與公開市場/私募市場及房地產等業務的投資。

(1) 神華財務公司治理情况

A. 董事會

序號	於本報告期末的董事會成員	職務
1	張克慧	董事長
2	韓維平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3	梅雪艷	執行董事兼黨委書記
4	車建明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5	郝建鑫	非執行董事
6	馮寧	非執行董事
7	杜勝利	獨立董事 ^註
8	張東輝	職工董事

註：根據神華財務公司2015年第一次股東會決議，聘任杜勝利先生擔任獨立董事，已於2016年1月獲得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監管局批復。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董事長張克慧博士具有多年財務管理和審計工作經驗，曾任神華集團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中國神華審計部主任等職。董事長張克慧博士同時擔任中國神華財務總監。

三位執行董事均具有財務管理及風險管理的豐富經驗。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韓維平先生從事財務管理工作三十餘年，1996年任神華集團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2001年起擔任神華房地產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具有多年企業管理經驗。執行董事兼黨委書記梅雪艷女士自2005年1月起擔任神華財務公司董事，2006年7月起曾任神華財務公司總經理。梅雪艷女士曾在中國建設銀行總行從事資金計劃、財政投資及內控方面的工作達八年。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車建明先生自2005年1月起擔任神華財務公司董事。車建明先生曾在中國投資銀行工作十年，主要從事信貸審查、項目審查、資產管理等工作，並在中國信託投資有限公司從事資產管理工作四年。

兩位非執行董事郝建鑫先生、馮寧先生，及職工董事張東輝女士，通過董事會會議參與公司決策。

神華財務公司董事會按照《神華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章程》運行。神華財務公司董事會所議事項須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並經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會議的董事表決通過方為有效。

2015年，神華財務公司董事會共召開2次會議。

B. 專業委員會

根據神華財務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司董事會撤銷信貸審查委員會和投資決策委員會，並責成經營層於本報告期內成立了信貸業務審查委員會和投資業務審查委員會。信貸審查委員會(已撤銷)2015年召開10次會議。投資決策委員會(已撤銷)2015年沒有召開會議。

目前神華財務公司董事會下設兩個專業委員會，分別是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A)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神華財務公司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管理公司關聯交易事務，包括關聯交易的識別、統計、預測、上報、額度控制、提出處理建議等。

2015年，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

(B) 風險管理委員會

神華財務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審定公司的風險管理總體目標、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程序和內部控制流程，以及對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和風險管理部門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工作進行監督和評價。

2015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

(2)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神華財務公司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堅持「完善制度、優化流程、強化執行、嚴格監督」的工作方針，打造一流的風險管理體系，為實現公司的戰略規劃和持續平穩發展保駕護航。

2015年，神華財務公司風險管控情況較好，將監測指標控制在合理範圍內，積極搭建並不斷完善風險管理體系，穩步推進風險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斷加強風險管理文化建設。

(3) 報告期內神華財務公司的存貸款情況

A. 期末存貸款總量

單位：百萬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變動 (%)
存款餘額	51,282	39,074	31.2
貸款餘額	29,380	33,677	(12.8)
其中：擔保貸款餘額	0	300	(100.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B. 前十名客戶的存貸款餘額

(a) 前十名客戶的存款餘額

單位：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於2015年 12月31日
1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782
2	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9,681
3	中國神華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	3,073
4	神華國能集團有限公司	2,540
5	神華烏海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2,288
6	國華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2,030
7	中國節能減排有限公司	1,146
8	中國神華國際工程有限公司	1,121
9	神華寧夏煤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726
10	北京國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578

註：除神華集團公司數據為本級外，其他公司數據均為合併口徑。

(b) 前十名客戶的貸款餘額

單位：百萬元

序號	客戶名稱	於2015年 12月31日
1	神華寧夏煤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500
2	神華新准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3,500
3	國網能源哈密煤電有限公司	3,100
4	神華巴彥淖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2,356
5	神華億利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2,230
6	神華甘泉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1,790
7	神華國能焦作電廠有限公司	1,500
8	神華物資集團有限公司	1,500
9	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有限公司	1,000
10	內蒙古大雁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000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C. 報告期貸款審批情況

單位：百萬元

項目	2015年
簽訂貸款額度	10,856
發放貸款額度(包含貼現資產) ^註	7,269
其中：擔保貸款額度(包含貼現資產) ^註	0
拒發貸款額度	0

註：該發放貸款額度指2015年簽訂的貸款合同並在當年發放貸款後於2015年12月31日形成的餘額。

(十)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一) 環境政策及執行

本集團從對環境負責的原則出發，致力於環境及社會的長期可持續發展，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達到資源的有效利用、節能及減排。

(十二) 遵守有關法律法規

如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全面遵守與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關的法律法規。於2015年，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法律法規的情形。

(十三)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員工薪酬及培訓情況請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一節。本集團也重視與客戶、供應商、其他商業合作夥伴等保持良好關係，以達到長期目標。本集團管理層也經常及時與他們溝通、交換意見及探討合作機會。於2015年，本集團與客戶、供應商、其他商業合作夥伴等並無發生重大糾紛。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¹

(一)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1. 宏觀經濟

2015年，中國經濟發展面臨多重困難和嚴峻挑戰，政府著力穩增長調結構防風險，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結構調整取得積極進展。全年實現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6.9%，增速較上年下降0.4個百分點。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增長1.4%，增速較上年下降0.6個百分點。

2016年，中國政府將加快落實發展新理念，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把握好穩增長與調結構的平衡，着力加強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抓好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補短板，推動經濟持續健康發展。預計2016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速將在6.5%-7.0%左右，居民消費價格漲幅控制在3%左右。預計全年煤炭需求穩中有降，電力需求低速增長。

¹ 本部分內容僅供參考，不構成任何投資建議。本公司對本部分的資料已力求準確可靠，但並不對其中全部或部分內容的準確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擔任何責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證，如有錯失遺漏，本公司恕不負責。本部分內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於對未來政治和經濟的某些主觀假定和判斷而作出的預見性陳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確定性。本公司並無責任更新數據或改正任何其後顯現之錯誤。本文中所載的意見、估算及其他數據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本部分涉及的數據主要來源於國家統計局、中國煤炭市場網、中國煤炭資源網、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煤炭運銷協會等。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煤炭市場環境

(1) 中國動力煤市場

2015年回顧

國內宏觀經濟增速放緩，能源結構調整進一步深入，煤炭需求下降，煤炭行業持續出現供大於求、煤價下跌的局面。截至2015年12月31日，環渤海動力煤(5,500大卡)價格為372元/噸，較年初(525元/噸)下降153元/噸。全年環渤海動力煤指數均價427元/噸，同比下降18.2%。

	2015年	2014年	同比變化 (%)
原煤產量(百萬噸)	3,685	3,819	(3.5)
煤炭鐵路運量(百萬噸)	2,000	2,290	(12.6)
煤炭進口量(百萬噸)	204	291	(29.9)
煤炭出口量(百萬噸)	5.33	5.74	(7.2)

2015年，全國原煤產量36.9億噸，同比下降3.5%，降幅較去年進一步擴大。其中，山西9.6億噸，同比下降1.6%；內蒙古9.0億噸，同比下降8.1%；陝西5.0億噸，同比下降1.7%。全年累計進口煤炭2.0億噸，同比減少29.9%。

2015年全國煤炭銷售量34.6億噸¹，同比下降6%，下游主要耗煤行業中，除化工耗煤量有一定增長外，電力、鋼鐵、建材行業的耗煤量均有所下降。

由於煤炭市場疲弱，煤炭發運量明顯下滑。全年全國鐵路煤炭運量20.0億噸，同比下降12.6%。汽運煤量的增加，進一步加劇鐵路運輸的競爭。全國重點港口煤炭發運量6.4億噸，同比下降5.6%。

¹ 數據來源：中國煤炭運銷協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全年煤炭庫存情況出現分化，港口和電廠庫存下半年大幅下降，煤礦存煤量則持續保持較高水平。截至12月31日，北方主要港口存煤14.8百萬噸，較上年底下降48.3%；重點電廠庫存73.6百萬噸，較上年底下降22.2%；全國重點煤礦庫存0.6億噸，較上年底增長16.0%。港口和電廠煤炭庫存處於低位，將有利於煤炭市場的穩定。

2016年展望

2016年，中國經濟增速放緩，煤炭行業產能過剩。預計全年煤價低位運行，煤炭企業虧損面擴大，部分煤礦將減產或停產，全年煤炭產量同比穩中有降。

根據國務院《關於煤炭行業化解過剩產能實現脫困發展的意見》，計劃在未來3至5年內，再退出煤炭產能5億噸左右、減量重組5億噸左右。隨著政策的落實，預計煤炭行業產能過剩將逐步得到化解，市場供需漸趨平衡，產業結構得到優化，轉型升級取得進展。

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等煤炭出口國仍具備一定的價格優勢，但受國內煤炭需求不旺、國內外煤炭價差縮小等因素的影響，預計全年煤炭進口量同比變化不大。

預計煤炭需求將呈現下降趨勢。煤炭市場仍將延續供大於求的局面，煤炭價格低位波動。

(2) 亞太地區動力煤市場

2015年回顧

2015年，世界經濟低迷、石油價格大幅下降，傳統煤炭消費大國需求疲弱，國際煤價持續下滑，澳大利亞BJ動力煤現貨價格由2015年初的62.95美元/噸降至年底的52.28美元/噸。

2015年，主要煤炭出口國出口總量減少。印度尼西亞煤炭出口3.0億噸，同比下降22.9%。俄羅斯煤炭出口1.5億噸，同比下降0.8%。美國煤炭出口0.7億噸，同比下降23%。澳大利亞出口煤炭3.9億噸，同比增長4.5%。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5年，印度動力煤進口量達2.5億噸，同比增長16.6%。日本、韓國煤炭進口規模穩定增長。日本進口1.9億噸，同比增長1.2%，韓國進口1.4億噸，同比增長3.1%。

2016年展望

展望2016年，產能過剩的狀態持續存在。《中澳自貿協定》的實施，以及滙率因素的影響，將有利於澳大利亞的煤炭出口。

中國和印度是主要煤炭消費國。印度電煤需求量將保持較高水平，但隨著其國內煤炭產量的增加，進口量增幅將趨緩。預計日本、韓國等國家和地區的煤炭進口量基本穩定。

受全球經濟增長乏力、能源結構調整、能源消費增速放緩等因素影響，預計2016年全球煤炭需求量將呈現下降趨勢，煤炭供應富餘，動力煤價格保持低位運行。

3. 電力市場環境

2015年回顧

受宏觀經濟增長趨緩、產業結構調整以及氣溫等因素影響，全社會用電量增速同比明顯回落，全國電力供應總體寬鬆。全社會用電量累計55,50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0.5%，增速較2014年下降了3.3個百分點。

截至2015年底，全國6,000千瓦及以上電廠發電設備容量達到15.1億千瓦，較上年底增長10.4%，其中火電裝機容量為9.9億千瓦，增長7.8%，增幅較上年提高1.9個百分點。水電、核電等非化石能源發電能力明顯增加。

因全國電力需求增速放緩、非化石能源發電能力快速增長、火電機組裝機容量明顯增加，全年火電設備利用小時數為4,329小時，同比下降410小時，降幅進一步擴大，火電供應寬鬆格局初步顯現。

按區域分析，東北和西北區域電力供應能力富餘較多，華北、華東、華中和南方區域供應總體寬鬆，少部份地區高峰時段電力供應略顯緊張。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6年展望

2016年，國內經濟仍處於換檔期，產業結構調整步伐加快，預計全年第一、二產業用電需求將保持較低水平。但在經濟轉型的驅動下第三產業和居民生活用電量有望保持較快增長，預計2016年電力消費需求增速同比略有上升。

2016年全國電力供應能力充足，火電裝機容量將繼續增加。預計水電、核電、風電等繼續保持快速發展。

2016年全國電力供需將延續總體平穩略顯寬鬆的態勢，用電結構和分地區供需形勢與上年保持基本一致。因電力消費需求增速持續放緩、火電供應能力富餘，非化石能源發電替代效應逐步顯現，預計全年火電設備利用小時數將繼續呈下降趨勢。隨着電力體制改革的推進，電企業之間的競爭將進一步加劇。

政府大力推動火電節能環保改造，要求到2020年所有具備改造條件的燃煤電廠和新建燃煤發電機組均需實現「超低排放」，將有利於燃煤機組主要大氣污染物排放績效的持續改善。同時，政府支持政策的推出，將為率先實施超低排放技術的燃煤電廠提供更多市場空間。

(二) 公司發展戰略

1. 中國神華未來發展的機遇

煤炭是我國主要的能源和工業原料，在中長期內仍將是我國的主體能源，是保障國家能源安全穩定供應的重要基礎。煤炭安全綠色高效開發和清潔高效低碳利用技術將進一步拓展煤炭的利用空間。

燃煤發電的市場份額有所下降，但主導地位沒有變。清潔高效燃煤發電技術的不斷進步，將提升高品質火電的競爭力，並為行業發展提供重要支撐。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中國倡議的「一帶一路」戰略為開拓國際市場提供了重要的外部機遇，海外業務拓展具有較大潛力。

供給側改革將加速淘汰落後產能，推動煤炭、電力企業的兼併重組，實現規模化發展；國家運輸通道及地方鐵路建設等，都將帶來新的併購和投資機會。技術進步也將為促使技術產業化提供了投資機會。

2. 中國神華未來發展的挑戰

2016年，煤炭產業新常態將深度延續。煤炭行業增量擴能的發展方式已發生改變，市場競爭模式隨之發生變化。

國際經濟復蘇緩慢，國內經濟結構處於調整期，對能源尤其是煤炭的需求增速放緩。煤炭市場將延續供大於求的態勢，煤價仍面臨下行壓力。

電力業務加快發展的難度增加。經濟增速放緩，導致用電需求增速放緩；國家加快調整電力結構，嚴控新增火電裝機容量；電力體制改革等因素，將使得行業競爭加劇。

資源環境約束增強，環保、生態風險逐步加大。煤炭開採、火電開發的准入門檻、節能環保、安全生產等要求更加嚴格。水資源約束、大額的基礎設施投資都是制約煤化工發展的關鍵因素。

3. 中國神華的發展戰略

中國神華將大力實施清潔能源發展戰略，圍繞「建設世界一流的清潔能源供應商」的目標，加快轉變發展理念，轉變發展方式；推動「安全發展、轉型發展、創新發展、和諧發展」四個發展；着力抓好「五個提高」，即「提高企業的發展質量和效益，提高企業管理水平，提高國際化能力，提高企業軟實力，提高履行社會責任的能力」。做強煤炭產運銷一體化鏈條，做長煤炭清潔高效轉化與利用及新能源的產業鏈，做精煤炭清潔燃燒與高效轉化技術體系，逐步開拓新的發展空間，增強公司的綜合競爭力、盈利能力和抗風險能力，堅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承擔好社會責任，把中國神華打造成受人尊重的國際化公司，為廣大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 2016年度經營目標

項目	單位	2016年目標	2015年實際	增加／(減少) (%)
商品煤產量	億噸	2.8	2.809	(0.3)
煤炭銷售量	億噸	3.4	3.705	(8.2)
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211.40	210.45	0.5
經營收入	億元	1,451	1,770.69	(18.1)
經營成本	億元	1,138	1,233.41	(7.7)
銷售費用、一般及管理費用以及 財務成本淨額	億元	140	148.13	(5.5)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變動幅度	/	同比持平	同比下降6.7%	/

以上經營目標及預計會受到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陳述有重大差異。該等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此類信息可能造成投資風險。

(四) 2016年度資本開支計劃

單位：億元

	2016年計劃		2015年完成
	總額	其中：第一批	
1. 煤炭業務	12.9		70.0
2. 發電業務	80.2		198.0
3. 運輸業務	6.3		80.6
其中：鐵路	4.2		65.3
港口	0.9		13.9
航運	1.2		1.4
4. 煤化工業務	1.6		5.3
5. 其他	0.0		0.4
合計	200.0	101.0	354.3

2015年資本開支總額為354.3億元，主要用於國華壽光發電廠、神皖能源公司安慶二期擴建工程等項目，煤礦基建工程、設備採購以及黃大鐵路建設等。

2015年，本公司共發行三期超短期融資券，募集資金總額150億元。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5年1月20日，本集團全資子公司神華香港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國神華海外資本有限公司發行15億美元債券，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募集資金主要用於歸還境外子公司貸款、經批准的境外項目及其他符合規定的用途。詳情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及本公司2015年1月14日、1月20日相關公告。

基於從嚴控制投資規模、兼顧重點項目建設連續性的原則，本公司董事會批准2016年資本開支計劃總額不超過200億元，並分批實施。2016年第一批資本開支計劃為101.0億元。煤炭分部資本開支中，用於已獲審批煤礦的支出8.2億元，用於技術改造等其他支出約4.7億元。發電分部資本開支中，用於電廠「超低排放」等環保性技術改造的支出7.2億元。

本集團2016年資本開支計劃可能隨着業務計劃的發展(包括潛在收購)、資本項目的進展、市場條件、對未來業務環境的展望及獲得必要的許可證與審批文件而有所變動。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更新資本開支計劃數據的責任。本公司計劃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短期及長期貸款，以及其他債務及權益融資來滿足資本開支的資金需求。

(五) 面對的主要風險

請投資者注意：本集團已審視及列出主要風險，並採取對應措施；但受各種因素限制，不能絕對保證消除所有不利影響。

1. 宏觀經濟波動風險

本集團所處行業與國民經濟景氣程度具有很強相關性。2015年中國GDP增長6.9%，為1990年以來新低，宏觀經濟平穩運行中的不確定性依然存在。這種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較大影響。

為應對宏觀經濟波動風險，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對相關行業發展趨勢研究，優化產業結構，實施清潔能源戰略，持續提升發展質量。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市場競爭風險

煤炭市場方面，煤炭新增產能和煤炭進口量依然較大，在結構性減煤、環保限煤等因素影響下，煤炭供大於求、結構性過剩態勢短期內難以改觀。電力市場方面，經濟增長放緩、工業增速將延續低速運行態勢，全社會用電量增長乏力，火電市場競爭加劇。煤化工市場方面，受國際原油價格走低影響，化工品價格持續下跌。這些市場競爭因素可能給本公司帶來諸如煤炭及煤化工產品銷售價格降低、發電量完成低於預期等不利影響，進而影響公司業績。

為應對市場競爭風險，本集團將提高市場預判的精準度，優化銷售布局，統籌規劃運力，推廣電子交易平台，加強電網協調，做好應對市場風險的工作預案和預警，不斷增強抵禦市場風險的能力。

3. 產業政策變動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受到國家行業調控政策的影響。煤炭行業方面，中國政府提出「2020年一次能源消費總量控制在48億噸標準煤左右，煤炭消費總量控制在42億噸左右」，「2020年，非化石能源佔一次能源消費比重達到15%，煤炭消費比重控制在62%以內」；2016年初國務院下發《關於煤炭行業化解過剩產能實現脫困發展的意見》，計劃在未來3到5年內，退出煤炭產能5億噸左右，減量重組5億噸左右。電力行業方面，2015年國務院下發《關於進一步深化電力體制改革的若干意見》，即輸配以外的競爭性環節電價放開、配售電業務放開、公益性和調節性以外的發用電計劃放開，交易機構相對獨立。上述政策可能客觀上會影響公司新建擴建項目的核准、運營與管理模式的變革等。

為應對產業政策變動風險，本集團將加強對國家最新產業政策及行業法規的研究，合理匹配各板塊投資規模，加大環保支出，積極推進產業升級和結構調整。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成本上升風險

隨着本集團礦井開採的向下延伸，生產條件日趨複雜，煤炭企業開採成本可能會逐步增加，同時隨着生產要素成本長期上升、資源環境約束增強、財政稅收政策調整等因素影響，可能導致本集團成本上升。

為應對成本上升風險，本集團將樹立價值創造理念，加強戰略成本管控，完善成本責任體系，加強稅收籌劃，開展成本精細化管理，提高成本管控水平。

5. 環境保護風險

2015年國家相繼出台了《關於印發水污染防治行動計劃的通知》、《生態文明體制改革總體方案》等政策措施，煤炭、電力與煤化工業務面臨更加嚴格的環保壓力。

本集團圍繞清潔能源發展戰略，以煤炭的清潔高效開發、利用和轉化為核心，全面推進生態文明建設。實施《2013-2017年大氣污染防治行動計劃》，發佈實施《水污染防治行動計劃(2015-2020)》，打造煤電超低排放品牌；進一步完善環境風險預控管理體系，加強隱患問題排查整治與環境應急管理，確保實現各項節能減排目標，杜絕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除已計入財務報表的數額外，目前尚不存在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環保責任。

6. 煤礦生產安全風險

本集團提出了「堅決杜絕較大以上事故，嚴防一般事故，努力減少輕重傷事故，創建安全生產工作長效機制」的安全生產目標。雖然本集團煤礦安全生產形勢持續穩定，但安全生產過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一旦發生重大安全事故，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為應對煤礦生產安全風險，本集團將強化安全風險預控管理體系運行和重大隱患查治，建立「三違」管控機制，提升現場管理水平，加強安全生產培訓和應急救援管理，夯實安全生產基礎。

第五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7. 一體化運營風險

本集團煤礦、發電、運輸、煤化工一體化運營優勢與高效、平穩運行風險相互交織，若一體化組織協調不力或某一環節中斷都將影響一體化的均衡組織和高效運營，本集團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為應對一體化運營風險，本集團將在確保安全生產的基礎上，強化科學調度和計劃管理工作，完善鐵路集疏運系統，加強電網協調，強化生產裝置運行管理，努力實現均衡生產、一體化運營不間斷，最大限度發揮公司競爭優勢。

8. 國際化經營風險

國際經濟、社會、政治、宗教條件複雜多樣，匯率波動，不同國家投資的風險各異，當今世界能源市場競爭非常激烈，本集團國際化經營活動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可能本集團業務產生影響。

為應對國際化經營風險，本集團將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加強境外項目投資決策前信息的分析研究工作，做好境外項目資源評價、項目評估，確保經濟可行性；加強複合型人才的培育和引進，為「走出去」提供有力保障。

9. 自然災害風險

本集團的生產經營活動會受到自然災害或惡劣天氣等因素的影響。近幾年我國發生的一些重特大自然災害，給本集團的運營帶來了一定的不利影響。不可預測的自然災害和惡劣天氣等因素可能給本集團的經營帶來一定損失。

為應對自然災害風險，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重大自然災害的預警，制定應急預案，配置必要資源並抓好相關應急演練工作，確保將自然災害的影響降到最低。

本集團實行商業財產保險集中管理，不斷審查評估面臨的風險及風險組合，並根據需要及中國保險行業慣例，對保險策略和行為做出必要及適當調整，以防範各項風險損失。

三. 公司因不適用準則規定或特殊原因，未按準則披露的情況和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 利潤分配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按照有關會計年度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較少者進行利潤分配，在符合條件的情況下，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5%。

(二) 近三年(含報告期)的利潤分配方案或預案

分紅年度	每10股派息數 (含稅) 元	現金分紅的 數額(含稅) 百萬元	按企業會計準 則分紅年度合 併報表中歸屬 於本公司股東 的淨利潤 (未經重述) 百萬元	佔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本公司 股東的淨利潤 的比率 (%)
2015年(預案)	3.2	6,365	16,144	39.4
2014年	7.4	14,718	36,807	40.0
2013年	9.1	18,100	45,678	39.6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1. 201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集團2015年度企業會計準則下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16,144百萬元，基本每股收益為0.812元/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為17,649百萬元，基本每股盈利為0.887元/股。於2015年12月31日，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的留存收益為104,992百萬元。董事會建議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32元/股(含稅)，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總股本19,889,620,455股為基礎，共計約6,365百萬元(含稅)，為企業會計準則下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9.4%，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的36.1%。

上述預案符合《公司章程》規定，已經本公司獨立董事同意、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在提出2015年度末期股息預案時，已充分聽取和考慮本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召開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相關議案，包括董事會建議的上述2015年度末期股息預案。

2. 公司所派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人民幣向本公司A股股東(包括通過滬股通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股東(簡稱「滬股通股東」))，以及通過港股通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的股東(簡稱「港股通股東」)支付股息，以港幣向除港股通股東以外的H股股東支付股息。以港幣支付股息計算的匯率以宣佈派發股息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基準價的平均值為準。

按照本公司201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及年度股東大會的初步安排，本公司H股2015年度末期股息預計將在2016年7月29日或前後派出。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3. 根據《公司章程》：

- (1) 於2016年5月18日(星期三)下午上海證交所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A股股東(包括滬股通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有權出席公司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2)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關規定和A股派息的市場慣例，本公司A股股東(包括滬股通股東)的2015年度末期股息派發事宜將在公司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後另行發佈派息公告，確定A股股東2015年度末期股息派發的權益登記日、除權日和股息發放日。

4.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安排：

序號	對應權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起始日期(含當天)	結束日期(含當天)	最遲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時間	
1	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	2016年5月18日 (星期三)	2016年6月17日 (星期五)	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2	享有2015年度末期股息	2016年6月27日 (星期一)	2016年7月1日 (星期五)	2016年6月24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5.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本公司將依據2016年7月1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非居民企業股東身份，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6.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對於H股個人股東，應由本公司代扣代繳股息個人所得稅；同時H股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協定稅率為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為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定稅率低於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優惠待遇申請。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定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協定的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並無達成任何稅收協定的國家居民或與中國協定稅率為20%的國家居民或屬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以2016年7月1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簡稱「登記地址」)為基準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並據此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一致，H股個人股東須於2016年6月2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通知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聯繫方式如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7. 對於港股通股東，按照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的相關規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作為港股通股東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股東。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本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港股通股東股權登記日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8.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所涉及的中、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二.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避免同業競爭	神華集團公司	本公司與神華集團於2005年5月24日簽訂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根據此協議，神華集團承諾不與本公司在國內外任何區域內的主營業務發生競爭，並授予本公司對神華集團的可能構成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機會和資產的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及優先收購權。	2005年5月24日，長期	是，中國神華將於2019年6月30日前對神華集團及其附屬企業的14項資產啟動收購工作(將資產收購方案提交中國神華內部有權機關履行批准程序)。	是，履行過程中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承諾	股份增持 相關承諾	神華集團公司	神華集團公司計劃在2015年7月8日起12個月內以自身名義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交易系統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神華集團公司承諾，在增持計劃實施期間及法定期間內不減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年7月8日， 增持計劃期間及 法定期間	是	是，履行過程中	不適用	不適用

三. 報告期內資金被佔用情況及清欠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四. 審計意見及其他說明

(一) 董事會、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董事會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或核算方法變更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董事會對重要前期差錯更正的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審計師對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情況。本公司主要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估計請見本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4。

五.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百萬元

現聘任

本公司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本公司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9.375
本公司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年)	3
本公司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本公司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1.50
本公司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年)	3

2015年5月29日，本公司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為本公司2015年度境內、境外審計師。

上述兩家審計師還擔任本公司下屬若干控股子公司的外部審計機構，報告期內發生審計服務費用約3.37百萬元。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單位：百萬元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1.59
保薦人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0

六.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七.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訴訟、仲裁事項。而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決或可能面臨或發生的重大訴訟或索償。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是某些非重大訴訟案件的被告或當事人，管理層相信上述案件可能產生的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八.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2015年6月7日收到的神華集團公司通知，郝貴因接受有關機關的司法調查，不能正常履職。本公司生產經營正常、未受影響。2015年8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解聘郝貴的高級副總裁職務，當日生效。

除上述內容外，無其他需要披露的情況。

九. 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經自查，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未發現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情況，未發現在外部金融機構欠息等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的情況。

十.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情況及其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十一. 重大關聯/關連交易

適用 不適用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關連交易

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的要求，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履行本公司關聯/關連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職責。公司設有由財務總監直接領導的關聯/關連交易小組，負責關聯/關連交易的管理工作；並建立合理劃分本公司及子分公司在關聯/關連交易管理職責的業務流程，在子分公司中建立了例行的檢查、匯報及責任追究制度。

(1)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的非豁免的持續關聯/關連交易

為確保本公司獲得可靠、有質量保證的材料物資和服務供應，降低經營風險和成本，以及由本公司控制的神華財務公司為本集團及神華集團公司所屬公司提供金融服務，可充分發揮內部融資平台和資金管理平台的功能，進一步控制風險、增加收入，本公司與神華集團公司簽訂了以下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協議：

A. 《煤炭互供協議》

本公司於2013年3月22日和神華集團公司簽訂《煤炭互供協議》。《煤炭互供協議》的有效期由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根據《煤炭互供協議》，本集團和神華集團互相銷售和供應各類煤炭。煤炭互供協議項下所供應的煤炭的價格執行市場價，即在同等級的煤炭於同一地區或其附近地區，在正常商業交易情況下，按一般商業條款供應同等級煤炭的獨立第三方當時收取的價格，或雙方各自在當時當地在正常商業交易情況下，按一般商業條款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同等級煤炭的價格。《煤炭互供協議》項下所供應的煤炭的價格由本公司與神華集團公司經參考環渤海動力煤價格指數公平協商確定。除非第三方提供的銷售條件較優，按煤炭互供協議規定，一方應優先向另一方購買煤炭。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B. 《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

本公司於2013年3月22日和神華集團公司簽訂《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的有效期由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根據《產品及服務互供協議》，除神華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行政管理類服務按協議價(成本+5%利潤)執行外，提供生產物料及輔助服務根據下列定價政策予以釐定：

凡有政府定價的，執行政府定價；凡沒有政府定價，但有政府指導價的，執行政府指導價；沒有政府定價和政府指導價的，執行市場價(含招標價)；無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市場價格的，交易定價可以參考關聯方與獨立於關聯方的第三方發生的非關聯交易價格(或者神華集團公司與獨立於神華集團公司的第三方發生的非關聯交易價格)確定；前四者都沒有的或無法在實際交易中適用以上交易原則的，執行協議價(即成本+5%利潤)。

C. 《金融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2013年3月22日和神華集團公司簽訂《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的有效期由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本公司通過神華財務公司向神華集團提供相關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協議》的定價政策如下：

- a. 關於存貸款：神華財務公司吸收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存款的利率，應不低於中國人民銀行就該種類存款規定的利率下限；除符合前述外，還應參照一般商業銀行向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提供同種類存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神華財務公司向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發放貸款的利率，應不高於中國人民銀行就該類型貸款規定的利率上限；除符合前述外，還應參照一般商業銀行向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提供同種類貸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 b. 關於有償服務：神華財務公司可向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有償提供諮詢、代理、結算、轉賬、投資、融資租賃、信用證、網上銀行、委託貸款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神華財務公司向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提供諮詢、代理、結算、轉賬、投資、融資租賃、信用證、網上銀行、委託貸款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所收取手續費，凡中國人民銀行或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有收費標準規定的，應符合相關規定；除符合前述外，神華財務公司為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提供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應參照一般商業銀行向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2) 本集團與其他方的非豁免的持續關聯/關連交易

D. 本公司與太原鐵路局的《運輸服務框架協議》

大秦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重大附屬公司朔黃鐵路發展公司10%以上的主要股東，而太原鐵路局是大秦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太原鐵路局為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運輸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為了保證本集團的煤炭運輸服務，本公司於2013年3月22日和太原鐵路局簽訂《運輸服務框架協議》。《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由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根據《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應付的運輸費乃按照下列定價政策予以釐定：(a)國家政府規定的價格；(b)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但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國家指導價格；及(c)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亦無國家指導價格，則由雙方經參考太原鐵路局集團向其他第三方提供運輸服務時收取的運輸費率公平協商釐定。

以上A至C項協議為上海上市規則下的日常關聯交易，以上A至D項協議為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3) 非豁免的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協議執行情況及審核意見

本報告期內，上述A至D項協議執行情況如下表。其中，報告期內本集團向神華集團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的關聯/關連交易總金額為10,658百萬元，佔報告期本集團經營收入的6.0%。

協議 序號	協議名稱	本集團向關聯/關連方銷售商品、 提供勞務及其他流入			本集團向關聯/關連方購買商品、 接受勞務及其他流出		
		現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 交易金額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現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 交易金額 百萬元	佔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A	本公司與神華集團公司的 《煤炭互供協議》	30,300	4,188	5.1	31,800	2,017	11.7
B	本公司與神華集團公司的 《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	19,200	6,470	6.9	12,400	3,729	0.8
	其中：(1) 商品類		5,469	7.2		1,521	0.3
	(2) 勞務類		1,001	10.9		2,208	10.6
D	本公司與太原鐵路局的 《運輸服務框架協議》	-	-	-	12,400	5,796	47.5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序號	協議名稱	交易項目	現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 交易金額 百萬元
C	本公司與 神華集團公司的 《金融服務協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神華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子公司及神華集團公司聯繫人(不含本集團)(「神華集團及其聯繫人」)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每年交易總額 吸收神華集團及其聯繫人的存款每日存款餘額(包括相關已發生應計利息) 對神華集團及其聯繫人辦理貸款、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每日餘額(包括相關已發生應計利息) 辦理神華集團通過神華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委託貸款每日委託貸款餘額(包括相關已發生應計利息) 向神華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諮詢、代理、結算、轉賬、投資、融資租賃、信用證、網上銀行、委託貸款等服務)收取代理費、手續費或其他服務費用每年總額 	<p>26,000</p> <p>91,000</p> <p>58,500</p> <p>58,500</p> <p>430</p>	<p>0</p> <p>25,707</p> <p>15,069</p> <p>3,633</p> <p>62</p>

上述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均採用現金或票據結算，屬於公司正常的經營範圍，並嚴格履行獨立董事、獨立股東審批和披露程序。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董事會確認其已審閱上述A至D項協議下的交易，並認為：(1)該等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2)該等交易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3)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本公司境外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上述A至D項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他們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他們相信上述持續關連交易：(1)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2)沒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3)沒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及(4)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的總額超過了本公司在持續關連交易公告中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若干關連方交易載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披露。本公司就上述關連交易和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2015年10月，本公司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方式以總計人民幣5,386百萬元的對價完成收購神華集團公司所持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及舟山電力51%股權。	詳見公司2015年10月23日《關連交易公告》(H股)及10月24日《收購資產暨關聯交易公告》(A股)。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單位：百萬元

關聯方	關聯關係	向關聯方提供資金			關聯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資金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神華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0	0	0	2,174	5,249	7,423
其他關聯方	其他	700	0	700	0	0	0
合計		700	0	700	2,174	5,249	7,423

關聯債權債務形成原因

上述債權債務往來發生額及餘額僅包括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的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中的非經營性往來。

上述關聯債權債務往來，主要是本集團通過銀行向本公司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提供的委託貸款，以及本集團向神華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借入的長短期借款；並按相關規定履行公司內部決策程序。

關聯債權債務對公司的影響

目前以上委託貸款及借款正按照還款計劃正常歸還本金及利息。

十二.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訂立或存在有關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二) 擔保情況

單位：百萬元

擔保方	擔保方與 上市公司 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 完畢	擔保 是否逾期	擔保 逾期金額	是否存在 反擔保	是否為 關聯方擔保	關聯關係
				擔保發生 日期(協議 簽署日)	擔保 起始日	擔保 到期日	擔保類型						
神寶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倫貝爾兩伊鐵路 有限責任公司	111.48	2008.8.30	2008.8.30	2029.8.29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不適用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1.61)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111.48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9,631.2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10,488.60

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10,600.08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4.86%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0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10,116.01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份的金額(E) 0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10,116.01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見下文
擔保情況說明 見下文

- 註： 1.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中的子公司對外擔保金額為該子公司對外擔保金額乘以本公司持有該子公司的股權比例；
2.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擔保總額/企業會計準則下本年末本公司淨資產。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擔保的餘額合計10,600.08百萬元。包括：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 (1) 於本報告期末，公司持股56.61%的控股子公司神寶能源公司對外擔保情況為：在2011年本公司收購神寶能源公司之前，依據《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新建伊敏至伊爾施合資鐵路項目人民幣資金銀團貸款保證合同》的約定，2008年神寶能源公司作為保證人之一為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兩伊鐵路公司」，神寶能源公司持有其14.22%的股權)之銀團貸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被擔保的主債權為自2008年至2027年在207.5百萬元內最高餘額內的貸款人享有的債權，不論該債權在上述期間屆滿時是否已經到期。上述銀團貸款自2011年至2026年分批到期。擔保合同規定，擔保方對該債權的擔保期間為自每期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計至最後一期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後兩年，即2029年。

由於兩伊鐵路公司經營情況惡化無法按時支付貸款利息，根據兩伊鐵路公司股東會決議，兩伊鐵路公司獲得其股東(包括神寶能源公司)增資；神寶能源公司已累計向兩伊鐵路公司增資11.82百萬元。

截至本報告期末，神寶能源公司已按股比累計代兩伊鐵路公司償還借款本金4.69百萬元。神寶能源公司已對其持有的兩伊鐵路公司14.22%股權及代償金額全額計提減值準備。神寶能源公司將與其他股東一起繼續督促兩伊鐵路公司改善經營管理。於2015年12月31日，兩伊鐵路公司資產負債率為112%。

- (2)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如下：2008年國家開發銀行(「國開行」)向神華集團全資子公司煤製油化工公司提供一筆3.5億美元的直接貸款(該筆貸款以下簡稱「美元貸款」)，借款用途為包頭煤製烯烴項目，借款期限自2008年8月26日至2018年8月25日，由神華集團公司提供保證擔保。煤製油化工公司2013年分立新設包頭煤化工公司後，該筆美元貸款由包頭煤化工公司承繼。

2013年12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收購包頭煤化工公司，並同意本次收購完成後，在獲得國開行同意的前提下，由本公司替代神華集團公司為包頭煤化工公司美元貸款提供保證擔保。2014年，該美元貸款的擔保方已變更為本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該美元貸款擔保餘額為74.55百萬元美元(折合人民幣約484.07百萬元)，包頭煤化工公司的資產負債率為45%。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 (3) 2015年10月23日，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批准神東煤炭集團按持股比例40%對鄂爾多斯市神東聖圓實業有限責任公司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截止報告期末，該筆擔保協議尚未簽署。
- (4) 根據統計，截至本報告期末，按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本公司合併報告範圍內的子公司之間的擔保金額約10,004.53百萬元。主要是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神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對其全資子公司中國神華海外資本有限公司發行15億美元債券的擔保、本公司間接持股51%的神華福能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對其下屬控股子公司神華福能(福建龍岩)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神華福能(福建雁石)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的擔保。

獨立董事意見詳見與本報告同時披露的相關報告。

(三) 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1. 委託理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 委託貸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百萬元

借款方名稱	委託 貸款金額	貸款 期限	貸款 利率	貸款 借款用途	抵押物 或擔保人	是否 逾期	是否 關聯交易	是否 展期	是否 涉訴	關聯 關係	投資盈虧
內蒙古三新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簡稱「三新鐵路公司」)	37.4	1年	6%	營運資金	無	是	否	否	否	不適用	1.1
內蒙古億利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626.6	10年	6.15%	置換銀行貸款	有抵押	否	否	否	否	不適用	38.8

註：本集團對三新鐵路公司的委託貸款於2015年2月到期尚未歸償還，雙方正在協商後續相關事宜。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對單一對象的委託貸款金額超過本集團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情況。公司未使用募集資金進行委託貸款，亦無涉及訴訟的委託貸款。

本集團資金實施集中管理，本公司的委託貸款主要用於向資金短缺的子公司提供經營或建設所需資金，該部份委託貸款已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抵銷。

3. 其他投資理財及衍生品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所進行的匯率掉期交易，其對象為本公司的日元貸款，目的在於對日元貸款進行套期保值，而非投資獲利，所採用的具體方案均符合套期保值的性質，風險可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進行套期保值的日元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4.0百萬元，為本公司全部日元貸款的一部份。於本報告期，上述掉期合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為7百萬元。本公司的掉期交易未涉及任何訴訟。

十三. 捐款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外捐款約為人民幣209百萬元。

十四. 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

(一) 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本集團社會責任報告工作情況參見與本報告同時披露的《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二) 屬於國家環境保護部門規定的重污染行業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故。公司環保相關工作情況參見與本報告同時披露的《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十五. 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 普通股股本變動情況

(一)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本公司未發行優先股。

	於2015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0	0.00
二.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9,889,620,455	100.00
1. 人民幣普通股	16,491,037,955	82.91
2. 境外上市外資股	3,398,582,500	17.09
三. 股份總數	19,889,620,455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沒有進行上市規則項下的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行為。

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量已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行普通股票、可轉換公司債券、分離交易可轉債、公司債券或其他衍生證券，也未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一) 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因送股、轉增股本、配股、增發新股、非公開發行股票、權證行權、實施股權激勵計劃、企業合併、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減資、內部職工股上市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的變動、公司資產負債結構的變動。

(二) 優先購股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發行新股時須先讓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重購買新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止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237,089
其中：A股記名股東(含神華集團公司)	234,709
H股記名股東	2,380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232,480
其中：A股記名股東(含神華集團公司)	230,098
H股記名股東	2,382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727,892	14,530,574,452	73.06	0	無	不適用	國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5,054	3,390,058,476	17.04	0	未知	不適用	境外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47,786,589	556,048,233	2.80	0	無	不適用	其他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 責任公司	110,027,300	110,027,300	0.55	0	無	不適用	國家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豐慶靈活配置混合 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25,159,394	25,159,394	0.13	0	無	不適用	其他	
全國社保基金五零三組合	16,880,000	16,880,000	0.08	0	無	不適用	國家	
全國社保基金五零四組合	15,000,000	15,000,000	0.08	0	無	不適用	國家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7,321,748	14,496,433	0.07	0	無	不適用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方消費活力靈活 配置混合型發起式證券 投資基金	14,014,887	14,014,887	0.07	0	無	不適用	其他	
全國社保基金一零五組合	7,890,491	8,890,491	0.04	0	無	不適用	國家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股份種類及數量
	流通股的數量	種類	
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4,530,574,452	人民幣普通股	14,530,574,45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90,058,476	境外上市外資股	3,390,058,476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56,048,233	人民幣普通股	556,048,233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10,027,300	人民幣普通股	110,027,30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豐慶靈活配置混合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25,159,394	人民幣普通股	25,159,394
全國社保基金五零三組合	16,88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6,880,000
全國社保基金五零四組合	15,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5,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4,496,433	人民幣普通股	14,496,433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費活力靈活配置混合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14,014,887	人民幣普通股	14,014,887
全國社保基金一零五組合	8,890,491	人民幣普通股	8,890,491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全國社保基金五零三組合、全國社保基金五零四組合、全國社保基金一零五組合的實際控制人均為全國社保基金；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費活力靈活配置混合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的託管銀行均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以上披露內容外，本公司並不知曉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和前十名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及是否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註：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為代表其多個客戶所持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三) 主要股東持有公司的股權及淡倉情況

於2015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條所規定須存置之股份權益及/或淡倉登記冊所示，下表所披露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序號	股東名稱	身份	H股/內資股	權益性質	所持H股/內資股		佔本公司全部股本的百分比
					內資股數目	已發行H股/內資股的百分比	
1	神華集團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不適用	14,530,574,452	88.11	73.06
2	JP 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投資經理；受託人 (被動受託人除外)；保管人 — 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273,872,894 8,995,999 117,373,047	8.05 0.26 3.45	1.38 0.05 0.59
3	BlackRock, Inc.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股	好倉 淡倉	264,591,604 1,313,500	7.79 0.04	1.33 0.01

註： 所披露信息乃是基於香港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除上述披露外，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四.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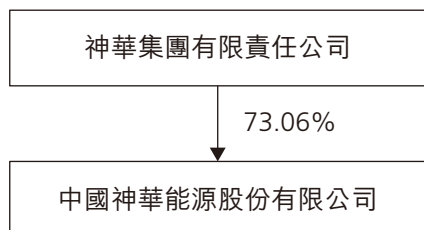
名稱	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張玉卓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23日
主要經營業務	國務院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經營；開展煤炭等資源性產品、煤製油、煤化工、電力、熱力、港口、各類運輸業、金融、國內外貿易及物流、房地產、高科技、信息諮詢等行業領域的投資、管理；規劃、組織、協調、管理神華集團所屬企業在上述行業領域內的生產經營活動；化工材料及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化學品)、紡織品、建造材料、機械、電子設備、辦公設備的銷售。(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本報告期末，神華集團公司持有中國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43,068,000股，佔其總股份的2.90%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2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變更情況索引及日期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沒有發生變更。

3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二) 實際控制人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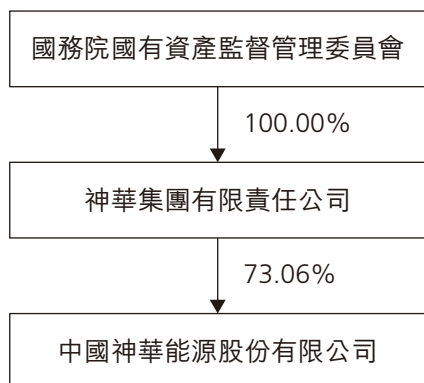
1 法人名稱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2 報告期內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索引及日期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際控制人沒有發生變更。

3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無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六. 股份限制減持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15年7月8日，神華集團公司通過上海證交所證券交易系統以買入方式增持本公司8,024,505股A股股份，並擬在2015年7月8日起的12個月內以自身名義繼續通過上海證交所證券交易系統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累計增持比例最多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總股份的2%（含7月8日已增持的股份）。神華集團公司承諾，在增持計劃實施期間及法定期間內不減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報告期內，神華集團公司累計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8,727,89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份的0.04%。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 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一) 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1. 期末在任人員

姓名	報告期末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從首次 聘任日起算)	任期終止 計劃日期	報告期內從公 司領取的 稅前報酬總額 (萬元)	其中：兌現 以前年度 績效年薪	報告期任期內 是否在股東 單位或關聯 單位領薪
張玉卓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53	2014-06-27 2010-06-18	-	0	0	是
凌文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52	2014-06-27 2004-11-06	-	0	0	是
韓建國	執行董事 總裁	男	57	2011-05-24 2014-06-27	-	73.1	29.8	否
范徐麗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70	2010-06-18	-	45.0	0	否
貢華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9	2009-06-05	-	45.0	0	否
郭培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6	2010-06-18	-	45.0	0	否
陳洪生	非執行董事	男	65	2012-05-25	-	0	0	是
翟日成	監事會主席	男	51	2014-08-22	-	0	0	是
唐寧	監事	男	60	2010-06-18	-	41.0	7.8	否
申林	監事	男	55	2014-08-22	-	85.1	8.0	否
李東	高級副總裁	男	55	2011-05-24	-	65.3	25.1	否
王金力	高級副總裁	男	56	2013-09-27	-	73.0	34.6	否
吳秀章	副總裁	男	49	2015-11-25	-	6.6	0	否
王永成	副總裁	男	53	2015-11-25	-	6.4	0	否
張子飛	副總裁	男	57	2015-11-25	-	6.2	0	否
王樹民	副總裁	男	53	2015-11-25	-	6.2	0	否
黃清	董事會秘書	男	50	2004-11-06	-	101.4	27.7	否
張克慧	財務總監	女	52	2007-01-22	-	97.1	25.3	否
合計	/	/	/	/	/	696.4	158.3	/

註：(1) 董事、監事2015年度薪酬方案尚需公司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已經董事會批准；應付報酬包括薪金、津貼、社會福利繳費、所得稅、退休計劃供款等；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 (2) 高級管理人員韓建國、李東、王金力在神華集團公司兼任職務，薪酬按照2015年生效的《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執行，2015年薪酬水平下降幅度較大；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按照本公司薪酬制度執行。
- (3) 於本報告期的任期內，上述人員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 (4) 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第三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三年（2014年8月22日至2017年8月21日）；
- (5) 年齡計算日期截至2015年12月31日。

2. 報告期離任董事

姓名	離任前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 終止日期	報告期內從公 司領取的 稅前報酬總額 (萬元)	其中：兌現 以前年度 績效年薪	報告期任期內 是否在股東 單位領薪
王曉林	執行董事 高級副總裁	男	52	2014-08-22 2011-05-24	2015-08-20	54.3	25.1	否

- 註：
- (1) 董事2015年度薪酬方案尚需公司2015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
 - (2) 於本報告期的任期內，上述人員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 (3) 年齡計算日期截止2015年12月31日。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3. 報告期離任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離任前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 終止日期	報告期內從公 司領取的 稅前報酬總額 (萬元)	其中：兌現 以前年度 績效年薪	報告期任期內 是否在股東 單位領薪
郝 貴	高級副總裁	男	53	2011-05-24	2015-08-21	49.6	17.0	否
薛繼連	高級副總裁	男	61	2011-05-24	2015-03-10	26.6	16.8	否
王品剛	高級副總裁	男	54	2011-05-24	2015-10-29	56.7	24.1	否
合計	/	/	/	/	/	132.9	57.9	/

- 註： (1)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已經董事會批准；
- (2) 於本報告期的任期內，上述人員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 (3) 王品剛年齡計算日期截至2015年10月29日，其他人員年齡計算日期截止2015年12月31日。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4. 期末在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張玉卓 董事長、執行董事

1962年1月出生，中國國籍，研究員，中國工程院院士。張博士於企業管理具有豐富經驗，並在中國煤炭行業擁有豐富的專業管理經驗。他於1989獲北京科技大學博士學位，1992年至1996年先後在英國南安普頓大學及美國南伊利諾依大學從事博士後深造，研究潔淨煤技術。

張博士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自2008年12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董事，自2014年5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董事長。

張博士自2003年至2010年任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公司董事長，自2005年至2010年任神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8年至2014年任神華集團公司總經理，自2004年至2010年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自2010年至2014年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2014年6月至2014年8月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

此前，張博士曾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神華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煤炭科學研究總院院長，中煤科技集團公司董事長，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山東兗礦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



凌文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1963年2月出生，中國國籍，教授，中國工程院院士。凌博士擁有豐富的金融機構及企業管理經驗，他於1991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博士學位，1992年至1994年在上海交通大學從事博士後深造，研究宏觀經濟。

凌博士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自2010年4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董事，自2014年5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總經理，凌博士亦為中國人民大學、中國礦業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

凌博士自2010年至2014年任神華集團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自2002年至2014年任神華財務公司董事長，自2006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總裁，自2010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2014年6月至2014年8月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此前，凌博士曾擔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及財務總監，中國工商銀行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友聯中國業務管理公司主席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韓建國 執行董事、總裁

1958年4月出生，中國國籍，研究員。韓先生在中國煤炭行業、宏觀經濟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他於1999年獲同濟大學碩士學位。

韓先生自2014年6月起任本公司總裁，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2003年8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09年3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總信息師，自2014年7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董事。

韓先生自2004年至2011年任本公司第一屆、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2011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

此前，韓先生曾擔任神華煤炭運銷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處長等職務。



范徐麗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1945年9月出生，中國國籍。范女士於立法及監督方面有豐富經驗。她於1973年獲香港大學碩士學位。

范女士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1月起任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2月起任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起任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3月起任第十二屆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

范女士自2010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前，范女士曾任第九屆及第十屆全國人大代表，第十一屆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委會預備工作委員會委員、籌備工作委員會委員、立法會主席，香港大學就業輔導處處長，香港理工學院助理院長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貢華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1946年2月出生，中國國籍，教授級高級會計師。貢先生於1965年畢業於江蘇省揚州商業學校，積逾四十年會計經驗。

貢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12月起任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4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貢先生亦為中國資產評估準則委員會委員，中國資產評估協會特邀理事，中國會計學會顧問，中國價格協會顧問，清華大學、南開大學、廈門大學、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廈門國家會計學院、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兼職教授，北京國家會計學院教授。

貢先生自2009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一屆、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至2013年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至2014年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至2015年任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此前，貢先生曾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總會計師，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等職務。



郭培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1949年8月出生，中國國籍，高級經濟師。郭先生於宏觀經濟和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他於1982年獲中國人民大學學士學位。

郭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6月起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自2010年至2014年任中國神華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5年至2010年任中國國電集團公司黨組成員、紀檢組長，自2009年至2010年擔任國電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自2010年至2015年任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此前，郭先生曾任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地區經濟司副司長、司長，新疆自治區計劃委員會副主任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陳洪生 非執行董事

1950年3月出生，中國國籍，高級經濟師。陳先生在航運生產運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他於2001年畢業於首都經貿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研究生課程班。

陳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12月起任中國外運長航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自2012年2月起任神華集團外部董事，自2012年4月起任中國國家開發投資公司外部董事。

陳先生自2012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2003年至2010年擔任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至2010年任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此前，陳先生曾任中遠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副總裁，中遠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



翟日成 監事會主席

1964年7月出生，中國國籍，高級會計師。翟先生於2003年獲中國礦業大學碩士學位。

翟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主席，自2015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產權管理局局長，神華集團產權管理局局長。

翟先生自2004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神華集團公司財務部總經理。

此前，翟先生曾任神華集團財務部副經理，神華准格爾煤炭公司財務處處長、總會計師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唐 寧 監事

1955年4月出生，中國國籍。唐先生於1998年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

唐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唐先生自2010年至2014年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自2010年至2011年任神華集團公司產權管理局副局長，自2011年至2013年任神華集團公司下派監事會工作一部總經理，自2013年6月至2015年4月任神華集團公司下派監事會工作部總經理。

此前，唐先生曾任神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神華集團公司董事長辦公室處長、副主任、辦公廳主任等職務。



申 林 監事

1960年5月出生，中國國籍，高級經濟師。申先生於2005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碩士學位。

申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自2010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企業文化部主任，自2010年7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黨建工作部主任。

申先生自2009年至2010年任本公司企業文化部副主任，神華集團公司黨建工作部副主任。

此前，申先生曾任神華包神鐵路公司人事勞資部經理、副總經濟師、總經濟師、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李 東 高級副總裁

1960年1月出生，中國國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李博士具有豐富的中國煤炭企業管理經驗。他於2005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5年獲遼寧工程技術大學博士學位。

李博士自2011年5月起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自2006年8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11年12月起任神華集團公司總法律顧問。此前，李博士曾任神華集團公司副總工程師，神華集團准格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等職務。



王金力 高級副總裁

1959年3月出生，中國國籍，研究員、高級工程師。王博士在中國煤炭行業擁有約30年營運及管理經驗，他於2009年獲清華大學EMBA碩士學位，於2006年獲遼寧工程技術大學博士學位。

王博士自2013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自2013年7月起任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

王博士自2004年至2013年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10年至2014年任神華集團公司下屬神華煤炭運銷公司董事長、本公司下屬神華銷售集團公司董事長。

此前，王博士曾任神華澳大利亞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神華神東煤炭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神華神東煤炭公司副總經理、長春煤炭科技中心主任、琿春礦務局局長等職。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吳秀章 副總裁

1966年7月出生，中國國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吳博士擁有豐富的化工企業管理經驗，他於1986年畢業於山東大學，獲學士學位，於1989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獲應用化學碩士學位，於2010年獲化學工程與技術專業博士學位。

吳博士自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總裁。

吳博士自2005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工程師，自2010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9年5月至2013年3月擔任神華北京低碳清潔能源研究所常務副所長。

此前，吳博士曾任中國神華煤製油化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副董事長，煤製油化工研究院院長，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煤液化工部副經理，燕山石化公司副總工程師等職務。



王永成 副總裁

1962年4月出生，中國國籍，高級經濟師。王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他於2006年獲南開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先生自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總裁。

王先生自2002年8月至2011年11月擔任神華天泓貿易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自2011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神華物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

此前，王先生曾任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人事勞資部副經理、實業開發部副經理並主持工作，華能精煤公司幹部部副經理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張子飛 副總裁

1958年5月出生，中國國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張先生擁有豐富的煤炭企業管理經驗，他於2004年畢業於太原理工大學，獲碩士學位。

張先生自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14年7月起任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職工董事。

張先生自2011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神華神東煤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神華新街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此前，張先生曾任神華新疆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神東煤炭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神東煤炭公司開拓準備處副處長、大海則礦礦長、補連塔礦礦長等職務。



王樹民 副總裁

1962年11月出生，中國國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王先生擁有豐富的電力企業管理經驗，他於1985年畢業於東北電力學院，獲學士學位，2005年獲中歐國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先生自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總裁。

王先生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中國神華國華電力分公司總經理，自2010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北京國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自2013年3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國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此前，王先生曾任中國神華國華電力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華北電力集團公司綜合計劃部副經理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黃 清 董事會秘書

1965年11月出生，中國國籍，高級工程師。黃先生於2004年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培訓合格證書，黃先生是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美國艾森豪威爾基金會高級訪問學者，他於1991年獲廣西大學碩士學位。

黃先生自2004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此前，黃先生曾任神華集團公司董事長秘書、神華集團公司辦公廳副主任、湖北省鐵路公司副總經理及湖北省政府副省長秘書等職務。



張克慧 財務總監

1963年2月出生，研究員，中國註冊會計師和澳大利亞資深註冊會計師(FCPA)。張博士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她於2014年獲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博士學位。

張博士自2007年1月起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自2014年8月起任本公司下屬神華財務公司董事長。

此前，張博士曾任本公司內控審計部主任、神華集團公司財務部副經理、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等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公司董事、監事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等要求開展工作。

高級管理人員在董事會的領導下負責公司運營工作。總裁韓建國對董事會負責，按照章程規定行使總裁職權；高級副總裁李東負責煤炭生產、安全監察及環保節能工作，高級副總裁王金力負責生產運營組織、煤炭銷售、路港航運輸管理工作，副總裁吳秀章負責煤化工業務，副總裁王永成負責物資採購業務，副總裁張子飛協助李東分管煤炭生產、安全監察業務，副總裁王樹民負責電力業務、社會責任工作，董秘黃清負責董事會秘書相關工作，財務總監張克慧負責財務總監相關工作。

(二)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期末在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一)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張玉卓	神華集團公司	董事長	2014-05	-
凌文	神華集團公司	董事	2010-04	-
		總經理	2014-05	-
韓建國	神華集團公司	董事	2014-07	-
		副總經理	2003-08	-
		總信息師	2009-03	-
陳洪生	神華集團公司	外部董事	2012-02	-
翟日成	神華集團公司	財務部總經理	2003-01	2015-05
		產權管理局局長	2015-06	-
唐寧	神華集團公司	下派監事會工作部總經理	2013-06	2015-04
申林	神華集團公司	黨建工作部總經理	2010-07	-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李 東	神華集團公司	副總經理	2006-08	-
		總法律顧問	2011-12	-
王金力	神華集團公司	副總經理	2013-07	-
吳秀章	神華集團公司	副總工程師	2005-01	2015-11
	中國神華煤製油 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0-04	2015-11
張子飛	神華集團公司	職工董事	2014-07	-
王樹民	北京國華電力 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2013-03	2015-11

(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范徐麗泰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9-01	-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9-02	-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05	-
貢華章	南洋商業銀行(中國) 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7-12	-
	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09-04	2015-11
	中糧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1-04	-
郭培章	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0-12	2015-11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06	-
陳洪生	中國外運長航集團 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1-12	-
	中國國家開發投資公司	外部董事	2012-04	-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董事、監事薪酬方案經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報股東大會批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董事會批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本公司按照國際、國內慣例並參照國內大型已上市公司董事、監事薪酬水平，擬定相關董事、監事薪酬方案。 本公司依據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年薪管理暫行辦法》制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參見本節「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參見本節「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四. 本報告期內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變動前擔任的職務	變動後擔任的職務	變動原因
吳秀章	—	副總裁	董事會聘任
王永成	—	副總裁	董事會聘任
張子飛	—	副總裁	董事會聘任
王樹民	—	副總裁	董事會聘任
姓名	變動前擔任的職務	變動後擔任的職務	變動原因
王曉林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	—	工作變動辭任
郝貴	高級副總裁	—	董事會解聘
薛繼連	高級副總裁	—	因年齡原因退休
王品剛	高級副總裁	—	去世

因工作變動原因，吳秀章先生於2016年3月23日辭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五. 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六. 其他重要情況的說明

於2015年12月31日，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董事的證券交易已依照本公司所遵守的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進行，該標準也適用於本公司的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確認他們在2015年整個年度或其任期內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全體董事、監事已向公司提供相關培訓記錄，各位董事、監事已按要求參加了監管機構相關培訓。公司董事會秘書已根據要求參加了由上市地交易所、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等機構組織的共15個小時以上的培訓。

各董事在董事會會議審議任何事宜或交易時，申報其涉及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並在適當情況下迴避。除其自身的服務合同及本公司於2015年10月23日與神華集團公司訂立的寧東電力股權轉讓協議、徐州電力股權轉讓協議及舟山電力股權轉讓協議外，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2015年度所訂立(並於該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生效)的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個人的重大權益；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確認他們及其聯繫人未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行任何有關連的交易。

本公司已與全部董事及監事訂立服務合同。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集團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獲准許彌償條文的規定載於該等責任保險內。

除在本公司的工作關係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在財務、業務、家屬、其他重大方面無任何關係。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未向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授予其股本證券或認股權證。

七. 本集團員工情況

(一) 員工情況

本公司總部在職員工的數量(人)	692
本公司子分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人)	94,806
本集團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人)	95,498
本公司及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數量(人)	12,185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數量(人)
經營及維修人員	55,985
管理及行政人員	13,372
財務人員	1,620
研發人員	2,911
技術支持人員	12,081
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	2,312
其他人員	7,217
合計	95,4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研究生以上	3,130
大學本科	28,202
大學專科	25,512
中專	14,888
技校、高中及以下	23,766
合計	95,498

(二) 薪酬政策及保障制度

本公司制定了以基本工資與績效考評相結合、向一線員工傾斜並具有行業競爭力的薪酬政策。

公司依法建立社會保障制度，為員工繳納應由企業承擔的社會保險費用，保障員工養老、醫療等社會福利待遇。公司根據國家政策建立企業年金及補充醫療保險制度，作為員工基本養老、基本醫療待遇的補充。公司關心員工生產生活，積極開展「送溫暖、獻愛心」活動，對困難員工實施生活扶助和救助。

(三) 培訓計劃

本公司建立了多層次、多渠道的培訓體系，為員工提供適當的職業技能、安全生產、班組管理等培訓。2015年累計投入培訓資金人民幣約1.4億元，培訓約225萬人次，人均培訓學時約43小時。具體內容請見本集團《2015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四) 勞務外包情況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約6,191.2萬小時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26.7億元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

一. 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一) 遵守境內監管要求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治理的實際狀況與中國證監會發佈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異。

(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企業管治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規定的企業管治政策的要求建立了企業管治制度。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各項原則、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請見《公司章程》、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議事規則，並已在上市地交易所及公司網站公佈。

公司董事會召開、表決、披露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提名、選舉程序符合規範要求。董事會是公司的常設決策機構。《公司章程》詳盡地說明董事長與總裁這兩個不同職位各自的職責。

公司董事會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成員構成具有多元化的特徵，有益於保障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董事來源於境內外的不同行業，有一名女性董事，非執行董事超過全體董事的1/2，且每位董事的知識結構和專業領域於董事會整體結構中，既具有專業性又互為補充。

依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請見本報告相關各節。

二.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1. 股東權利

公司股東作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神華《公司章程》規定的各項權利。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利。控股股東通過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參與公司的經營決策。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可根據中國神華《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條及第七十四條的規定書面要求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在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並經公司核實股東身份後，股東有權查閱公司有關信息或者索取《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議記錄、董事會及監事會會議決議、定期報告、財務會計報告等資料。

公司嚴格按照上市地上市規則進行信息披露，設立了投資者關係接待電話、傳真及郵箱，通過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資者接待工作制度與股東建立了有效的溝通渠道。

2. 報告期內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2015年5月29日
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2015年5月29日
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2015年5月29日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上述股東大會的各項議案均獲通過。會議決議於2015年5月2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披露，於2015年5月30日在上海證交所網站披露。

公司接受股東參會報名，會議上給股東安排了專門環節以有效審議議案，股東積極與會，享有知情權、發言權、質詢權和表決權等各項權利。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會議，通過安排專門的問答時間實現了股東與管理層的互動交流。

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代表、見證律師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代表於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人。公司境內法律顧問出具了法律意見書。公司2014年度審計師代表列席了股東週年大會並宣讀了審計意見。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三. 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兩次未親自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張玉卓	否	9	9	4	0	0	否	3/3
凌文	否	9	9	5	0	0	否	3/3
韓建國	否	9	9	4	0	0	否	3/3
王曉林	否	4	4	2	0	0	否	3/3
范徐麗泰	是	9	9	6	0	0	否	3/3
貢華章	是	9	9	4	0	0	否	3/3
郭培章	是	9	9	4	0	0	否	3/3
陳洪生	否	9	9	4	0	0	否	3/3

註：因工作變動原因，王曉林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委員及高級副總裁職務。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9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3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4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2

2015年，公司董事會共召開9次會議，會議審議的各項議案均獲得通過。會議召開情況如下：

序號	名稱	時間	方式
1	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15年2月16日	通訊
2	第三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15年3月20日	現場結合通訊
3	第三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2015年4月24日	現場
4	第三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	2015年5月8日	通訊
5	第三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	2015年8月21日	現場
6	第三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	2015年10月23日	現場結合通訊
7	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	2015年11月25日	通訊
8	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15年11月26日	通訊
9	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15年12月17日	現場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二) 獨立董事工作開展情況

本公司在報告期內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其中貢華章董事為會計專業人士。本公司已接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獨立性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獨立董事人數及背景滿足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報告期內，公司獨立董事嚴格履行有關法律法規、中國神華《公司章程》、相關議事規則及中國神華《獨立董事制度》的規定，堅持獨立董事的獨立性，發揮監督職能，參與公司各項重大決策的形成和定期報告、財務報告的審核，對公司的規範運行發揮了重要作用，維護了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公司保障獨立董事開展工作的各項條件，積極採納獨立董事提出的建議和意見。公司制訂了《獨立董事制度》，為獨立董事履行職責提供了制度保證；指定部門作為獨立董事事務和獨立董事委員會的工作承辦部門，協助獨立董事開展調研、召開會議、發表獨立意見等工作。

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請見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會議出席情況章節。

獨立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其他

2015年，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如下：

序號	股東大會屆次	事項	執行情況
1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並授權由張玉卓董事、凌文董事和韓建國董事組成的董事小組具體實施利潤分配事宜。	本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相關事宜已於2015年第三季度辦理完畢。
2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批准聘任2015年度外部審計師並授權由張玉卓董事、凌文董事、韓建國董事和貢華章董事組成董事小組決定審計師酬金。	2015年度審計師聘任及酬金情況詳見本報告「重要事項」章節相關內容。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序號	股東大會屆次	事項	執行情況
3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批准授予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要增發公司A股、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	報告期內未行使該等授權。
4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批准授予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要回購公司A股、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	報告期內未行使該等授權。
5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批准授權公司董事會在可發行的額度範圍內決定公司發行債務融資工具；在授權範圍之內，董事會就每次債務融資工具發行的品種、金額範圍、期限範圍、募集資金用途範圍作出決策後，可轉授權予公司總裁及財務總監決定發行的其他事宜並具體實施。	根據授權，本公司報告期內發行多次超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本公司下屬子公司發行15億元美元債券。

四.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在報告期內履職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5個專門委員會，具體情況如下表所示：

專門委員會	第三屆	
	主席	委員
戰略委員會	張玉卓	張玉卓、凌文、韓建國
審計委員會	貢華章	貢華章、范徐麗泰、郭培章、陳洪生
薪酬委員會	范徐麗泰	范徐麗泰、貢華章
提名委員會	郭培章	郭培章、張玉卓、范徐麗泰
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	郭培章	郭培章、凌文、韓建國

註： 因工作變動原因，王曉林先生於2015年8月20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委員、高級副總裁職務。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1.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及執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5年度，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審議了收購控股股東神華集團所持部份股權、中國神華2016年度資本開支計劃等議案，會議各項議案均獲通過；各委員均親自出席了所有會議。

2.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主要包括：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工作；指導內部審計工作；審閱公司的財務報告並對其發表意見；評估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及相關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的溝通；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及相關法律法規中涉及的其他事項。本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嚴格按照中國神華《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規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報工作規程》履行職責。

2015年度，審計委員會召開了9次會議，審議了公司財務報告、內控報告等議案，提出了加強應收賬款管理、加強備品備件清理等建議，會議各項議案均獲通過，各委員均親自出席了所有會議。

審計委員會在公司2015年報工作中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 (1) 在2015年度審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以下簡稱「德勤」)進場審計前，審計委員會與德勤經過協商，確定了公司2015年度審計工作的時間安排。2015年10月19日，審計委員會審閱了公司2015年度審計方案；2015年11月5日，審閱了公司2015年度內控評價方案。
- (2) 在德勤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審計委員會審閱2015年度財務會計報表草稿。2016年2月25日，審計委員會審閱了公司編製的《中國神華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草稿)》、《中國神華2015年度財務報表(草稿)》。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 (3) 聽取管理層匯報，了解公司報告期內的基本經營情況。2016年3月16日，審計委員會聽取了公司財務總監張克慧博士對會計政策、報表編製情況的匯報。
- (4) 德勤在約定時間內完成了所有審計程序，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擬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2015年度審計報告。2016年3月16日，審計委員會對2015年度經審計年度財務會計報表、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社會責任報告進行表決並形成決議，同意將上述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

審計委員會與外部審計師單獨溝通，沒有發現與管理層匯報不一致的情況。

3.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就制定董事、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計劃或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審查公司董事、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獲董事會轉授以下職責，即釐定全體執行董事、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貨幣利益、退休金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釐定薪酬；及執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5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審議了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4年度薪酬等議案，會議各項議案均獲通過，各委員均親自出席了所有會議。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審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相關期間董事、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水平。

薪酬委員會認為：公司建立了較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體現了上市公司以經濟效益為中心的價值理念和國有控股企業的政治、社會、經濟責任，薪酬委員會同意公司各項薪酬管理制度。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4.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擬訂董事、總裁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候選人、總裁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對前述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提名董事會下設各專門委員會委員人選(提名委員會委員和各專業委員會主席除外)；擬訂總裁以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及關鍵後備人才的培養計劃；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檢討董事會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以及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檢討結果；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5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審議了關於聘任吳秀章等4人為公司副總裁等議案，會議各項議案均獲通過，各委員均親自出席了所有會議。

5. 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

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督公司健康、安全與環境計劃的實施；就影響公司健康、安全與環境領域的重大問題向董事會或總裁提出建議；對公司的生產經營、物業資產、員工或其他設施所發生的重大事故提出質詢，並檢查和督促該等事故的處理；及執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5年度，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了201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會議議案獲得通過，各委員均親自出席了該次會議。

五. 監事會對監督情況的說明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六. 公司獨立性及同業競爭情況的說明

中國神華具備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和面向市場的自主經營能力，本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具有獨立性。

作為避免同業競爭的過渡性措施，經履行相關程序，公司接受神華集團公司委託，為神華集團現有的資產和業務提供日常運營管理服務；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聘任神華集團公司3名副總經理擔任本公司總裁及高級副總裁。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在保持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和面向市場的自主經營能力的同時，將進一步規範關聯交易、減少可能的同業競爭，致力於股東利益最大化。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煤炭及電力的生產與銷售，鐵路、港口及輪船運輸，煤製烯烴等。目前控股股東神華集團公司存續資產中的神華寧夏煤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神華國能集團有限公司等企業生產的主要煤炭、電力、烯烴等產品與本公司的產品及品質存在一定程度的相似，同時亦各自擁有相對獨立的區域性市場。

公司在2005年與神華集團公司簽訂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按照此協議，神華集團承諾不與本公司在國內外任何區域內的主營業務發生競爭，並授予本公司向神華集團收購潛在競爭業務的選擇權和優先收購權。2015年，神華集團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承諾，未發生違反承諾的情況。

2014年6月28日，中國神華對外披露《關於履行避免同業競爭承諾的公告》：中國神華將於2019年6月30日前對神華集團及其附屬企業的14項資產啟動收購工作(將資產收購方案提交中國神華內部有權機關履行審批程序)。2015年10月，本公司完成收購神華集團公司下屬三家發電公司股權，涉及資產主要是具備「超低排放」技術、較高容量的清潔燃煤機組。

七. 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及激勵情況

本公司依據《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年薪管理暫行辦法》制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其中績效考核採取年度經營業績考核和任期經營業績考核相結合的考核制度。年度經營業績考核和任期經營業績考核依據董事會和經營層簽署的績效考核責任書進行。

管理層薪酬按照《高級管理人員年薪管理暫行辦法》確定，除基本年薪外，公司董事會根據公司經營層業績進行考核，並根據考核結果確定其績效年薪。

第九節 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續)

八. 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適用 不適用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報告期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九.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本公司聘請的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認為：中國神華於2015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上述審計意見與董事會自我評價報告意見一致。

《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3月25日在上海證交所網站披露的相關公告。

第十節 監事會報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公司監事會本著對全體股東認真負責的精神，忠實履行監督職責，積極有效地開展工作，維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 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公司財務情況以及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務行為等進行了認真監督。

2015年，公司監事會共召開了4次會議，所有議案均獲得通過。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地點	召開方式	出席情況	會議議題
第三屆監事會 第三次會議	3月20日	北京	現場	全部	關於公司2014年度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4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關於公司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 專項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第三屆監事會 第四次會議	4月24日	北京	現場	全部	關於公司2014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關於使用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
第三屆監事會 第五次會議	8月21日	北京	現場	全部	關於公司2015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5年中期財務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 專項報告的議案
第三屆監事會 第六次會議	10月23日	北京	現場	全部	關於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關於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二. 監事會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能夠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有關法規規範運作，本著誠信和勤勉態度履行自己的職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和授權；決策和各項經營活動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報告期內，未發現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務行為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監事會對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公司財務核算規範，內部控制體系健全，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事項方面均客觀、真實、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財務報告真實可靠。

四. 監事會對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資金實際投入情況的獨立意見

公司除履行相關程序變更部份募集資金用途事項外，募集資金實際投入情況與募集說明書中的披露情況一致。

五. 監事會對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於2015年10月23日批准《關於收購控股股東神華集團所持部份股權的議案》，同意本公司收購控股股東神華集團公司持有的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及舟山電力51%股權。本次交易價格公允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未損害股東權益，未造成公司資產流失。

六. 監事會對公司關聯交易情況的獨立意見

公司的關聯交易嚴格遵守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履行了法定的決策程序，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信息披露規範透明，不存在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七. 監事會對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的獨立意見

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能夠如實反映公司內部控制建立和實施的實際情況，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

八. 監事會對公司建立和實施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況的獨立意見

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實施有效，保證了內幕信息的安全。

公司監事會將繼續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規定，勤勉盡職地履行監督職責，促進公司的規範運作，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

第十一節 投資者關係

2015年，煤炭市場持續低迷，資本市場劇烈震蕩，面對新的形勢，中國神華積極優化投資者關係工作，進一步完善公司與市場順暢溝通的通道。

一. 繼續保持高頻率交流，建立順暢溝通渠道

公司秉承主動、透明的工作理念，積極加強投資者關係工作，通過業績發佈會、路演、網上交流會等多種形式，持續與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坦誠、充分的溝通，實現與分析師、基金經理交流700餘人次，基本做到除靜默期外「每周實地調研，每日電話溝通」。其中：路演交流220餘人次；投資論壇交流200餘人次；公司拜訪、電話會議交流270餘人次；網絡交流會回答股東提問近100個。

二. 突出清潔能源戰略，深挖投資價值

2015年以來，資本市場對行業未來判斷分化，部份投資者對煤炭行業和公司未來發展信心不足。針對這種情況，中國神華積極向市場介紹新確立的清潔能源發展戰略，積極向市場傳遞「煤炭可以清潔利用」的理念，強化資本市場對公司及煤炭行業的正面理解，傳播行業轉型升級的正能量。

在投資者交流過程中，在繼續強調公司堅持綠色開採、向社會提供環保煤炭產品、煤電超低排放等清潔發展措施的同時，公司更從中國能源結構特點和行業整體發展角度出發，梳理行業發展規律，突出未來發展潛力，提振投資者信心。

第十一節 投資者關係(續)

三. 推動公司全方位參與投資者關係工作

2015年，公司繼續深化與資本市場的交流，在依法合規的前提下，實現公司與資本市場的充分溝通。在堅持公司主要領導直接參加投資者交流活動的同時，著力推動公司各部門的深度參與，2015年，公司財務、戰略、銷售、企業管理等部門在繼續完成信息和資料收集的同時，更直接與投資者面對面交流，進一步深化了公司對資本市場信息需求的理解，為進一步做好投資者關係工作提供了保障。

四. 持續優化投資者關係，做好預期管理

2015年，公司持續以預期管理為重點開展投資者關係工作，初步確立了「年度計劃+月度修正+年內調整」的年度經營性信息披露模式，為預期管理提供較為堅實的工作基礎，同時以季度為週期，梳理工作內容，整理匯總市場反饋，及時披露業績變動信息，引導市場估值與公司經營業績同步。

2015年，憑借專業的投資者關係服務，中國神華獲得了由英國《IR Magazine》評選的2015年大中華區能源行業最佳投資者關係獎。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

序號	A股披露文件(載於上海證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1	中國神華關於郭家灣、青龍寺煤礦獲得採礦許可證的公告	2015/01/06
2	中國神華國際信用評級結果公告	2015/01/07
3	中國神華H股公告	2015/01/07
4	中國神華關於石獅鴻山熱電廠二期工程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01/10
5	中國神華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結果公告	2015/01/10
6	中國神華H股公告	2015/01/15
7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財務公司2014年度未經審計的資產負債表、利潤表的公告	2015/01/15
8	中國神華關於發行美元債券完成情況的公告	2015/01/21
9	中國神華H股公告	2015/01/21
10	中國神華2014年12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1/22
11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神東電力准東五彩灣二期電廠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01/29
12	中國神華沃特馬克一期工程露天煤礦項目進展公告	2015/02/10
13	中國神華關於保薦代表人變更的公告	2015/02/10
14	中國神華2014年度業績快報	2015/02/11
15	中國神華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結果公告	2015/02/17
16	中國神華2015年1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2/17
17	中國神華關於重慶萬州港電1號機組通過168小時試運行的公告	2015/02/17
18	中國神華關於2015年度經營目標及資本開支計劃的公告	2015/02/17
19	中國神華關於高級管理人員變動的公告	2015/03/12
20	中國神華2015年2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3/17
21	中國神華關於超短期融資券到期兌付的公告	2015/03/19
22	中國神華年報摘要(更新)	2015/03/21
23	中國神華年報摘要	2015/03/21
24	中國神華2014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及審核報告	2015/03/21
25	中國神華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4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2015/03/21
26	中國神華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公司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和獨立意見	2015/03/21
27	中國神華第三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3/21
28	中國神華關於關停國華北京熱電廠燃煤機組的公告	2015/03/21
29	中國神華年報	2015/03/21
30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3/21
31	中國神華：關於公司2014年度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的專項說明	2015/03/21
32	中國神華201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2015/03/21
33	中國神華2014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2015/03/21
34	中國神華2014年度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	2015/03/21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續)

序號	A股披露文件(載於上海證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35	中國神華201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2015/03/21
36	中國神華201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2015/03/21
37	中國神華201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2015/03/21
38	中國神華：關於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核查報告	2015/03/21
39	中國神華關於擬與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一致行動人協議》的公告	2015/04/04
40	中國神華關於福建鴻山3號機組通過168小時試運行的公告	2015/04/08
41	中國神華關於召開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的通知	2015/04/11
42	中國神華H股通函	2015/04/11
43	中國神華2015年3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4/21
44	中國神華關於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公告	2015/04/25
45	中國神華關於舉辦投資者網絡交流會的公告	2015/04/25
46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4/25
47	中國神華電價調整公告	2015/04/25
48	中國神華第三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4/25
49	中國神華第一季度季報	2015/04/25
50	中國神華：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之核查意見	2015/04/25
51	中國神華關於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到期歸還的公告	2015/04/28
52	中國神華關於勝利電廠新建工程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05/07
53	中國神華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會議資料	2015/05/09
54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5/09
55	中國神華關於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增加臨時提案的公告	2015/05/09
56	中國神華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資料	2015/05/09
57	中國神華關於福建鴻山4號機組通過168小時試運行的公告	2015/05/15
58	中國神華2015年4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5/19
59	中國神華關於台格廟煤炭資源探礦權進展的公告	2015/05/29
60	中國神華關於青海格爾木火電廠工程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05/29
61	中國神華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 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法律意見書	2015/05/30
62	中國神華關於董事會獲得回購股份一般授權通知債權人的公告	2015/05/30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續)

序號	A股披露文件(載於上海證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63	中國神華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決議公告	2015/05/30
64	中國神華關於保薦代表人變更的公告	2015/06/02
65	中國神華派發2014年度末期股息公告	2015/06/06
66	中國神華關於高級副總裁郝貴接受司法調查的公告	2015/06/08
67	中國神華澄清公告	2015/06/10
68	中國神華2015年5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6/16
69	中國神華關於神皖能源安慶電廠二期擴建項目3號機組通過168小時試運行的公告	2015/06/16
70	中國神華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結果公告	2015/06/18
71	中國神華關於控股股東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5/07/09
72	中國神華沃特馬克一期工程露天煤礦項目進展公告	2015/07/15
73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財務公司2015年上半年未經審計的資產負債表、利潤表的公告	2015/07/15
74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天明電廠新建工程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07/16
75	中國神華2015年6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7/21
76	中國神華2015年上半年業績快報	2015/07/30
77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國華北京燃氣熱電項目機組通過168小時試運行的公告	2015/08/15
78	中國神華2015年7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8/18
79	中國神華執行董事辭任公告	2015/08/21
80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8/22
81	中國神華2015年上半年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2015/08/22
82	中國神華半年報	2015/08/22
83	中國神華半年報摘要	2015/08/22
84	中國神華第三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08/22
85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國華清遠發電工程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08/26
86	中國神華2015年8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9/16
87	中國神華2015年9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10/20
88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10/24
89	中國神華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公司收購控股股東神華集團所持部份股權涉及關聯(連)交易事項的獨立意見	2015/10/24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續)

序號	A股披露文件(載於上海證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90	中國神華：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寧夏國華寧東發電有限公司股權項目資產評估報告	2015/10/24
91	中國神華：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國華徐州發電有限公司股權項目資產評估報告	2015/10/24
92	中國神華：神華國華(舟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間及2014年度)	2015/10/24
93	中國神華：寧夏國華寧東發電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間及2014年度)	2015/10/24
94	中國神華收購資產暨關聯交易公告	2015/10/24
95	中國神華關於舉辦投資者網絡交流會的公告	2015/10/24
96	中國神華第三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10/24
97	中國神華第三季度季報	2015/10/24
98	中國神華關於全資子公司為參股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	2015/10/24
99	中國神華：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神華國華舟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股權項目資產評估報告	2015/10/24
100	中國神華：國華徐州發電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間及2014年度)	2015/10/24
101	中國神華關於高級副總裁去世的公告	2015/10/30
102	中國神華關於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提前歸還的公告	2015/11/03
103	中國神華2015年10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11/17
104	中國神華關於神皖廬江電廠新建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11/17
105	中國神華關於印尼南蘇1號獨立發電廠項目投標進展的公告	2015/11/21
106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公告	2015/11/26
107	中國神華關於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提前歸還的公告	2015/12/02
108	中國神華關於神華國華華容電廠項目獲得核准的公告	2015/12/10
109	中國神華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2015/12/18
110	中國神華關於2016年度金融衍生工具業務年度方案的公告	2015/12/18
111	中國神華2015年11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12/18
112	中國神華關於印尼爪哇7號獨立發電廠項目投標進展的公告	2015/12/29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續)

序號	H股披露文件(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1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1/05
2	自願公告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信用評級結果	2015/01/06
3	建議發行美元計值無抵押債券	2015/01/06
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1/09
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1/09
6	於二零一八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2.500厘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3.125厘債券；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3.875厘債券	2015/01/14
7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1/14
8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告	2015/01/20
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1/20
10	2014年12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1/21
11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1/28
12	截至2015年01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2/02
13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2/09
1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2/09
15	2014年度業績快報	2015/02/10
16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2/10
17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2/13
18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2/16
19	2015年1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2/16
20	關於2015年度經營目標及資本開支計劃的公告	2015/02/16
21	截至2015年02月28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3/03
22	董事會召開通知	2015/03/10
23	自願公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2015/03/11
24	2015年2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3/16
2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3/18
26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3/20
27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3/20
28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3/20
2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3/20
3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報告	2015/03/20
31	2014年社會責任報告	2015/03/22
32	2014年度報告	2015/03/22
33	截至2015年03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3/31
3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4/07
3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4/07
36	致非登記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請表格	2015/04/10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續)

序號	H股披露文件(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37	致登記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請表格	2015/04/10
38	建議回購A股及H股的一般授權	2015/04/10
39	H股類別股東會回條	2015/04/10
40	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015/04/10
41	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2015/04/10
42	股東週年大會回條	2015/04/10
43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2015/04/10
4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015/04/10
4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4/10
46	董事會召開通知	2015/04/14
47	2015年3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4/20
48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4/24
4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4/24
50	2015年第一季度報告	2015/04/24
51	關於電價調整的公告	2015/04/24
52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4/27
53	截至2015年04月30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4/30
5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5/06
5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5/08
56	致非登記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請表格	2015/05/08
57	致登記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請表格	2015/05/08
58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2015/05/08
59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2015/05/08
60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5/14
61	2015年4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5/18
62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5/28
63	關於台格廟煤炭資源探礦權進展的公告	2015/05/28
64	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 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之投票結果	2015/05/29
6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5/29
66	回購股份一般授權通知債權人公告	2015/05/29
67	截至2015年05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6/01
68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6/01
6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6/05
70	關於高級副總裁郝貴接受司法調查的公告	2015/06/07
71	澄清公告	2015/06/09
72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6/15
73	2015年5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6/15
7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6/17
75	截至2015年06月30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6/30
76	關於控股股東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5/07/08
77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7/14
78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7/14
7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7/15

第十二節 信息披露索引(續)

序號	H股披露文件(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刊載日期
80	2015年6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7/20
81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7/29
82	2015年上半年業績快報	2015/07/29
83	截至2015年07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7/31
84	董事會召開通知	2015/08/11
8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8/14
86	2015年7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8/17
87	現任董事在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的任職情況	2015/08/20
88	執行董事辭任	2015/08/20
89	解聘高級副總裁	2015/08/21
90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8/21
91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8/21
92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中期業績公告	2015/08/21
93	2015中期報告	2015/08/23
9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08/25
95	截至2015年08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9/01
96	致非登記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請表格	2015/09/08
97	致登記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請表格	2015/09/08
98	2015年8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09/15
99	截至2015年09月30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09/30
100	董事會召開通知	2015/10/13
101	2015年9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10/19
102	收購寧東電廠100%股權、徐州電廠100%股權及舟山電廠51%股權	2015/10/23
103	2015年第三季度報告	2015/10/23
104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0/23
10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0/23
106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0/30
107	截至2015年10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11/02
108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1/02
10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1/16
110	2015年10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11/16
111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1/20
112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1/25
113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2015/11/25
114	截至2015年11月30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12/01
115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2/01
116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2/09
117	2016年度金融衍生工具業務年度方案	2015/12/17
118	2015年11月份主要運營數據公告	2015/12/17
119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2/17
120	海外監管公告	2015/12/28
12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2015/12/31

第十三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

致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38頁至第229頁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以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對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遵照已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意見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能夠使得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我們審核工作的基礎上，對合併財務報表表達意見，並按照雙方所協議的應聘書條款僅向董事會報告，並不適用於其他目的。我們毋須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須遵守道德規範，計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保證合併財務報表是不存有任何重大錯報。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金額及披露的審核信息。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錯報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編製真實與公允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3月24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經營收入	6	177,069	253,081
經營成本	7	(123,341)	(178,109)
毛利		53,728	74,972
銷售費用		(584)	(794)
一般及管理費用		(9,714)	(8,835)
其他利得及損失	10	(5,856)	(770)
其他收入		1,659	939
其他費用		(626)	(419)
利息收入	8	608	803
財務成本	8	(5,123)	(4,459)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428	410
稅前利潤		34,520	61,847
所得稅	9	(9,561)	(12,784)
本年利潤	10	24,959	49,063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後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		(21)	(1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報表折算差額		192	(301)
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22)	-
		170	(301)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損失)，除稅淨額		149	(319)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25,108	48,744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本年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7,649	39,301
非控股性權益		7,310	9,762
		24,959	49,063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7,783	38,982
非控股性權益		7,325	9,762
		25,108	48,744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	14	0.887	1.976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1月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39,326	292,262	272,276
在建工程	16	33,610	78,988	76,707
勘探及評估資產	17	2,176	2,212	2,251
無形資產	18	2,964	1,540	1,47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	5,113	5,016	4,866
可供出售投資	20	1,795	1,795	1,0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34,562	32,366	28,009
預付土地租賃費	22	16,535	14,963	14,375
遞延稅項資產	28	2,674	2,084	1,766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8,755	431,226	402,759
流動資產				
存貨	23	12,816	15,980	17,93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4	41,019	30,850	28,01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5	19,351	29,308	30,336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6	4,611	6,271	6,648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916	1,275	1,2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42,323	35,962	38,338
流動資產合計		121,036	119,646	122,567
流動負債				
借款	29	12,812	18,441	40,105
短期債券	30	4,998	9,994	9,98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1	33,990	39,011	38,66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2	47,519	40,366	42,66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33	203	280	311
應付所得稅		1,965	2,686	2,274
流動負債合計		101,487	110,778	134,00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9,549	8,868	(11,4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8,304	440,094	391,325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1月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54,179	44,619	42,854
中期票據	30	24,955	24,933	4,958
債券	30	9,651	–	–
長期應付款	33	2,523	1,705	2,028
預提復墾費用	34	2,197	2,102	1,973
遞延稅項負債	28	878	1,165	1,302
非流動負債合計		94,383	74,524	53,115
淨資產				
		363,921	365,570	338,210
權益				
股本	35	19,890	19,890	19,890
儲備		278,178	280,808	260,22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298,068	300,698	280,113
非控股性權益		65,853	64,872	58,097
權益合計		363,921	365,570	338,210

本合併財務報表第138頁至第229頁由董事會於2016年3月24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玉卓
董事長

韓建國
董事及總裁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非控股性 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外幣折算 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35)	人民幣百萬元 (註(i))	人民幣百萬元 (註(ii))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註(iii))	人民幣百萬元 (註(iv))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重述前)	19,890	85,001	3,612	(52)	15,031	(11,290)	164,711	276,903	57,739	334,642
就收購共同控制公司 相關的調整(附註5)	-	-	-	-	-	3,035	175	3,210	358	3,568
於2014年1月1日(已重述)	19,890	85,001	3,612	(52)	15,031	(8,255)	164,886	280,113	58,097	338,210
本期利潤(已重述)	-	-	-	-	-	-	39,301	39,301	9,762	49,063
本期其他綜合費用(已重述)	-	-	-	(301)	-	(18)	-	(319)	-	(319)
本期綜合(費用)收益合計(已重述)	-	-	-	(301)	-	(18)	39,301	38,982	9,762	48,744
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	(18,100)	(18,100)	-	(18,100)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分配(註(iii))	-	-	-	-	5,996	-	(5,996)	-	-	-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使用(註(iii))	-	-	-	-	(5,028)	-	5,028	-	-	-
一般風險儲備的分配(註(iii))	-	-	-	-	72	-	(72)	-	-	-
視為收購共同控制公司 對原股東的分配	-	-	-	-	-	(462)	-	(462)	-	(462)
共同控制公司原股東投入的資本	-	-	-	-	-	112	-	112	-	112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	-	-	-	-	-	-	1,079	1,079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4,047)	(4,047)
其他	-	-	-	-	-	53	-	53	(19)	34
於2014年12月31日(已重述)	19,890	85,001	3,612	(353)	16,071	(8,570)	185,047	300,698	64,872	365,570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性		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外幣折算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權益	
				儲備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35)	人民幣百萬元 (註(i))	人民幣百萬元 (註(ii))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註(iii))	人民幣百萬元 (註(iv))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5年1月1日(已重述)	19,890	85,001	3,612	(353)	16,071	(8,570)	185,047	300,698	64,872	365,570
本期利潤	-	-	-	-	-	-	17,649	17,649	7,310	24,959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費用)	-	-	-	177	-	(43)	-	134	15	149
本期綜合收益(費用)合計	-	-	-	177	-	(43)	17,649	17,783	7,325	25,108
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	(14,718)	(14,718)	-	(14,718)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分配(註(iii))	-	-	-	-	5,381	-	(5,381)	-	-	-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使用(註(iii))	-	-	-	-	(3,699)	-	3,699	-	-	-
一般風險儲備的分配(註(iii))	-	-	-	-	250	-	(250)	-	-	-
收購非控股性權益	-	-	-	-	-	-	-	-	(4)	(4)
共同控制收購價款(附註5)	-	-	-	-	-	(5,695)	-	(5,695)	-	(5,695)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	-	-	-	-	-	-	2,288	2,288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8,628)	(8,628)
於2015年12月31日	19,890	85,001	3,612	(176)	18,003	(14,308)	186,046	298,068	65,853	363,921

註：

- (i) 股本溢價是於2005年全球公開首次發售H股和2007年發行A股時，所發行股票面值總額與發行淨額的差額。
- (ii) 資本公積是本公司於重組(詳見附註1)時發行的股本總額與由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神華集團」)投入的扣除其他儲備後淨資產價值的差異。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註：(續)

(iii) 法定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需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取淨利潤的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項公積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已於2009年達到註冊資本的50%。因此，自2010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並未提出利潤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可用作彌補往年的虧損(如有)，或擴大公司生產經營，及可按股東現時持有股權的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現時持有股票的面值，但有關轉股後的餘額不得少於新註冊資本的25%。法定盈餘公積不可被分配。

專項儲備－維簡及生產基金

根據中國的有關規定，維簡費、生產安全費和其他相關費用(「維簡及生產基金」)需根據產量定額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可在與維簡及生產安全相關的費用或資本性開支發生時使用。已使用的維簡及生產基金將由專項儲備轉回留存收益。

一般風險儲備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集團的子公司神華財務有限公司，需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在年終前提取一般風險儲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提取一般風險儲備人民幣25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72百萬元)。

任意公積金

分配至任意公積金須得到股東的批准。此項公積金的使用與法定盈餘公積相類似。

2014年至2015年間，本公司董事並未提出任何分配予任意公積金。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是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支付的對價。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34,520	61,847
調整：		
折舊及攤銷(附註10)	23,990	21,343
其他利得和損失(附註10)	5,856	770
利息收入	(608)	(803)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428)	(410)
利息支出	4,483	4,78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附註8)	6	5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649	(328)
其他收入	(56)	(70)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68,412	87,136
存貨的減少	2,214	1,65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增加	(10,309)	(2,801)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少(增加)	5,116	(3,09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減少)增加	(5,021)	40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增加(減少)	5,754	(1,388)
經營所得的現金	66,166	81,909
已付所得稅	(10,760)	(12,840)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55,406	69,069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勘探及評估資產、 在建工程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的款項	(29,685)	(43,845)
預付土地租賃費增加	(191)	(1,3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預付土地租賃費所得款項	640	735
處置聯營公司收到的現金	3	40
處置債務證券收到的現金	400	-
處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	19
對金融產品的投資	(160)	-
對聯營公司投入的資本	(48)	(197)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	(913)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309	357
收到利息	590	841
投資債務證券收到的現金	-	146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的減少	1,660	377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額	(1,265)	(1,547)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1,624	1,564
給予第三方的委託貸款	-	(37)
收到委託貸款償還	-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26,123)	(43,736)
融資活動		
支付利息	(5,730)	(5,600)
收到借款的款項	26,458	46,347
償還借款	(22,756)	(65,968)
發行短期債券及中期票據取得款項	14,985	39,915
發行債券取得款項	9,049	-
償還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	(20,000)	(20,000)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2,288	1,079
本公司股東的投入	-	53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7,343)	(5,083)
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14,718)	(18,100)
於2015年視為收購共同控制公司時		
原股東的股利分配	-	(462)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已付現金(附註5)	(5,386)	-
收購少數股東股權	(4)	-
共同控制下原股東向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出資	-	112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23,157)	(27,7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126	(2,37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962	38,338
匯率變動的影響	235	(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323	35,962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主要業務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煤炭生產及銷售；及(ii)發電及售電業務。本集團經營煤礦及綜合鐵路網絡和港口，後者主要為本集團的煤炭提供運輸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煤炭銷售客戶包括中國的發電廠、冶金廠及煤化工廠。本集團亦在中國經營發電廠，以從事發電並向省或地區電網公司銷售電力的業務。

組織結構

本公司是根據神華集團的重組(詳見下文)，於2004年11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華集團是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的國有企業。

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神華集團注入本公司主要的煤炭生產及發電業務與相關資產和負債自2003年12月31日起剝離並獨立管理(「重組」)。按照重組安排，注入本公司經營業務的資產和負債已於2003年12月31日由在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準則及規定重估。

於2004年11月8日，本公司向神華集團發行了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作為本公司支付神華集團向本公司注入上述煤炭開採及發電經營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價款。發行予神華集團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當天的全部註冊及實收股本。

本公司於2005年發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以每股港幣7.50元通過全球首次公開發售形式出售。此外，神華集團亦將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轉為H股。總數為3,398,582,500股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本公司於2007年發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價為人民幣36.99元。該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直接母公司和最終控制方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制方為神華集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對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

本會計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了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設定福利計劃：僱員貢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0-2012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1-2013週期

本會計期間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合併財務報表及披露無重大影響。

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IFRS 9)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IFRS 15)	合同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IFRS 16)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取得共同經營中權益的會計處理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38號(修訂本)	明確的可接受折舊和攤銷方法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2-2014週期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和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關聯方和聯營企業之間資產的銷售或貢獻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12號、 國際會計準則28號(修訂本)	權益投資：合併例外的應用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主動披露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識別未實現損失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⁵

¹ 對自2018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自2019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自2016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自確定日期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對自2017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進一步解釋外，董事們認為以上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合併財務報表及披露無重大影響。

2. 對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續)

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續)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引入了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還涵蓋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和套期工具會計處理的要求。IFRS 9中適用於本集團的重要規定如下：

IFRS 9重要規定：

- IAS 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均須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特別是，在以收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合同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利息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債務投資，在後續會計期末通常按攤餘成本進行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在後續會計期末按公允價值進行計量。此外，根據IFRS 9，主體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並非為交易而持有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而通常僅將股利收益計入損益。
- 關於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IFRS 9要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中歸屬於該負債信用風險變動的金額，除非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將會產生或擴大損益的會計不匹配。歸屬於金融負債信用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得後續重分類至損益。根據IAS 39，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應全額列報於損益中。
- 關於金融資產的減值，IFRS 9要求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與IAS 39下發生信用損失相對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要求實體考慮預期信用損失以及每個報告日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以反映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換言之，在確認信用損失前，發生信用事件並不是必需的。

除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產生潛在提前確認的信貸虧損，董事並不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對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續)

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續)

IFRS 15合同收入

頒佈的IFRS 15是為主體建立一個單一的綜合模型用於確認因與客戶訂立合同產生的收入。當IFRS 15生效實施時將取代現有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同」及相關解釋。

IFRS 15主要原則是主體應確認收入以反映其向客戶轉移商品和服務的業務實質，而確認的金額應當反映主體預計因交付該商品和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該準則闡述了主體確認收入的五步法：

- 步驟1：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步驟2：識別合同中的履約義務
- 步驟3：確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單獨的履約義務
- 步驟5：在主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IFRS 15規定，收入應在主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即特定履約義務涉及的相應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更多規範的指引已列入該準則用於處理各種具體情況。此外，IFRS 15要求更多信息披露。

本公司的董事預期未來對IFRS 15的使用可能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和披露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在評價IFRS 15的影響，在詳細覆核完成之前無法提供關於採用IFRS 15之影響的合理估計。

IFRS 16租賃

IFRS 16在其生效日將取代IAS 17－租賃，新準則採取單一會計模型，要求承租人對租賃期長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租賃資產和租賃負債，除非標的資產價值為低價值資產。根據IFRS 16，承租人需就使用標的資產的權利確認使用權資產，以及就支付租賃款的義務確認為租賃負債。因此，承租人應當對相關使用權資產確認折舊，對租賃負債確認利息，對於支付的本金和利息，分別確認與融資活動相關的現金流量和與經營活動相關的現金流量。同時，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按照支付租金的現值作為期初計量，計量方式包括不可撤銷的租賃支付款、承租人決定展期而支付的合理款項或拒絕展期而需支付的終止租賃合同款項。在現行準則IAS 17下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在新準則中存在明顯差異。

IFRS 16幾乎完全沿用了IAS 17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但出租人仍需區分經營租賃與融租租賃以表明兩種租賃方式的不同。

如附註39.2中所披露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的經營租賃承諾金額為人民幣66百萬元，本公司的董事預計對IFRS 16的應用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顯著影響，但是該租賃承諾金額將被要求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作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被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制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制。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殊標明單位外，所有金額以百萬元單位列示。此外，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由香港聯合交易所規定的證券上市準則(上市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CO」)要求的適用披露。

關於編制賬目和董事審計報告的香港公司條例(Cap 622)的規定從公司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開始生效。並且，該披露要求中陳述的關於年度決算的上市準則已經參照新的香港公司條例和國際財務報告進行簡化。因此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財政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展示和披露的信息已經做了更改以符合這些新的要求。關於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財政年度的可比較信息基於新的要求在合併財務報表里呈現和披露。舊版香港公司條例和上市準則要求披露而新版香港公司條例和修訂版上市準則未做要求的信息，不會在這些合併財務報表中進行披露。

除附註37.3中披露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些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編制。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交換商品和服務的對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除了IFRS 2(「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中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IAS 17(「租賃」)中的租賃交易，及類似但不是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IAS 2(「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IAS 36(「資產減值」)中的資產減值。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當集團擁有少於被投資者的多數投票權時，若投票權足夠使它擁有實際權力去單方面的管理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集團對被投資者有控制權。集團會在評估集團對被投資者是否擁有足夠投票權以使其擁有控制權時考慮所有的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數量與其他持有人所持投票權數量級分散程度的比較。
- 本集團、其他投票持有人或其他團體的潛在投票權。
- 來自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力；以及
- 任何附加的可以表明集團當下在需要做決定時有或者沒有權利去管理相關活動的事實和情況，包括之前股東大會中的投票模式。

子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子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停止對子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續)

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如有必要，會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抵銷。

本集團在子公司中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控制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本集團持有的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不存在對商譽的調整並且未發生利得或損失。調整的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與收取或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

企業合併

除了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購買業務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在企業合併中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按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來計算：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前所有者發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與購買相關的成本通常在發生時計入損益。

在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應按公允價值予以確認，除了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及關於僱員福利安排的資產和負債，分別按照IAS 12所得稅和IAS 19僱員福利予以確認和核算。

商譽應按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的差額進行計量。如果在重新評估後，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超過了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總額，超出的差額立即作為廉價購買利得計入損益。

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可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應在逐筆交易基礎上選擇所採用的計量基礎。其他類型的非控股股東權益應按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基礎予以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續)

參與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實體的合併會計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應包含共同控制下合併的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如已於被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在控制方的控制下的當日已合併。

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賬面價值合併。倘控制方的權益繼續存在，則有關商譽的金額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平值淨值的權益高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的金額均不會確認。

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列示日期或被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的日期(倘為較短期間，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起的各被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合併財務報表內的比較金額的列示，如該等實體或業務已於早前的結算日或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

商譽

購買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應按在業務購買日確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如有)計量。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應分配到本集團預計能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但如果有跡象顯示該現金產出單元可能會發生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報告期間內因收購產生的商譽，在報告期末之前對分配該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進行減值測試。如果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金額，減值損失會首先沖減分配到該單元的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根據該單元每一資產的賬面金額的比例將減值損失分攤到該單元的其他資產。商譽的減值損失直接計入損益。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在後續期間轉回。

處置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時，歸屬於被處置現金產出單元的商譽在確定處置損益時包括在內。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的主體。重大影響是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對聯營企業的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會計納入本合併財務報表。用於權益法會計的聯營企業的財務報表和集團報表針對類似交易在類似情況下採用同種會計政策處理。根據權益法，聯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佔的份額。如果本集團在聯營企業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企業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企業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於收購日期確認所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淨值的任何差額，均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淨值超出收購成本的任何差額，於重新評估後實時於損益賬確認。

在確定是否有必要就本集團在聯營企業中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損失時，應採用IAS 39的規定。如有必要，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金額應按照IAS 36資產減值的規定，作為一項單項資產通過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與其賬面金額進行比較測試減值。已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構成投資賬面金額的一部份。該項減值損失的任何轉回金額應按照IAS36的規定，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為限進行確認。

當本集團減少其在聯營企業中的所有者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此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與此次減少所有者權益相關的利得或損失部份重分類至損益(如果此項利得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企業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企業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企業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收入按收到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是通過正常商業方式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應收金額(扣除折扣和銷售相關的稅款)。

當商品已交付、產權已轉移且同時符合所有以下條件時，應確認銷售商品的收入：

- 本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重大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買方；
- 本集團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關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保留對已售出的商品的實際控制權；
- 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
- 與交易相關的已發生或將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電力銷售收入在向電網公司輸送電力時確認，並根據供電量及每年與有關各電網公司釐定的適用電價計算。

鐵路、港口、航運以及其他服務收入在勞務完成時確認。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集團實體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條件為經濟收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可以可靠地計算收入金額)。利息收入根據尚存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通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將預期日後現金流入折現至初始確認淨現值的折現率。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收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可以可靠地計算收入金額時確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根據尚存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通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將預期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資產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租賃

當租賃的條款實質上將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仍由出租人持有時，該項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經營租賃下本集團租出資產列示在長期資產中，經營租賃的租金收益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記入當期損益。當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下應付租金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記入當期損益。

經營租賃的土地使用權在本合併財務報表的預付土地租賃費項目下列示，以成本計價並按直線法在租約期內攤銷計入當期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外幣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折算。在每一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貨幣性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產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出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列報目的，本集團的境外經營的資產和負債均採用每個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本集團的列報貨幣(即人民幣)。收益和費用項目均按當期平均匯率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積計入權益中外幣折算儲備科目下。(如適當，則分攤至非控制性權益)。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直至此類資產實質上已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之前均計入此類資產的成本。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應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只有在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助的附加條件並且能夠收到補助時才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應採用系統的方法在本集團將此類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內計入損益。特別是，如果取得政府補助的基本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則應將政府補助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轉入損益。

作為本集團已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應在其確認應收款項的期間計入損益。

退休福利費用

本集團根據中國政府規定的退休福利計劃以及政府批准的補充養老保險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使其有權享有該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費用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當期所得稅是根據當年應納稅所得額計算得出。應納稅所得額與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上列報的稅前利潤不同，因為應納稅所得額不包括計入其他年度內的應稅收入或可抵稅支出等項目，也不包括不應稅或不可抵扣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所得稅按截至報告期末止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基於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與用於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相應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一般情況下，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均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在很可能取得能利用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來抵扣的應納稅所得額的限度內予以確認。如果暫時性差異來自商譽或是在某一既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下產生的，則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於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中的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應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這些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以抵扣此類投資和權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將轉回時，才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會在每一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果可能不再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暫時性差異，則相應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在每個報告期末，需要重新評估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如果未來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全部或者部份遞延所得稅資產，將確認該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和資產，以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的稅率計量。

遞延所得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結果。

當期和遞延所得稅應計入當期損益中，除非其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相關(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和遞延所得稅也同樣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如果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是由企業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產生，在對企業合併進行會計處理時，應考慮所得稅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永久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井巷資產和採礦權、與煤炭礦井相關的機器和設備及其他，是用於生產或提供勞務或產品，或為了行政目的而持有的，乃按成本減日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永久持有土地、在建工程只需每年做減值評估外)會以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減去其殘值後計算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核，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

除永久持有土地、井巷資產和採礦權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以下年限用直線法計提折舊：

類別	折舊年限(年)
建築物	10-50
與井巷資產相關之機器和設備	5-20
發電裝置相關機器和設備	20
鐵路及港口構築物	30-45
船舶	10-25
煤化工專用設備	10-20
家具、固定裝置、汽車及其他設備	5-20

董事們每年根據對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改變而覆核使用壽命。

用於生產、供應或行政目的的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為資產合法擁有的時產生的專業支出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可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在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適類別。該等資產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在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被處置，或預期沒有來自繼續使用該資產的未來經濟利益流入時，應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任何利得或損失，應按銷售收入與該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予以確定，並計入損益。

井巷資產和採礦權

井巷資產和採礦權的成本包括其取得和安裝建造成本，最初計入在建工程並進行資本化，在井巷資產和採礦權可以商業化運行時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井巷資產和採礦權(續)

井巷資產和採礦權依據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儲量按生產單位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擁有採礦權充足的使用年限(或擁有受讓更新礦權使用年限的法律權利)以保證所有儲量可按現行生產計劃進行開採。

剝離成本發生在煤礦(井)生產開始之前或者生產階段提升礦石開採時，應資本化進入煤礦(井)的初始成本中，在煤礦(井)的壽命里按照產量法逐漸攤銷。剝離成本和二次開發支出主要包括爆破、運輸、挖掘等在開採過程中發生的支出，應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煤炭商業儲量確定為探明和可能儲量。影響產量法計算的煤炭商業儲量的變化，會提前影響到修訂儲量。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與礦物資源的探尋、鑑定技術可行性及評價可分辨資源的商業可行性直接相關成本：

- 研究及分析歷史勘探數據；
- 從地形、地球化學及地球物理的研究搜集勘探數據；
- 勘探鑽井、挖溝及抽樣；
- 確定及審查資源的量和級別；
- 測量運輸及基礎設施的要求；及
- 進行市場及財務研究。

於勘探項目的初期，勘探及評價開支於發生時計入損益。當項目未確認技術可行性和商業可行性時，勘探及評價開支包括購買權證發生的成本，按單個項目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

資本化開支根據資產性質被列為勘探及評估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的勘探及評估資產在其使用年限內計提折舊或攤銷。當項目被放棄時，相關不可回收的成本會即時沖銷至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土地復墾義務

集團的土地復墾義務包括根據中國準則及規定，與復墾地面及井工礦相關的估計支出。本集團根據進行所需工作的未來現金支出款額及時間作出的詳盡計算，估計本集團在最終復墾和閉井方面的負債。估計支出按通脹率調整後，並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折現率折現，以使準備的數額反映預計需要支付的債務的現值。本集團同時就最終復墾和閉井負債確認相關的資產。義務及相關資產在有關負債產生期間確認。資產按預計年限以產量法計提折舊，負債則與預計支出日期掛鉤。如果估計有變(例如修訂開採計劃、更改估計成本或更改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義務及相應資產須以適當的折現率重新確認。

土地復墾義務不是在閉井時發生，而是在整個經營週期中均會發生；在每個報表日，預估未決土地復墾義務成本並記入當期損益。在勘探評估區域被廢棄或管理層認為不具商業開發可行性的情況下，將該區域的已累計支出在做出決定的當期核銷。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使用壽命確定的無形資產，應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和累計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攤銷額在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確認。預計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會在每一報告期末進行覆核，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研發支出

研究活動的支出在其發生的當期確認為費用。

當且僅當以下所有各項得到證明時，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無形資產應予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它的意圖；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很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及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研發支出(續)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是自無形資產首次滿足上述確認標準後所發生的支出的總額。如果開發支出不能確認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開發支出應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在初始確認之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應按與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礎，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的餘額列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並且與商譽分開確認的無形資產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即被視為該等無形資產的成本)進行初始確認。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之後，應按與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礎，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和累計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

無形資產的核銷

無形資產在處置時，或在使用或處置時預計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會進行核銷。無形資產在核銷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由計量處置所得款項的淨額和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所得，該利得或損失計入資產核銷的當期損益。

存貨

存貨是以存貨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量。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預計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承擔了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並且很可能被要求履行該義務，而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本集團會對該義務確認預計負債。

確認為預計負債應是在考慮到與義務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性之後，對報告期末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付對價的最佳估計。如果預計負債是以預期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估計現金流量來計量，其賬面金額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當貨幣的時間價值具有重大影響時)。

如果清償預計負債所需流出的經濟利益的一部份或全部預期會得到第三方補償的，補償金額只有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及能夠可靠計量時，才確認為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當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訂約方時予以確定。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被歸入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的交易費用(除以公允價值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或從中扣除。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的交易費用即時確認損益。

金融資產

IAS 39規定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應被歸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和應收款項。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性質和用途並在初始確認時予以確定。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應以交易日為基礎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按照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立的時間安排來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工具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為該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淨額所使用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依賴於如下分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是為交易而持有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被歸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債務證券是為交易持有，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近期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利得或損失會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被歸為交易持有的條件：

- 取得的目的主要是在近期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為本集團集中管理的金融工具投資組合的一部份並具有短期獲利的模式；或
- 是未被指定的可作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但沒有活躍市場標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貸款和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給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的貸款、委託貸款、受限制性的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

除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外，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計算並予以確認。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分類為其它類別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其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非上市投資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對於沒有活躍市場標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應按成本減去每一報告期末確定的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產生的股利應在本集團根據收入確認政策確立收取股利的權利時計入損益。投資非上市企業所產生的股息應當在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權利日根據「收入確認」政策進行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僅在獲取金融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者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讓給另一方的情況下，本集團才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保留了被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則應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將取得的款額確認為一項抵押借款。

金融資產整體終止確認時，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所收到/應收到的對價和已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計入權益的任何累計利得或損失之和的差異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的減值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評估其他金融資產在每一報告期末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如果存在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個或多個事項影響到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則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對於其他所有金融資產，客觀減值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合同違約，例如拖欠利息或本金的支付；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對於按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為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此類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予轉回。

對於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其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除了通過使用備抵賬戶抵減其賬面金額的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對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的貸款以及委託貸款外，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時會直接沖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當一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對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的貸款或委託貸款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應與備抵賬戶進行沖銷。之後收回此前已沖銷金額應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證明本集團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利益的合同。由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取得的收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IAS 39規定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本集團在金融負債初始確認進行分類。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負債包括借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應付款、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和債券，初始確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如果獲取借款、債券和票據時發生交易成本，則扣除該交易成本(如有)後列示。

初始確認後，如果折現影響重大，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否則以成本計量。當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計入當期損益。實際利率攤銷影響包含在財務成本項目中。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僅在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所支付/應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會計入損益。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為跨貨幣利率掉期合同，按衍生金融工具合同簽訂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後續期間，則按其在每一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減值(除商譽外)

當資產存在減值跡象，需評估該資產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以單個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和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決定；如果單項資產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而單獨產生現金流，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取決於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僅當資產賬面價值超過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資產減值損失。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減值損失應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其他利得及損失。

在每一報告期末，本集團會評估以前年度已確認得資產減值跡象是否已不存在或者可能減輕。如果減值跡象存在，則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僅當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時，以前期間確認的資產減值可以轉回但不能高於該資產未計提減值損失時(扣除折舊或攤銷)的賬面價值。減值損失的轉回於發生年度內計入損益。

4.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在採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的董事必須對從其他來源並不易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是基於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的，而實際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本集團會持續地對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進行覆核。如果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的當期構成影響，則在變更的當期予以確認，或者如果變更對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同時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4.1 採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的董事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對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的估計除外,參見下文附註4.2)。

對河北國華定洲發電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定洲發電」)的控制

附註43中介紹儘管本公司僅持有定洲發電41%的股東權益和表決權,定洲發電仍為本公司子公司。定洲發電59%股東權益和表決權由另外2家非關聯方企業分別持有19%和40%。定洲發電的具體信息見附註43。

本公司的董事評價本公司是否有能力主導定洲發電的相關活動來判斷本公司是否對其有實際控制。定洲發電的其他股東給予本公司委任董事會多數成員的權利,定洲發電的董事會為其權力機構,由此,本公司的董事認定本公司擁有主要表決權來主導定洲發電的相關活動即本公司對定洲發電有實際控制。

4.2 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以下為在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和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的信息,其存在會導致對下一個會計年度的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煤炭儲量

鑑於編制這些資料涉及主觀的判斷,本集團煤炭儲量的技術估計往往不太準確,並僅屬於相若數額而已。在估計煤炭儲量可確定為「探明」和「可能」儲量之前,本集團需要遵從若干有關技術標準的權威性指引。探明及可能儲量的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各個煤礦最近的生產和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逐年變更,探明及可能儲量的估計也會出現變動。就會計目的而言,這些變動視為估計變更處理,並按預期基準反映在相關的折舊率中。

儘管技術估計固有的不精確性,這些估計被用作釐定折舊費用及減值虧損。折舊率按探明及可能儲量(分母)和井巷資產及採礦權的已資本化成本(分子)計算。井巷資產及採礦權的已資本化成本按煤炭產量法攤銷。

4.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續)

4.2 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續)

減值損失

當本集團考慮對某些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及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預付土地租賃費計提減值虧損時，這些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需要確定。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由於這些資產的市場報價可能難以獲得，因此難以準確地估計公允價值。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因而需要對如銷售量、售價、經營成本和未來回報等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釐定與可收回金額相若的合理數額時會採用所有可供使用的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的估計和如銷售量、售價及經營成本的預測。

考慮流動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須確定其未來現金流。其中須採用的一個重要假設是債務人的清償能力。

儘管本集團將使用全部可獲得的信息來進行此項估計，由於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實際核銷金額可以高於估計金額。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無形資產、於子公司的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以及預付土地租賃費賬面價值的披露見附註15、16和19。

折舊

除了永久土地、井巷資產及採礦權外，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考慮其估計殘值後，於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定期覆核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預計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團根據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技術的改變來確定。如果以前的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費用進行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價值的披露見附註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674百萬元(2014：2,084百萬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已被確認入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人民幣5,60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285百萬元)的稅收損失及人民幣5,128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33百萬元)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因為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實現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盈利或應稅暫時性差異。如未來實際產生的盈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未來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能發生重大轉回，並將在該轉回發生期間確認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續)

4.2 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續)

土地復墾義務

本集團根據未來現金支出款額及時間作出的詳盡計算，以及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折現率折現，估計最終復墾和閉井方面的負債。本集團考慮未來生產量及發展計劃、煤礦地區的地質結構及煤礦儲量等因素來釐定復墾和閉井工作的範圍、金額和時間。由於這些因素的考慮牽涉到本集團的判斷，實際發生的支出可能與預計負債出現分歧。本集團使用的折現率可能會因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改變，例如市場借貸利率和通脹率的變動，而作出相應變動。如果估計有變(例如修訂採礦計劃、更改估計成本或更改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義務將以適當的折現率確認。復墾義務賬面價值的披露見附註34。

5. 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的期初重述

於2015年10月31日，本公司分別以人民幣522百萬元，人民幣3,997百萬元和人民幣867百萬元的對價完成了向神華集團收購寧東發電公司(寧東電廠)100%股權、徐州發電公司(徐州電廠)100%的股權以及舟山發電公司(舟山電廠)51%的股權(統稱2015年收購)。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收購實體及業務於2015年6月30日(以下簡稱估值日)的估值支付了人民幣5,386百萬元。本公司需向神華集團額外支付人民幣309百萬元，該筆金額為收購日被收購實體及業務的淨資產高於估值日的部份。

對本公司、徐州發電公司、舟山發電公司及寧東發電公司於2015年收購交易前後，都在神華集團的控制下，此次收購屬共同控制下企業的合併。根據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2015年1月1日起，寧東電廠、徐州電廠和舟山電廠即是本集團的子公司而編製的。因此，於2014年1月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已通過重述將寧東電廠、徐州電廠和舟山電廠的資產與負債按歷史成本入賬，且本集團此次收購前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已被重述，以使寧東電廠、徐州電廠和舟山電廠的運營成果包含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本公司對寧東電廠、徐州電廠和舟山電廠的已付和應付價款已作為股權交易計入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權益變動。各合併報表附註已被重述。所有重大的集團內交易、餘額、收入及成本已被合併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的期初重述(續)

應2015年收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和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相關科目已如下重述：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前)	2015年 收購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註)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後)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營收入	248,360	4,721	253,081
經營成本	(174,843)	(3,266)	(178,109)
毛利	73,517	1,455	74,972
銷售費用	(794)	-	(794)
一般及管理費用	(8,665)	(170)	(8,835)
其他利得及損失	(749)	(21)	(770)
其他收入	933	6	939
其他費用	(417)	(2)	(419)
利息收入	804	(1)	803
財務成本	(4,094)	(365)	(4,459)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410	-	410
稅前利潤	60,945	902	61,847
所得稅	(12,562)	(222)	(12,784)
本年利潤	48,383	680	49,063
本年其他綜合損失			
後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	-	(18)	(1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報表折算差額	(301)	-	(301)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損失)，除稅淨額	(301)	(18)	(319)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48,082	662	48,7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的期初重述(續)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前)	2015年 收購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註)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後)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1,514	10,748	292,262
在建工程	78,924	64	78,988
勘探及評估資產	2,212	-	2,212
無形資產	1,509	31	1,54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016	-	5,016
可供出售投資	1,795	-	1,7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423	(57)	32,366
預付土地租賃費	14,825	138	14,963
遞延稅項資產	2,042	42	2,084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0,260	10,966	431,226
流動資產			
存貨	15,790	190	15,98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9,914	936	30,85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9,431	(123)	29,308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6,271	-	6,271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275	-	1,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956	6	35,962
流動資產合計	118,637	1,009	119,646
流動負債			
借款	17,330	1,111	18,441
短期債券	9,994	-	9,99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8,286	725	39,01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0,354	12	40,366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280	-	280
應付所得稅	2,617	69	2,686
流動負債合計	108,861	1,917	110,7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的期初重述(續)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前)	2015年 收購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註)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後)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8,726	5,893	44,619
中期票據	24,933	—	24,933
長期應付款	1,546	159	1,705
預提復墾費用	2,102	—	2,102
遞延稅項負債	1,130	35	1,165
非流動負債合計	68,437	6,087	74,524
淨資產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297,244	3,454	300,698
非控股性權益	64,355	517	64,872
權益合計	361,599	3,971	365,570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4年1月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2,116	10,160	272,276
在建工程	76,065	642	76,707
勘探及評估資產	2,251	—	2,251
無形資產	1,446	31	1,47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866	—	4,866
可供出售投資	1,032	—	1,0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148	(139)	28,009
預付土地租賃費	14,243	132	14,375
遞延稅項資產	1,723	43	1,766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1,890	10,869	402,7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的期初重述(續)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前)	2015年 收購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註)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後)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14年1月1日			
流動資產			
存貨	17,641	296	17,93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7,221	795	28,01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0,274	62	30,336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6,648	-	6,648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292	-	1,2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32	6	38,338
流動資產合計	121,408	1,159	122,567
流動負債			
借款	38,503	1,602	40,105
短期債券	9,982	-	9,98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7,800	864	38,66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2,692	(27)	42,66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311	-	311
應付所得稅	2,221	53	2,274
流動負債合計	131,509	2,492	134,001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7,084	5,770	42,854
中期票據	4,958	-	4,958
長期應付款	1,867	161	2,028
預提復墾費用	1,973	-	1,973
遞延稅項負債	1,265	37	1,302
非流動負債合計	47,147	5,968	53,115
淨資產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334,642	3,568	338,210
非控股性權益	276,903	3,210	280,113
	57,739	358	58,097
權益合計	334,642	3,568	338,210

註： 2015年收購的影響包括集團內部交易、餘額、收入和支出的抵銷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的期初重述(續)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前)	2015年 收購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註)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重述後)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入額	67,511	1,558	69,06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出額	(43,163)	(573)	(43,73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流出額	(26,722)	(985)	(27,7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額	(2,374)	-	(2,374)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	1.945	0.031	1.976

6. 經營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煤炭收入	82,726	130,546
發電收入	71,347	78,288
運輸收入	3,827	4,323
煤化工收入	5,005	5,368
其他業務收入	162,905	218,525
	14,164	34,556
	177,069	253,0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經營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外購煤成本	17,264	43,545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5,816	24,109
人工成本	11,874	11,417
折舊及攤銷	21,134	19,284
修理和維護	8,619	9,505
運輸費	12,193	14,369
税金及附加	5,833	4,100
其他經營成本	30,608	51,780
	123,341	178,109

8. 利息收入/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利息收入來自：		
銀行存款	448	628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156	159
債務證券	4	16
利息收入合計	608	803
利息費用：		
借款	3,638	5,007
短期債券	583	773
中期票據	1,311	330
債券	310	—
需全數償還之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	5,842	6,110
減：資本化金額	1,518	1,489
	4,324	4,621
折現	144	161
匯兌損益，淨額	649	(328)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	5
財務成本總額	5,123	4,459
財務成本淨額	4,515	3,6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利息收入/財務成本(續)

本年度本集團用於計算一般性借款費用資本化金額的年利率為2.55%至6.20%(2014年:3.57%至6.40%)。

9. 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	10,214	12,650
以前年度	224	589
遞延稅項	(877)	(455)
	9,561	12,784

所得稅費用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稅前利潤的調節項的納稅影響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稅前利潤	34,520	61,847
按25%的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2014年:25%)	8,630	15,461
納稅影響：		
子分公司適用的稅率差別	(1,235)	(3,377)
不可抵扣支出	325	250
免稅收入	(32)	(248)
聯營公司收益	(107)	(102)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可抵扣虧損	(24)	(69)
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798	384
上年度匯算清繳應補交所得稅	224	589
其他	(18)	(104)
本年所得稅費用	9,561	12,784

除以下列出的特定子公司享有優惠稅率外，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準則及規定本集團中國境內實體運用稅率為25%(2014年:25%)。根據中國國家及地方稅務局在2011年和2012年發出的相關文件，本集團於中國西部經營的分公司及子公司可在2011年至2020年間享受15%優惠稅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所得稅(續)

本集團主要海外子公司的適用稅率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	2014 %
澳大利亞	30.0	30.0
印度尼西亞	25.0	25.0
俄羅斯	20.0	20.0
香港	16.5	16.5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海外子公司在本期間及以前期間均沒有重大應納稅利潤，未計提所得稅。

10. 本年利潤

年內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員工成本，包括	20,067	20,165
退休計劃供款人民幣2,791百萬元 (2014：人民幣2,656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639	19,43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經營成本內	329	224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計入經營成本內	396	370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1,626	1,318
折舊和攤銷合計	23,990	21,343
其他利得及損失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損失	83	222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	(54)
處置子公司收益	—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3,834	209
在建工程減值損失	651	—
貸款減值損失	2	122
應收款項減值(轉回)損失	300	58
存貨跌價準備	950	23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36	—
	5,856	770
存貨銷售成本	82,673	132,644
物業及設備經營租賃支出	219	355
核數師酬金，包括		
— 審計服務	22	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監事以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金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本年的薪酬按照上市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酬金	基本薪金、 住房及其他 津貼和實物 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首席執行官					
張玉卓(註(i))	-	-	-	-	-
小計	-	-	-	-	-
執行董事					
凌文(註(ii))	-	-	-	-	-
韓建國	-	0.19	0.44	0.10	0.73
王曉林(註(iii))	-	0.13	0.35	0.06	0.54
小計	-	0.32	0.79	0.16	1.27
非執行董事					
陳洪生(註(i))	-	-	-	-	-
小計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徐麗泰	0.45	-	-	-	0.45
貢華章	0.45	-	-	-	0.45
郭培章	0.45	-	-	-	0.45
小計	1.35	-	-	-	1.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監事以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金(續)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本年的薪酬按照上市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如下：(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酬金	基本薪金、 住房及其他 津貼和實物 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監事					
翟日成(註(i))	—	—	—	—	—
唐寧	—	0.18	0.20	0.03	0.41
申林	—	0.41	0.36	0.08	0.85
小計	—	0.59	0.56	0.11	1.26
總計					3.8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酬金	基本薪金、 住房及其他 津貼和實物 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首席執行官					
張玉卓(註(i))	—	—	—	—	—
小計	—	—	—	—	—
執行董事					
凌文	—	0.09	0.50	0.04	0.63
韓建國	—	0.50	0.64	0.10	1.24
王曉林	—	0.49	0.55	0.09	1.13
小計	—	1.08	1.69	0.23	3.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監事以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金(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酬金 人民幣百萬元	基本薪金、 住房及其他 津貼和實物 利益 人民幣百萬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百萬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百萬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百萬元	
非執行董事						
孔棟(註(i)及註(iii))	-	-	-	-	-	-
陳洪生(註(i))	-	-	-	-	-	-
烏若思(註(i)及註(iii))	-	-	-	-	-	-
小計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貢華章	0.45	-	-	-	-	0.45
范徐麗泰	0.45	-	-	-	-	0.45
郭培章	0.45	-	-	-	-	0.45
小計	1.35	-	-	-	-	1.35
監事						
孫文建(註(i)及註(iii))	-	-	-	-	-	-
翟日成(註(i))	-	-	-	-	-	-
申林	-	0.14	0.27	0.03	-	0.44
唐寧	-	0.43	0.47	0.09	-	0.99
趙世斌(註(iii))	-	0.32	0.28	0.05	-	0.65
小計	-	0.89	1.02	0.17	-	2.08
總計						6.43

酌情紅花是由薪酬委員會決定的並與相關人力資源政策保持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監事以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金(續)

註：

- (i)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由神華集團承擔。
- (i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凌文先生的酬金由神華集團承擔。
- (iii) 於2015年8月20日，王曉林先生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
於2014年8月22日，孔棟先生辭任本集團非執行董事。
於2014年11月21日，烏若思先生辭任本集團非執行董事。
於2014年8月22日，孫文建先生辭任本集團監事會主席。
於2014年8月22日，趙世斌先生辭任本集團監事。

除神華集團承擔的高管薪酬外，上述高管薪酬主要是他們提供與本公司及本集團相關聯的服務的報酬。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主要是為他們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的報酬。

12.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5位最高薪酬的人士包括本公司1位(2014年：2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附註11中披露)。其他4位(2014年：3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見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基本薪金，住房及其他實物津貼和實物利益	1.75	1.37
酌情花紅	1.38	1.68
退休計劃供款	0.36	0.26
	3.49	3.31

酬金所在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HK\$500,001 to HK\$1,000,000	1	—
HK\$1,000,001 to HK\$1,500,000	3	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已批准支付：		
2014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0.74元 (2014年：2013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0.91元)每普通股	14,718	18,100

報告期期後，本公司董事提議向本公司股東分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2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74元的末期股息)，將由股東大會審批。

14.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的計算是基於屬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人民幣17,649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39,301百萬元)的利潤和本年度發行在外的數量為19,890百萬股的股票(2014年：19,890百萬股)。

由於本期和以前不存在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不列示稀釋每股盈利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建築物	巷井資產及 探礦權	與煤炭礦井 相關的 機器和設備	發電裝置 相關的 機器和設備	鐵路及港口	船舶	煤化工 相關設備	家具固定 裝置、汽車 及其他設備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已重述)	49,724	29,991	62,029	136,295	86,682	4,746	12,078	13,657	395,202
匯兌調整	(91)	-	-	7	-	-	-	-	(84)
增加	199	313	1,048	189	5,508	97	608	311	8,273
從在建工程轉入	6,350	310	3,732	5,617	10,667	2,117	354	3,714	32,861
從預付土地租賃費轉入	341	-	-	-	-	-	-	-	341
從無形資產轉入	-	-	-	-	-	-	-	23	23
處置減少	(275)	(40)	(2,034)	(569)	(387)	(721)	(33)	(207)	(4,266)
因技改轉入在建工程	-	-	-	(2,705)	-	-	-	-	(2,705)
於2014年12月31日(已重述)	56,248	30,574	64,775	138,834	102,470	6,239	13,007	17,498	429,645
匯兌調整	(66)	-	-	123	-	-	-	-	57
增加	249	362	576	287	699	-	6	52	2,231
從在建工程轉入	20,720	172	970	29,075	18,348	903	122	205	70,515
處置減少	(174)	(232)	(281)	(517)	(283)	(289)	(15)	(39)	(1,830)
於2015年12月31日	76,977	30,876	66,040	167,802	121,234	6,853	13,120	17,716	500,618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於2014年1月1日(已重述)	13,032	7,685	28,300	39,799	23,754	411	2,127	7,818	122,926
匯兌調整	-	-	-	1	-	-	-	-	1
本年計提折舊	1,967	1,114	5,211	6,234	2,645	246	657	1,357	19,431
從預付土地租賃費轉入	9	-	-	-	-	-	-	-	9
從無形資產轉入	-	-	-	-	-	-	-	2	2
減值損失	4	-	1	178	18	-	-	8	209
處置減少	(159)	(36)	(1,756)	(424)	(318)	(538)	(17)	(143)	(3,391)
因技改轉入在建工程	-	-	-	(1,804)	-	-	-	-	(1,804)
於2014年12月31日(已重述)	14,853	8,763	31,756	43,984	26,099	119	2,767	9,042	137,3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 建築物	巷井資產及 探礦權	與煤炭礦井 相關的 機器和設備	發電裝置 相關的 機器和設備	鐵路及港口	船舶	煤化工 相關設備	家具固定 裝置、汽車 及其他設備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調整	-	-	-	23	-	-	-	-	23
本年計提折舊	1,930	1,339	4,234	7,900	4,343	290	688	915	21,639
減值損失(註(i))	462	9	273	1,697	929	-	458	6	3,834
處置減少	(94)	(205)	(244)	(508)	(242)	(252)	(13)	(29)	(1,587)
於2015年12月31日	17,151	9,906	36,019	53,096	31,129	157	3,900	9,934	161,292
賬面淨值									
於2015年12月31日	59,826	20,970	30,021	114,706	90,105	6,696	9,220	7,782	339,326
於2014年12月31日(已重述)	41,395	21,811	33,019	94,850	76,371	6,120	10,240	8,456	292,262
於2014年1月1日(已重述)	36,692	22,306	33,729	96,496	62,928	4,335	9,951	5,839	272,276

註：

(i) 減值損失

現金產出單元資產減值損失

本公司的董事認為2015年煤價的持續下降是減值的跡象，對煤炭和鐵路板塊各子公司作為現金產出單元進行資產減值測試。本年度，本集團資產組估計的可回收金額以該資產組預計未來現金流現值的方法確定，稅前折現率在8.07%至11.87%。超過五年管理層預算的現金流根據零增長率準備。

本公司的董事根據減值測試確認了2015年煤炭板塊非流動資產1,378百萬元的減值損失以及鐵路板塊非流動資產876百萬元的減值損失，包括了煤炭板塊在建工程的減值損失人民幣651百萬元。減值費用計入損益中的其他利得及損失。

單項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根據2015年能源與環保座談會對特定非流動資產廢棄淘汰的要求，開展節能環保技術升級改造。此外，本集團根據北京市發展與改革委員會《關於國華北京熱電廠燃煤機組關停有關事項的函》(京發改[2015]510號)的要求，國華北京熱電廠於2015年3月關停燃煤機組。以上兩件事均屬於減值事項。

本公司拆除或需要拆除的機器設備等屬於電力板塊的固定資產按照該項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對於賬面價值高於可收回金額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分別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985百萬元和595百萬元，該減值損失計入損益中的其他利得及損失。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是基於機器和發電機的公允價值低於處置成本的部份，參照近期同行業中相似資產的售價，調整如剩餘使用年限存在的差異。可收回金額的公允價值是基於第三等級的測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ii) 本集團永久持有土地位於澳大利亞，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04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088百萬元)。
- (iii) 本集團正申請辦理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15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9,690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284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 (iv) 於2015年12月31日，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17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270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為若干長期貸款的抵押品。

16. 在建工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年初餘額	78,988	76,707
增加	29,674	34,2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技改轉入	—	901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0,515)	(32,861)
轉入無形資產	(1,493)	—
轉入預付土地租賃費用	(2,263)	(45)
處置	(228)	—
減值損失(附註15(i))	(651)	—
核銷	98	25
年末餘額	33,610	78,98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份在建項目正在辦理相關政府部門批覆手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獲得有關所需批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2,212	2,251
匯兌調整	(119)	(168)
增加	83	129
年末餘額	2,176	2,212

1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專用技術及軟件，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年初餘額	1,540	1,477
匯兌調整	5	(1)
增加	255	309
在建工程轉入	1,493	–
攤銷	(329)	(224)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21)
年末餘額	2,964	1,540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本，按成本	3,184	3,139
應佔淨資產	1,929	1,877
	5,113	5,0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無論個別或合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及主要於中國成立。下表只列載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本集團持有權益比例及 持有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2014	
		%	%	
神東天隆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20	20	煤炭生產
浙江浙能嘉華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20	20	生產及銷售電力
四川廣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20	20	生產及銷售電力
國華(河北)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25	25	生產及銷售電力
天津遠華海運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44	44	提供運輸服務
內蒙古億利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25	25	化學品生產及銷售

20.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指持有在中國註冊的非上市實體發行的股本。由於該投資的公允價值估計的範圍過於廣泛以致董事們認為這些投資的公允價值無法被可靠計量，因此，這些投資於報告期期末按成本減減值損失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與工程建造、設備採購及其他有關的預付款(註(i))	8,493	9,760
預付礦區前期支出	8,000	8,000
對礦區的長期應收款	2,500	2,500
對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發放貸款(註(ii))	11,473	7,212
長期委託貸款(註(iii))	627	627
商譽	987	987
其他	2,482	3,280
	34,562	32,366

註：

- (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付神華集團子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28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4百萬元)。
- (ii) 對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發放貸款按年利率由4.28%至4.41%(2014年：5.04%至5.54%)計息，將於兩年至十年內收回。
- (iii) 本集團委託中國國有銀行借予一家聯營公司長期委託貸款。貸款按年利率6.15%(2014年：6.40%)計息，將於兩年內收回。

22. 預付土地租賃費

預付土地租賃費是指向中國政府機構繳付的土地使用權費用。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淨值為人民幣2,24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477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之權證或過戶手續仍在辦理中，其中2015年新增人民幣1,136百萬元。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23. 存貨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煤炭	3,152	4,353
輔助材料及備件	7,982	9,900
其他(註)	1,682	1,727
	12,816	15,980

註： 其他主要為已完工房地產產品及房地產開發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應收賬款		
－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	3,049	2,613
－聯營公司	770	328
－第三方	19,745	21,747
	23,564	24,688
減：壞賬準備	(194)	(54)
	23,370	24,634
應收票據		
－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	41	16
－聯營公司	162	-
－第三方	17,446	6,200
	17,649	6,216
	41,019	30,850

應收票據由中國境內銀行承兌並預計將於六個月內收回。於2015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086百萬元)的應收票據已作為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開具應付票據之用。

於2015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零元(2014年：人民幣20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已作為抵押作為獲取銀行借款之用。

根據收入確認日列示的應收賬款抵減壞賬準備之淨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1年以內	21,756	24,311
1至2年	1,401	267
2至3年	162	55
3年以上	51	1
	23,370	24,6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壞賬準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54	48
確認減值	140	8
沖銷減值	-	(2)
年末餘額	194	54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逾期少於一年	5,942
逾期一年至二年	1,401	267
逾期二年至三年	162	55
逾期三年以上	51	1
	7,556	6,688

未逾期或未減值的應收款均為近期末有不良還款記錄的廣大客戶群。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是與若干獨立客戶有關的，這些客戶與本集團有良好的交易記錄，對這些餘額本集團並不持有任何抵押擔保。根據以往的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用資質沒有重大改變，該餘額仍然被視為全部可收回，對於這些應收款無須計提減值準備。

包括在應收賬款中以外幣為單位的金額(以人民幣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215	332
歐元	11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金融資產轉讓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人民幣2,478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5,461百萬元)的應收票據已背書給供應商以抵償等額的應付賬款以及人民幣229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7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貼現銀行。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如果票據發行銀行不能到期承兌應收票據，應收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償。董事們認為，在應收票據背書給供應商以及應收票據貼現銀行時，本集團已轉移與該等應收票據相關的所有重大風險和收益，應終止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和應付賬款以及確認收到現金。

如果本集團面臨與已背書和已貼現應收票據相關的最大敞口損失，將是應收票據的賬面價值，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該等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2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12	43
債務證券	—	399
金融產品的投資	160	—
	172	442
預付賬款及定金	7,889	9,573
發放貸款及墊款予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註)	3,645	9,922
應收聯營公司	378	92
應收職工款項	—	1
可抵扣增值稅和其他稅額	4,483	4,695
其他應收款	2,784	4,583
	19,351	29,308

註：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發放貸款及墊款，總計人民幣3,21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9,557百萬元)。貸款按年利率由4.14%至5.04%計息(2014年：5.04%至5.40%)。其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還款期。

26.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於2015年12月31日，受限制的銀行存款為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保證金、應付票據保證金以及煤礦和港口經營保證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存款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以外幣為單位的金額(以人民幣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220	4
港幣	1	1
印尼盧比	3	11
歐元	27	21

28. 遞延稅項

就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供財務報告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遞延稅項資產	2,674	2,084
遞延稅項負債	(878)	(1,165)
	1,796	919

以下為以前年度及本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

	1月1日 於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損益確認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於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減值準備	304	113	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4	423	427
預付租賃費	(175)	4	(171)
稅務虧損額	200	184	384
可作稅務抵扣而尚未發生的支出	(329)	267	(62)
本集團內銷售的未實現利潤	730	(172)	558
未支付的預提工資等費用	140	30	170
其他	45	28	73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919	877	1,7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續)

	1月1日 於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於損益確認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於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資產減值準備	245	59	3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	136	4
預付租賃費	(189)	14	(175)
稅務虧損額	237	(37)	200
可作稅務抵扣而尚未發生的支出	(519)	190	(329)
本集團內銷售的未實現利潤	548	182	730
未支付的預提工資等費用	229	(89)	140
其他	45	-	45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464	455	919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未使用的稅項損失為人民幣7,141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86百萬元)以及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為人民幣5,128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33百萬元)可用於未來利得的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已被確認為損失的金額為人民幣1,537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01百萬元)。因未來利潤的不可預見性，餘下的人民幣5,604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285百萬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未被確認。其中未被確認的2016年到期的遞延所得稅損失為人民幣356百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54百萬元)。

29. 借款

本集團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的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流動借款：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6,435	12,95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6,377	5,484
	12,812	18,441
非流動：		
長期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的部份	54,179	44,619
	66,991	63,060
抵押借款	11,594	9,820
無抵押借款	55,397	53,240
	66,991	63,0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屬無擔保借款，按年利率由3.92%至5.35%(2014年：2.43%至6.50%)計息。

長期借款賬面金額的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6,377	5,484
1至2年	6,472	6,961
2至5年	15,599	13,944
5年以上	32,108	23,714
	60,556	50,103

本集團長期借款包括：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			
以人民幣為單位	至2035年12月3日到期 年利率由1.08%至6.55%不等	57,555	45,096
以美元為單位	至2018年11月20日到期 年利率為L+0.7%	484	2,348
以日元為單位	至2031年3月20日到期 年利率由1.80%至2.60%不等	2,448	2,561
以歐元為單位	至2017年6月22日到期 年利率為2.85%	69	98
		60,556	50,103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6,377	5,484
		54,179	44,619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從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委託貸款金額為人民幣7,42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8,513百萬元)。

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174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270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參見附註15)、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245百萬元的集團內合併財務報表中相關應付款項已金額抵消的長期應收款(2014年：零)，賬面金額為零(2014年：人民幣20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參見附註24)、和部份電費收費權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少數股東為子公司提供擔保作為部份貸款的抵押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借款(續)

在借款中包括以外幣為單位的金額(以人民幣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484	953
日元	2,448	2,561
歐元	69	98

30. 短期債券，中期票據及債券

於2013年9月11日，本公司獲批准可發行總額為人民幣20,000百萬元無抵押短期債券和總額為人民幣25,000百萬元無抵押中期票據。本公司可以相同條件在2015年9月11日前發行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用於償還借款和補充經營資金。

於2014年6月16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短期債券，年利率為4.73%，於2015年3月14日還本付息。

於2015年1月6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短期債券，短期債券年利率為4.55%，於2015年10月4日還本付息。

於2015年2月10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短期債券，短期債券年利率為4.39%，於2015年11月8日還本付息。

於2015年6月11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短期債券，短期債券年利率為3.40%，將於2016年2月7日到期。

於2015年12月31日，短期債券的有效年利率為3.42%(2014年：4.74%)。

於2013年11月7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中期票據，將於2018年11月11日到期。中期票據年利率為5.49%，利息按年支付，有效年利率為5.69%。

於2014年8月19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中期票據，將於2017年8月21日到期，中期票據年利率為5.10%，利息按年支付，有效年利率為5.17%。

於2014年9月16日，本公司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的中期票據，將於2017年9月18日到期，中期票據的年利率為5.04%，利息按年支付，有效年利率為5.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短期債券，中期票據及債券(續)

於2015年1月20日，中國神華海外資本有限公司(神華海外資本)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3,061百萬元的美元債券，將於2018年1月19日到期，債券的年利率為2.50%，利息按半年支付。有效年利率為2.84%。

於2015年1月20日，神華海外資本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3,061百萬元的美元債券，將於2020年1月19日到期，債券的年利率為3.13%，利息按半年支付。有效年利率為3.35%。

於2015年1月20日，神華海外資本發行面值約為人民幣3,061百萬元的美元債券，將於2025年1月19日到期，債券的年利率為3.88%，利息按半年支付。有效年利率為4.10%。

發行的美元債券所得款項的淨額用於歸還子公司的貸款等。

3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應付賬款		
神華集團、同系子公司及 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	1,847	2,167
聯營公司	398	357
第三方	29,272	32,100
	31,517	34,624
應付票據	2,473	4,387
	33,990	39,01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份應付票據是由應收票據抵押而開具的(參見附註24)。

根據單據日列示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1年以內	25,585	30,198
1至2年	3,922	7,253
2至3年	3,305	958
3年以上	1,178	602
	33,990	39,0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中包括了以外幣為單位的金額(以人民幣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美元	413	361
歐元	179	85
港幣	1	1
英鎊	18	15

3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	3,397	3,364
應付利息	784	789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	3,571	3,699
應付股息	2,786	1,501
預收款項	3,624	4,384
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的存款(註(i))	24,500	18,752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註(ii))	8,857	7,877
	47,519	40,366

註：

(i) 於2015年12月31日，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的存款按年利率由0.42%至1.62%計息(2014年：0.42%至1.62%)。

(ii) 本集團的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包括：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神華集團及其子公司	1,862	968
應付聯營公司	44	38
	1,906	1,006

以上款項均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長期應付款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應付採礦權價款(註(i))	1,263	1,527
遞延收益(註(ii))	1,213	212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171	156
其他	79	90
	2,726	1,985
列示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部份	203	280
非流動負債部份	2,523	1,705
	2,726	1,985

註：

- (i) 長期應付款主要是指應付購入採礦權價款的現值。應付採礦權價款於生產期間按每年煤礦的生產量和每噸定額計算並按年支付。
- (ii) 遞延收益主要與中國多個當地政府為支持建設而提供的資產建設的政府補助相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預提復墾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2,102	1,973
貼現費用	137	156
減少額	(42)	(27)
年末餘額	2,197	2,102

35. 股本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16,491,037,955股A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6,491	16,491
3,398,582,5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3,399	3,399
	19,890	19,890

所有A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享有相等之權益。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是以維持強大的資本基礎用於維持投資者、債權人及市場的信心，並使未來業務持續發展。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於經濟情況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轉變時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給予股東的股息、發還資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率(以總負債除總資產計算)來監控資本。本集團的目的是保持資產負債率在合理的水平。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35%(2014年：34%)。

本集團對於資本管理的方法與往年一致。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均沒有重大貸款受外來施加的資本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

37.1 金融工具分類

報告期期末，以下各類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列載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795	1,795
貸款和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12,701	99,989
債務證券	—	399
衍生金融工具	12	43
金融產品投資	160	—
金融負債		
攤餘成本	182,172	170,808

37.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應收/應付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借/貸款、其他應收款、應付賬款與應付票據、借款、短期債券、中期票據和債券。這些金融工具的詳細信息在各自對應的附註中披露。與這些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含利率風險和貨幣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如何降低這些風險的政策列示如下。管理層管理並監測這些風險敞口，以保證適當的措施可以被及時有效地實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37.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下多數公司採用的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多數交易以人民幣列示。然而，本集團部份借款、應收款項、銀行賬戶以及應付賬款以外幣列示。為降低日元對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就日元借款與擁有良好信譽的銀行訂立跨貨幣利率互換合同，詳見附註29。

報告期期末，本集團的以外幣列示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價值如下所示：

	負債		資產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897	1,314	435	336
日元	2,448	2,561	-	-
其他貨幣	267	199	150	33

敏感性分析

以下表格詳細列出了在其他變量不變，各外幣對人民幣匯率升降10%時對本集團的敏感性。敏感性分析只涵蓋在報告期期末的外幣項目。

	美元		日元		其他貨幣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利潤增減						
- 若人民幣對外幣貶值	(35)	(73)	(184)	(192)	(9)	(12)
- 若人民幣對外幣升值	35	73	184	192	9	12

37. 金融工具(續)

37.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處於與固定利率的貸款及應收款、借款、短期債券、中期票據及債券(見附註25、29和30)相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中。本集團以持有浮動利率借款，為達到這一效果，本集團訂立了跨貨幣利率互換合同以對沖借款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敞口為目標(詳見附註29)。

本集團也處在與浮動利率借款和對子公司浮動利率委託貸款及應收款項(附註29和21)相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中。除了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變動相關的利率風險集中和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貸款利率，本集團沒有明顯的利率風險集中。

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利率敞口於附註中流動風險管理部份詳述。

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以報告期末浮動利率借款和對子公司浮動利率委託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率敞口為基礎。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存款利率波動很小，對損益的影響並不重大，所以未對針對銀行存款的利率進行敏感性分析。

此分析假設在報告期期末尚未償付的浮動利率的借款及浮動利率的貸款及應收賬款在整個年度均未償付且扣除預期資本化的利息。

如果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利率上下浮動100個基點(2014年：100個基點)，則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會減少/增加人民幣223百萬元(2014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46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37.2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信用風險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合同另一方和財務被擔保方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承受經濟損失)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來自於：

-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持續涉入等於其在附註24中披露的賬面價值；及
- 與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有關的或有債務金額，如附註39.3披露。

為最大限度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已委派團隊負責制定信貸限額，進行信貸審批以及其他監測程序來確保跟進工作的開展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期末並定期評估每筆應收賬款的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對不可回收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損失。對於因提供財務擔保產生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測本集團贊成發出財務擔保合同的受擔保方的信用質量及財務狀況，以保證本集團不會蒙受由受擔保方無法償還相關債務而引起的重大信用損失。就此而言，本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是有限的，因為交易對手是由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譽評級的銀行。

除存儲在幾家高信用評級銀行導致的流動資金信用風險集中，本集團無其他重大信用風險集中。應收賬款由大量客戶構成，這些客戶分佈在中國境內多個行業中。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將不能償還已到期的財務責任。本集團管理流動性的方法是確保經常持有充足的流動性，在正常和緊迫的情況下，亦可以償還已到期的負債，不會發生不可接受的虧損或風險損害本集團的形象。

本集團嚴密監控現金流量要求和使現金收益最優化。本集團編制了現金流量預測和確保持有足夠的現金以應付經營、財務及資本義務，但並不包括不能合理地預計的極端情況的潛在影響，例如自然災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37.3 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跨貨幣利率掉期工具、對金融產品的投資和債務證券，其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43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2014年：無)以及零(2014年399百萬元)。

金融資產：	2015年	2014年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價計算方法 及主要輸入變量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跨貨幣利率掉期歸為 衍生金融工具	12	43	第二層級	貼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衍生金融工具根據遠期匯率(從可獲取的報告期末的遠期匯率)和約定的遠期匯率，以反應不同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折現。
對金融資產的投資	160	-	第二層級	銀行價格。
債務證券	-	399	第一層級	市場價格。

本集團不以公允價值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下表所述項目外，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淨值接近於公允價值：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賬面淨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負債：				
固定利率銀行借款	4,020	4,387	14,670	15,202
固定利率的中期票據	24,955	26,008	24,933	25,290
固定利率的美元債券	9,651	9,660	-	-

第二層次中，跨貨幣利率掉期的公允價值是基於現金流折現模型估算的。未來現金流量是基於合同，並以能夠反映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第一層次中，中期票據和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按照來自於公開市場的報價(未調整)計量。

38. 分部及信息

本集團以業務(產品和服務)進行分部，按業務分部管理。本集團按照以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總裁，高級副總裁和財務總監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的內部匯報方法，列示以下六個(2014年：六個)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被合併形成以下報告分部。

- (1) 煤炭業務－地面及井工礦的煤炭開採並銷售給外部客戶、發電業務分部和煤化工業務分部。本集團通過長期煤炭供應合同及現貨市場銷售其煤炭。長期煤炭供應合同准許各方每年調整價格。
- (2) 發電業務－從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供應商採購煤炭，以煤炭發電、風力發電、水力發電及燃氣發電並銷售給外部電網公司和煤炭業務分部。發電廠按有關政府機構批准的電價將計劃電量銷售給電網公司。對計劃外發電量，發電廠按與各電網公司議定的電價銷售，而該議定電價通常低於計劃電量的電價。
- (3) 鐵路業務－為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煤化工業務分部及外部客戶提供鐵路運輸服務。本集團向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煤化工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收取的運費費率是一致的，並不超過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最高金額。
- (4) 港口業務－為煤炭業務分部及外部客戶提供港口貨物裝卸、搬運和儲存服務。本集團按經過相關政府部門覆核及批准後的價格收取服務費及各項費用。
- (5) 航運業務－為發電分部、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提供航運運輸服務。向發電分部、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收取的運費費率是一致的。
- (6) 煤化工業務－從煤炭業務分部採購煤炭，並以煤炭製造烯烴產品以及副產品銷售給外部客戶。

38.1 分部業績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各報告分部的稅前利潤(「報告分部的利潤」)來評價績效和在分部間進行資源分配。報告分部的利潤並未包括總部及企業項目。分部之間銷售按照當時市場價格即對外部客戶的銷售價格執行。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附註3中所述的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分部及信息

38.1 分部業績(續)

2015年及2014年，提供給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為目的報告分部信息如下：

	煤炭		電力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合計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已重述)										(已重述)
外部銷售收入	93,502	161,409	72,768	79,792	3,420	3,222	317	299	541	1,300	5,547	5,878	176,095	251,900
分部間銷售收入	27,956	30,685	285	358	23,812	27,404	3,452	3,877	1,461	1,734	3	2	56,969	64,060
報告分部收入	121,458	192,094	73,053	80,150	27,232	30,626	3,769	4,176	2,002	3,034	5,550	5,880	233,064	315,960
報告分部利潤	5,883	25,465	17,628	19,502	9,862	14,663	868	1,344	48	341	342	1,142	34,631	62,457
其中：														
利息支出	1,320	1,025	2,048	1,824	637	240	473	432	103	57	275	275	4,856	3,853
折舊及攤銷	9,280	8,085	8,477	7,992	3,887	3,260	922	800	285	242	903	825	23,754	21,204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24	59	391	307	-	-	7	11	-	-	-	-	422	377
減值損失	3,076	261	1,819	222	879	16	-	-	-	-	-	-	5,774	499

38.2 2015年和2014年各分部的收入、利潤以及其他收益或損失的調節項如下：

	報告 分部金額		未分配總部及 企業的项目		分部間 抵銷的金額		合併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已重述)		(已重述)		(已重述)
收入	233,064	315,960	1,838	2,075	(57,833)	(64,954)	177,069	253,081
稅前利潤	34,631	62,457	(215)	368	104	(978)	34,520	61,847
利息支出	4,856	3,853	2,483	2,911	(2,871)	(1,982)	4,468	4,782
折舊與攤銷	23,754	21,204	236	139	-	-	23,990	21,343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422	377	6	33	-	-	428	410
減值損失	5,774	499	(1)	122	-	-	5,773	621

38. 分部及信息(續)

38.3 地區信息

下表列示有關地理位置的信息(i)本集團的外部銷售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勘探及評估資產、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費(「非流動資產」)。客戶的地理位置是以提供服務或運送貨物的地點作依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是以資產如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預付土地租賃費所位於的地點為依據；以資產如勘探及評估資產、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和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運營地點作依據。

	外部銷售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中國境內市場	175,129	247,848	414,513	411,710
其他海外市場	1,940	5,233	5,173	5,298
	177,069	253,081	419,686	417,008

38.4 主要客戶

本集團從單一客戶取得的收入均不超過本集團經營收入合計的10%。本集團的若干客戶為中國的國有企業，而這些客戶集體地被視為是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來自本集團煤炭及發電分部的主要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132,736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61,190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分部及信息(續)

38.5 其他信息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部的部份其他信息列示如下：

	煤炭		電力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未分部項目		抵銷		合併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5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2014 人民幣 百萬元 (已重述)
煤炭採購成本	17,264	43,545	-	-	-	-	-	-	-	-	-	-	-	-	-	-	17,264	43,545
煤炭生產成本	40,098	42,163	-	-	-	-	-	-	-	-	-	-	-	(9,318)	(10,109)	30,780	32,054	
煤炭運輸成本	38,488	43,423	-	-	12,570	12,844	1,886	1,790	1,176	1,294	-	-	-	(39,320)	(42,998)	14,800	16,353	
電力成本	-	-	48,965	55,539	-	-	-	-	-	-	-	-	-	(8,299)	(10,212)	40,666	45,327	
煤化工成本	-	-	-	-	-	-	-	-	-	-	4,182	3,745	-	-	(300)	(368)	3,882	3,377
其他	11,643	32,386	823	978	2,025	1,898	140	205	584	1,276	538	500	196	210	-	-	15,949	37,453
經營成本合計	107,493	161,517	49,788	56,517	14,595	14,742	2,026	1,995	1,760	2,570	4,720	4,245	196	210	(57,237)	(63,687)	123,341	178,109
經營利潤(虧損)(註(iii))	6,433	26,049	18,810	20,933	10,070	14,298	1,350	1,729	133	361	649	1,410	808	1,209	(596)	(1,267)	37,657	64,722
非流動資產擴建(註(i))	7,001	8,653	19,805	18,173	6,529	14,869	1,387	1,533	138	1,097	531	794	35	337	-	-	35,426	45,456
資產總額(註(ii))	246,972	245,452	229,773	212,231	124,661	122,033	22,303	21,974	8,189	8,247	12,564	13,529	348,720	343,060	(433,391)	(415,654)	559,791	550,872
負債總額(註(ii))	(115,814)	(115,876)	(131,373)	(118,995)	(61,284)	(59,965)	(10,950)	(9,917)	(2,363)	(2,449)	(5,593)	(7,007)	(185,478)	(175,444)	316,985	304,351	(195,870)	(185,302)

註：

- (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 (ii) 資產總額的未分配項目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的企業資產。負債總額的未分配項目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 (iii) 分部經營利潤(虧損)是指經營收入扣除經營成本、銷售費用、一般及管理費用及資產減值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39.1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本集團與土地及建築物、設備及投資相關的資本承諾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已授權及訂約、尚未提供的		
— 土地及建築物	26,623	29,800
— 機器及其他	21,170	25,145
	47,793	54,945

39.2 經營租賃承諾

經營租賃承擔主要是指通過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租用商用物業。這些經營租賃並沒有或有租賃租金的條款。於12月31日，根據初始或剩餘租賃期在1年以上的不可撤銷的商業樓宇經營租賃，於以下期間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列示如下：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46	40
1年以上但5年內	17	25
5年以上	3	9
	66	74

39.3 所作出的財務擔保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一家本集團持股低於20%企業及一家本集團的關聯公司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最高擔保額分別為人民幣197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00百萬元)。

39.4 或有法律事項

本集團是若干法律訴訟中的被告，也是日常業務中出現的其他訴訟中的原告。儘管目前無法確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管理層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負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的負面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續)

39.5 或有環保負債

截至今日，本集團並未因環境補償問題發生任何重大支出，並未捲入任何環境補償事件，亦未就任何與業務相關的環境補償進一步計提任何金額的準備(除復墾費用準備外)。在現行法律規定下，管理層相信不會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負債。然而，監管機構已經並有可能進一步實施更為嚴格的環境保護標準。環保負債所面臨的不確定因素較大，並可能影響本集團估計最終環保成本的能力。這些不確定因素包括(i)相關地點(包括但不僅限於正在營運、已關閉和已出售的煤礦及土地開發區域)所發生污染的確切性質和程度；(ii)清除工作開展的程度；(iii)各種補救措施的成本；(iv)環保補償規定方面的變化；及(v)新需要實施環保措施的地點的確認。由於可能發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採取的補救措施的確切時間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來可能發生的此類費用的確切數額無法確定。因此，依據未來的環境保護法律規定可能導致的環保方面的負債無法在目前合理預測，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40.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退休金供款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20%的比例繳納退休金供款。參加該計劃的僱員可按退休時工資水平的固定比例領取退休金。另外，政府批准集團可以向補充養老保險固定繳款計劃供款。基金由有資格的基金經理管理。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並不承擔繳納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重大責任。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退休金供款為人民幣2,791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2,656百萬元)

41. 關聯方交易

41.1 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由神華集團控股，並且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有重大交易和業務關係。關聯方是指神華集團對其可以行使重大影響力或控制的企業。本集團亦與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由於這種關係，這些交易的條款有可能跟與全無關聯的企業進行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1 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除2015年收購(詳見附註5)外，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件進行的交易如下：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利息收入	(i)	819	1,010
委託貸款收入	(ii)	39	43
利息支出	(iii)	290	364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	(iv)	1,385	2,255
代管煤礦服務收入	(v)	812	1,262
生產輔助服務支出	(vi)	585	173
運輸服務收入	(vii)	189	360
運輸服務支出	(viii)	—	—
煤炭銷售	(ix)	4,188	4,839
原煤購入	(x)	3,697	8,117
物業租賃	(xi)	48	42
維修保養服務支出	(xii)	7	47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	(xiii)	4	8
購買設備與工程支出	(xiv)	1,753	2,477
煤化工產品銷售	(xv)	3,104	2,288
其他收入	(xvi)	2,365	4,150
神華財務發放貸款	(xvii)	9,082	18,527
神華財務收回貸款	(xviii)	11,159	18,411
提供委託貸款	(xix)	—	—
收回委託貸款	(xx)	—	30
神華財務收到存款	(xxi)	5,748	(1,964)
接受委託貸款	(xxii)	2,235	1,747
償還委託貸款	(xxiii)	3,324	6,772

- (i) 利息收入是指給予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貸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其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貸款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1 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 (ii) 委託貸款收入是指給予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委託貸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
- (iii) 利息支出是指就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存款及貸款所發生的利息費用。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
- (iv)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從同系子公司中採購營運相關的材料及設備的費用。
- (v) 代管煤礦服務收入是指向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開採服務相關的收入。
- (vi) 生產輔助服務支出是指支付給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及本集團聯營公司的社會福利及生產支援服務支出，例如物業管理費、水及電的供應及食堂費用。
- (vii) 運輸服務收入是指向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運輸服務所賺取的相關收入。
- (viii) 運輸服務支出是指由一家同系子公司以及本集團聯營公司提供煤炭運輸服務所發生的支出。
- (ix) 煤炭銷售是指向同系子公司銷售煤炭的收入。
- (x) 原煤購入是指向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採購原煤之費用。
- (xi) 物業租賃是向同系子公司租入物業已付或應付的租金。
- (xii) 維修保養服務支出是指由同系子公司以及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提供機器設備維修保養服務所發生的相關費用。
- (xiii)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是指由一家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出口代理服務所發生的相關費用。
- (xiv) 購買設備與工程支出是指由同系子公司提供設備和工程服務所發生的相關支出。
- (xv) 煤化工產品銷售是指銷售煤化工產品予同系子公司的收入。
- (xvi) 其他收入包括代理費收入、維修保養服務收入、銷售輔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管理費收入、售水及售電收入、財務服務收入等。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1 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xvii) 神華財務發放貸款是指神華財務發放予同系子公司的貸款。

(xviii) 神華財務收回貸款是指同系子公司向神華財務償還貸款。

(xix) 發放委託貸款是指向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發放委託貸款。

(xx) 收回委託貸款是指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償還委託貸款。

(xxi) 收到存款是指神華財務收到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淨存款。

(xxii) 接受委託貸款是指本集團從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取得貸款。

(xxiii) 償還委託貸款是指本集團向神華集團及同系子公司歸還貸款。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並遵照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簽訂了多份協議。這些協議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為生產供應及輔助服務簽訂一份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根據該協議，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生產供應及服務、輔助生產服務包括使用信息網絡系統及輔助行政服務。另一方面，本公司向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提供水、運煤車輛管理、鐵路管理、鐵路運輸及其他相關或類似的生產物料或服務及使用信息網絡系統。

除了資訊網絡系統共享為免費外，根據本協議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是按以下定價政策提供：

- 國家政府規定的價格(包括任何相關地方政府的定價)，如適用；
- 若沒有國家規定的價格，但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國家指導價格；
- 若沒有國家規定的價格及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市場價格；或
- 以上無一適用或無法在實際交易中適用以上交易原則的，則有關各方協商的價格應為提供該商品或服務所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該成本5%的的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1 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與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 (ii)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及本集團聯營公司簽訂煤炭互供協議。煤炭互供以現行市場價格收費。
- (iii) 本集團(通過神華財務)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金融財務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神華財務向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提供金融財務服務。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存放於神華財務的存款的利率不應低於中國人民銀行就該種類存款公佈的利率下限。神華財務向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發放貸款的利率不應高於中國人民銀行就該種類貸款公佈的利率上限。以上的利率須參考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就類似存款及貸款適用的利率，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神華財務就提供其他財務服務所收取的費用應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或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收的費用額而確定。
- (iv)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房屋租賃協議互相租賃對方房屋。在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獲得相關房產證前，本公司不會向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支付房租。租金乃參照市場價格確定。如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欲將已出租房屋的所有權轉讓給第三方，本公司在同等條件下享有優先認購權。
- (v)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年租根據當地市場價值協商確定。本公司不得將租賃的土地使用權自行轉租。
- (vi)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就代理出口煤炭簽訂一份代理協議。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獨家出口代理並有權按照相關市場價或低於市場價的原則向本公司收取代理費。現時，該費用為每公噸出口煤炭的離岸價格的0.7%。
- (vii)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簽訂一份煤炭銷售代理協議。本集團被委任為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的獨家動力煤代理商及非獨家煉焦煤代理商。本集團有權按在內蒙古自治區以外銷售的有關煤炭代理銷售成本加5%利潤率收取代理費用。本集團不會對在內蒙古自治區內的煤炭銷售收取任何代理費用。
- (viii) 本集團與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簽訂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根據該協議，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許可本集團使用其註冊商標。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在商標使用許可協議期限內自付續展其註冊商標的註冊和為防範註冊商標被第三方侵權而發生的相關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1 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與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應收/應付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款項：

	附註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4	3,959	2,957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5	4,023	10,4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12,128	7,923
應收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 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 和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淨值合計		20,110	21,293
借款	29	7,424	8,513
應付賬款	31	2,245	2,52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2	26,406	19,758
應付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 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 和本集團聯營公司合計		36,075	30,795

除在附註21、25、29和32，披露項目以外，應收/應付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款項均為不含利息、無抵押及需按正常商業條款歸還。

41.2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可獲得由酬金、基本薪金、住房及其他津貼、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構成的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匯總如下：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8	13
僱員退休福利	1	1
	9	14

總酬金已包括在附註10「員工成本」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3 僱員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府制定的退休金供款計劃以及經政府批准設立補充養老保險供款計劃。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的詳述見附註40。

41.4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是一家國有企業，並在一個由中國政府透過其政府機關、代理、子公司及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國有企業」)所支配的經濟體制內進行營運。

除以上披露與神華集團、神華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若干商業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電力銷售；
- 煤炭銷售及採購；
- 運輸服務；
- 建設工程；
-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
- 社會福利及輔助服務；以及
- 金融服務安排。

這些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和與其他非國有企業所訂立的交易條款相若。本集團已就其採購及銷售產品和服務制定了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這些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並不受交易對方是否為國有企業所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關聯方交易(續)

41.4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續)

在考慮了關聯方關係對交易的潛在影響、本集團的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以及了解關聯關係對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所必需的信息，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需要作出披露：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包括中國境內的國有銀行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煤炭收入	63,347	91,360
發電收入	69,389	69,830
運輸成本	10,427	13,321
利息收入	448	628
利息支出(包括已資本化部份)	5,696	5,907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款項，包括中國境內的國有銀行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606	17,43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396	1,878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43,233	37,223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4,611	6,271
借款	59,567	54,54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725	4,534

42. 期後事項

於2016年3月24日，董事會提議向本公司股東分配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2元，共計人民幣6,365百萬元，有關詳情見附註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的子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下表只列載對本集團重要子公司於報告期期末的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 業務地點	法律性質	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持股比例和 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12月31日 2015年 %	12月31日 2014年 %	
神華銷售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705百萬元	100	100	煤炭銷售
神皖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696百萬元	51	51	煤炭銷售
神華神東煤炭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690百萬元	100	100	煤炭銷售， 提供綜合服務
神華准格爾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102百萬元	58	58	煤炭開採及發展； 生產及銷售電力
神華寶日希勒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169百萬元	57	57	煤炭開採； 提供運輸服務
神華北電勝利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532百萬元	63	63	煤炭開採； 提供運輸服務
陝西國華錦界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278百萬元	70	70	生產及銷售電力； 煤炭開採及發展
神華國華國際電力股份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10百萬元	70	70	生產及銷售電力
神華神東電力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24百萬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電力
廣東國華粵電台山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670百萬元	80	80	生產及銷售電力
浙江國華浙能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255百萬元	60	60	生產及銷售電力
綏中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註(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29百萬元	65	65	生產及銷售電力
河北國華滄東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834百萬元	51	51	生產及銷售電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的子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下表只列載對本集團重要子公司於報告期期末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 業務地點	法律性質	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持股比例和 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12月31日 2015年 %	12月31日 2014年 %	
定洲發電(註(ii))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61百萬元	41	41	生產及銷售電力
國華太倉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百萬元	50	50	生產及銷售電力
神華四川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152百萬元	51	51	生產及銷售電力； 煤炭銷售
神華(福建)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98百萬元	100	100	發電及售電
朔黃鐵路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880百萬元	53	53	提供運輸服務
神華准池鐵路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710百萬元	85	85	提供運輸服務
神華黃驊港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113百萬元	70	70	提供港口服務
神華中海航運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180百萬元	51	51	提供運輸服務
神華包頭煤化工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132百萬元	100	100	煤化工
神華鐵路貨車運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701百萬元	100	100	提供運輸服務；
神華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財務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百萬元	100	100	提供財務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的子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下表只列載對本集團重要子公司於報告期期末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 業務地點	法律性質	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持股比例和 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12月31日 2015年 %	12月31日 2014年 %	
中國神華海外 發展投資有限 責任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4,500百萬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神華澳大利亞 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亞	有限責任公司	澳元400百萬元	100	100	煤炭開採與發展； 發電及售電
神華沃特馬克 煤炭有限公司	澳大利亞	有限責任公司	澳元350百萬元	100	100	煤炭開採與發展； 發電及售電
國華(印尼)南蘇 發電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亞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63百萬元	70	70	煤炭開採與發展； 發電及售電
神華包神鐵路集團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百萬元	100	100	提供運輸服務
神華(天津)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百萬元	51	-	提供融資服務
神華准能資源綜合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百萬元	100	100	劣質煤炭資源 綜合利用
徐州電廠(附註5)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790百萬元	100	-	發電及售電
舟山電廠(附註5)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55百萬元	51	-	發電及售電

以上列載了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有重大影響的本集團子公司。董事會認為，其他子公司的詳情過於冗長並未予列載。

註：

- (i) 除本公司持有的15%股權外，本公司的子公司持有綏中電力有限責任公司的50%權益。
- (ii) 定洲發電的股東已賦予本公司委任定洲發電董事會大多數席位的權利，從而使本公司通過合約約定擁有定洲發電的控制權，具體情況見附註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的詳細資料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子公司財務信息概要(集團內部抵銷前)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 業務地點	非控股股東持有權益 比例及持有表決權比例		分配給非控股股東 權益的利潤(虧損)		累計非控股股東權益	
		12月31日	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	2014 %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已重述)
神皖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9	49	594	435	3,787	3,119
神華准格爾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2	42	505	692	10,027	9,357
神華寶日希勒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3	43	275	360	1,860	1,654
河北國華滄東 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9	49	405	523	1,485	1,551
河北國華定洲 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9	59	575	595	1,955	1,726
神華四川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9	49	72	72	1,588	1,499
朔黃鐵路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7	47	2,388	2,879	12,343	13,080
神華中海航運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9	49	18	131	2,870	2,899
廣東國華粵電 台山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20	20	335	451	1,625	1,700
神華黃驊港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30	30	156	257	2,610	2,746
神華國華國際電力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30	30	183	440	3,168	3,253
浙江國華浙能 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40	40	647	751	2,381	2,409
其他非重大子公司的 非控制性股東應佔權益						45,699	44,993
						65,853	64,8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子公司財務信息概要(集團內部抵銷前)列示如下:(續)

	神皖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准格爾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實日希勒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河北國華滄東發電 有限責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1,062	731	11,680	9,748	1,976	1,982	1,047	1,332
非流動資產	12,437	10,909	18,181	18,991	4,885	4,872	6,183	6,286
流動負債	3,001	1,672	5,695	5,839	2,557	2,535	3,266	3,518
非流動負債	2,769	3,602	427	447	18	156	934	935
權益	7,729	6,366	23,739	22,453	4,286	4,163	3,030	3,16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859	4,898	9,234	10,233	2,972	3,789	4,092	5,036
費用	4,174	3,875	7,948	8,554	2,082	2,853	2,998	3,617
綜合收益總額	1,212	888	1,196	1,647	634	836	826	1,068
付予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股息	-	-	-	-	254	448	471	377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2,394	1,435	956	2,950	390	(159)	1,063	1,540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1,457)	(2,853)	(962)	(2,946)	(295)	(97)	171	(429)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942)	1,389	(3)	12	(54)	151	(1,234)	(1,314)
淨現金(流出)流入	(5)	(29)	(9)	16	41	(105)	-	(2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子公司財務信息概要(集團內部抵銷前)列示如下:(續)

	定洲發電		神華四川能源 有限責任公司		朔黃鐵路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中海航運 有限責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929	857	1,343	2,031	7,475	6,967	1,436	1,315
非流動資產	5,568	5,437	4,457	4,295	29,320	27,847	6,803	7,066
流動負債	2,072	2,251	598	1,486	8,571	4,359	383	1,964
非流動負債	1,139	1,117	1,961	1,737	2,117	2,483	1,999	500
權益	3,286	2,926	3,241	3,103	26,107	27,972	5,857	5,91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4,099	4,451	1,594	1,986	13,386	15,912	2,002	3,381
費用	2,780	3,108	1,449	1,895	7,234	7,928	1,971	3,080
綜合收益總額	967	1,008	147	160	5,051	6,140	36	267
付予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股息	540	597	2	2	3,457	75	529	-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1,197	1,327	463	656	4,484	3,739	472	699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212)	(54)	(766)	293	(2,010)	(2,249)	(393)	(2,335)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985)	(1,273)	(394)	(171)	(2,653)	(1,147)	(88)	1,558
淨現金(流出)流入	-	-	(697)	778	(179)	343	(9)	(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於子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子公司財務信息概要(集團內部抵銷前)列示如下:(續)

	廣東國華粵電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黃驃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神華國華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國華浙能有限責任公司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1,310	1,869	1,661	1,332	3,677	3,017	1,251	2,202
非流動資產	12,004	12,688	14,366	14,268	18,340	19,862	10,527	10,817
流動負債	4,913	5,559	1,698	1,898	9,291	9,645	3,230	4,305
非流動負債	278	500	5,630	4,548	2,167	2,392	2,595	2,691
權益	8,123	8,498	8,699	9,154	10,559	10,842	5,953	6,02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2015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7,607	9,455	2,780	3,120	10,758	12,596	7,275	9,194
費用	5,300	6,446	2,022	1,990	10,728	9,765	5,111	6,660
綜合收益總額	1,677	2,253	520	858	609	1,465	1,618	1,877
付予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股息	410	420	455	-	115	83	676	753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832	3,376	719	1,251	1,860	4,048	2,687	2,460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230)	(380)	1,434	(1,709)	(470)	(612)	25	(396)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2,600)	(2,999)	(2,180)	403	(1,344)	(3,453)	(2,712)	(2,063)
淨現金流入(流出)	2	(3)	(27)	(55)	46	(17)	-	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04	55,756
在建工程	3,469	9,408
無形資產	1,780	127
於子公司的投資	127,264	115,49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65	1,065
可供出售投資	1,647	1,6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796	50,539
預付土地租賃費	3,245	2,728
遞延稅項資產	58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5,728	236,767
流動資產		
存貨	4,436	5,4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385	16,131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64,923	55,704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649	26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9,500	10,4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14	25,448
流動資產合計	119,307	113,446
流動負債		
借款	9,038	14,246
短期債券	4,998	9,99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693	10,29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7,364	52,806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200	236
應付所得稅	630	835
流動負債合計	80,923	88,414
流動資產淨額	38,384	25,0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4,112	261,7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12月31日 2015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872	4,008			
中期票據		24,955	24,933			
長期應付款		1,115	1,150			
預提復墾費用		1,156	1,106			
遞延稅項負債		—	265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098	31,462			
淨資產		233,014	230,337			
權益						
股本	35	19,890	19,890			
儲備		213,124	210,447			
權益合計		233,014	230,337			
		股本溢價	法定儲備	資本公積及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		85,001	13,836	1,628	111,865	212,330
本年利潤		—	—	—	16,164	16,164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16,164	16,164
宣佈分配的股息(附註13)		—	—	—	(18,100)	(18,100)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分配		—	4,701	—	(4,701)	—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使用		—	(3,991)	—	3,991	—
其他		—	—	53	—	53
於2014年12月31日		85,001	14,546	1,681	109,219	210,4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公積及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利潤	-	-	-	17,395	17,395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17,395	17,395
宣佈分配的股息(附註13)	-	-	-	(14,718)	(14,718)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分配	-	4,281	-	(4,281)	-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使用	-	(2,840)	-	2,840	-
於2015年12月31日	85,001	15,987	1,681	110,455	213,124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的留存收益為在分配各項儲備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可供分配的金額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供分配的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這些儲備已詳述於合併權益變動表註(iii)。

於2015年12月31日，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的留存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04,992百萬元(2014年：人民幣103,614百萬元)。

第十四節 備查文件目錄

備查文件目錄

載有董事長簽名的2015年度報告

載有董事長、財務總監、財務部總經理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表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蓋章、註冊會計師簽名並蓋章的審計報告原件

報告期內在中國證監會指定報紙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上海證交所、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的2015年度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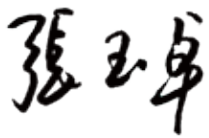
董事長：張玉卓

董事會批准報送日期：2016年3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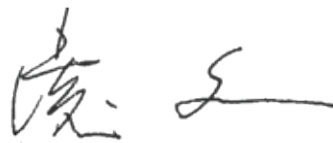
第十五節 意見簽字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第68條及中國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15年修訂)》第14條規定，在全面了解和審核公司2015年度報告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認為：公司2015年度報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我們保證本報告所載數據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董事



(張玉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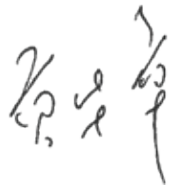
(凌文)



(韓建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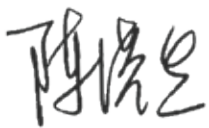
(范徐麗泰)



(貢華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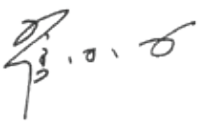


(郭培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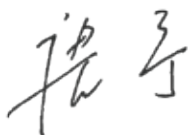


(陳洪生)

監事



(翟日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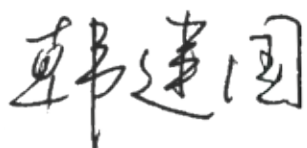
(唐寧)



(申林)

第十五節 意見簽字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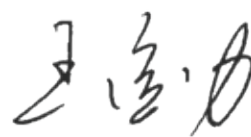
高級管理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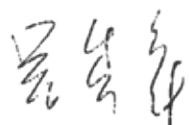
(韓建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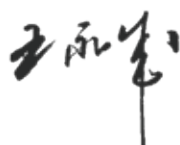
(李 東)



(王金力)



(吳秀章)^註



(王永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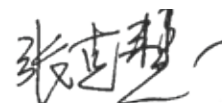
(張子飛)



(王樹民)



(黃 清)



(張克慧)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4日

註： 因工作變動原因，吳秀章先生於2016年3月23日辭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

第十六節 近5年主要財務信息摘要

下列財務資料是摘自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1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2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3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經營收入	215,689	259,385	289,230	253,081	177,069
經營成本	(136,881)	(178,407)	(206,359)	(178,109)	(123,341)
毛利	78,808	80,978	82,871	74,972	53,728
銷售費用	(1,149)	(881)	(1,031)	(794)	(584)
一般及管理費用	(6,888)	(8,458)	(9,285)	(8,835)	(9,714)
其他利得及損失	(333)	(474)	(888)	(770)	(5,856)
其他收入	458	1,242	534	939	1,659
其他費用	(904)	(494)	(382)	(419)	(626)
利息收入	979	776	758	803	608
財務成本	(3,638)	(3,568)	(3,321)	(4,459)	(5,123)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346	477	588	410	428
稅前利潤	67,679	69,598	69,844	61,847	34,520
所得稅	(14,062)	(11,116)	(13,912)	(12,784)	(9,561)
本年利潤	53,617	58,482	55,932	49,063	24,959
本年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46,652	50,264	45,706	39,301	17,649
非控股性權益	6,965	8,218	10,226	9,762	7,310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	2.346	2.527	2.298	1.976	0.887

第十六節 近5年主要財務信息摘要(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2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3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重述*)	201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1,893	369,573	402,759	431,226	438,755
流動資產合計	112,741	114,753	122,567	119,646	121,036
資產總計	434,634	484,326	525,326	550,872	559,791
流動負債合計	95,351	109,377	134,001	110,778	101,487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318	58,679	53,115	74,524	94,383
負債合計	158,669	168,056	187,116	185,302	195,870
淨資產	275,965	316,270	338,210	365,570	363,92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235,797	266,013	280,113	300,698	298,068
非控股性權益	40,168	50,257	58,097	64,872	65,853
權益合計	275,965	316,270	338,210	365,570	363,921

* 上述本集團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的財務數據已根據本報告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進行了重述。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